

宁波环球娃娃婴童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Ningbo Global Kids Baby Products Co., Ltd



# 公开转让说明书

主办券商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HUATAI SECURITIES CO., LTD.

二〇一六年六月

## 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公开转让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对本公司股票公开转让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本公司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本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本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 释义

除非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另有所指，下列简称具有如下含义：

<b>环球娃娃、公司、本公司、 股份公司</b>	指	宁波环球娃娃婴童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b>环球娃娃有限、有限公司</b>	指	宁波环球娃娃婴童用品有限公司
<b>华智控股</b>	指	宁波华智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b>天津爱托</b>	指	天津爱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b>华智工业</b>	指	宁波华智科技工业有限公司
<b>华智零部件</b>	指	宁波华智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b>华顿塑胶</b>	指	宁波华顿塑胶工贸有限公司
<b>中嘉工贸</b>	指	宁波市鄞州中嘉工贸有限公司
<b>明飞模具</b>	指	宁波明飞模具塑料有限公司
<b>上海大众</b>	指	上海上汽大众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b>一汽大众</b>	指	一汽-大众汽车有限公司
<b>LEAMAN、乐曼股份</b>	指	LEAMAN CO.,LTD.
<b>Kids II</b>	指	Kids II, Inc.
<b>HALFORDS</b>	指	HALFORDS LIMITED
<b>RH</b>	指	RH Distribution S.A.R.L.（2013年11月8日前 为IWH Distribution S.A.R.L），阿艾启经销有 限公司
<b>Asia Buying</b>	指	Asia Buying Association Limited, 亚洲采购协会 有限公司

<b>股转系统、全国股转系统</b>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b>主办券商、华泰证券</b>	指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b>立信、注册会计师</b>	指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b>炜衡、律师</b>	指	北京市炜衡律师事务所
<b>银信、资产评估机构</b>	指	江苏银信资产评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
<b>项目小组</b>	指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推荐宁波环球娃娃婴童用品股份有限公司挂牌项目小组
<b>三会</b>	指	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
<b>股东大会</b>	指	宁波环球娃娃婴童用品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b>董事会</b>	指	宁波环球娃娃婴童用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b>监事会</b>	指	宁波环球娃娃婴童用品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b>高级管理人员</b>	指	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
<b>《公司法》</b>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b>报告期、最近两年</b>	指	2014 年、2015 年
<b>说明书、本说明书</b>	指	宁波环球娃娃婴童用品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
<b>《有限公司章程》</b>	指	《宁波环球娃娃婴童用品有限公司章程》
<b>《公司章程》</b>	指	《宁波环球娃娃婴童用品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b>元、万元</b>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b>OEM</b>	指	英文 Original Equipment Manufacture 的缩写，定点生产，俗称代工（生产）、贴牌生产
<b>ODM</b>	指	英文 Original Design Manufacture 的缩写，原始

		设计制造商
<b>OBM</b>	指	英文 Original Brand Manufacture 的缩写, 原始品牌制造商
<b>JDM</b>	指	英文 Joint Design Manufacture 的缩写, 联合设计制造商
<b>CAE</b>	指	英文 Computer Aided Engineering 的缩写, 工程设计中的计算机辅助工程
<b>CRS</b>	指	英文 Child Restraint System 的缩写, 儿童约束系统
<b>C-NCAP</b>	指	英文 China-New Car Assessment Program 的缩写, 中国新车评价规程
<b>ECE R44</b>	指	欧洲经济委员会 (ECE) 就有关机动车上儿童乘客的安全防护系统的论证而颁布了第 44 号法令, 要求更多详实的碰撞测试, 增加保护头部、提高安全带系统安全性以及更严格的有关打开安全卡扣的诸多严格的规定
<b>i-size</b>	指	即 ECER129 标准。该标准于 2013 年 7 月 9 日正式生效, 与现行的 ECE R44/04 平行运行, 直至 i-size 成为唯一标准
<b>3C 认证</b>	指	英文 China Compulsory Certification 的缩写, 强制性产品认证制度, 是中国政府为保护消费者人身安全和国家安全、加强产品质量管理、依照法律法规实施的一种产品合格评定制度
<b>ISO/TS16949</b>	指	质量管理体系—汽车行业生产件与相关服务件的组织实施 ISO9001: 2008 的特殊要求
<b>VW50180</b>	指	大众汽车车辆内舱构件散发标准, 该标准包含有用于对汽车内舱和行李箱中散发较弱的材

		料和构件以及与进入汽车内舱的空气相接触的零件进行评价的准则
<b>ISOFIX 接口</b>	指	一种标准的连接件，安装在儿童座椅上从而将儿童座椅连接在汽车上
<b>LATCH 接口</b>	指	英文 Lower Anchors and Tethers for Children 的缩写，指儿童使用的下扣件和拴带
<b>0 组</b>	指	儿童安全座椅的组别之一，主要按照 0-10kg 或 0-10 个月的婴幼儿的身体条件进行设计
<b>0+组</b>	指	儿童安全座椅的组别之一，主要按照 0-13kg 或 0-13 个月的婴幼儿的身体条件进行设计
<b>1 组</b>	指	儿童安全座椅的组别之一，主要按照 9-18kg 或 1-4 岁的幼儿或儿童的身体条件进行设计
<b>2 组</b>	指	儿童安全座椅的组别之一，主要按照 15-25kg 或 4-6 岁的儿童身体的条件进行设计
<b>3 组</b>	指	儿童安全座椅的组别之一，主要按照 22-36kg 或 6-12 岁的儿童的身体条件进行设计
<b>增高垫</b>	指	为了加强儿童行车安全而专门设计的一个坐垫，配合安全带使用
<b>PP</b>	指	英文 Polypropylene 的缩写，聚丙烯
<b>HDPE</b>	指	英文 High Density Polyethylene 的缩写，高密度聚乙烯
<b>EPP</b>	指	英文 Expanded Polypropylene 的缩写，聚丙烯塑料发泡材料
<b>注塑</b>	指	一种塑料成型加工方法，主要通过注塑机，利用压力将热塑性塑料或热固性料注进塑料制品模具，冷却成型即制成各种形状的塑料制品
<b>吹塑</b>	指	一种塑料成型加工方法，将热塑性树脂经挤出

	或注射成型得到的管状塑料型坯，加热到软化状态置于模具中，在型坯内吹入压缩空气，经冷却即得到各种塑料制品
--	---

## 风险及重大事项提示

公司在经营过程中，由于自身及所处行业特点，提示投资者应对公司可能出现的以下风险予以充分的关注：

### 一、立法进程放缓导致内需增长不足风险

儿童安全座椅市场受立法影响较大，强制使用儿童安全座椅的立法可促使普及率大幅提升。虽然我国 2011 年颁布了《机动车儿童乘员用约束系统》(GB 27887-2011)，2014 年推出了《车用儿童约束系统(CRS)评价规则(2014 年版)》，并于 2015 年 9 月 1 日起实施强制性产品认证，且上海、深圳、山东、杭州、南京等地区已经立法或通过立法草案，但是全国层面的立法尚处于草案审议阶段，若立法草案的审议进程放缓，仍可能存在国内需求增长不足的风险。

### 二、宏观经济周期性波动风险

汽车及汽车后服务市场是儿童安全座椅的重要销售渠道之一，因此汽车保有量对儿童安全座椅的销量存在一定影响。而汽车作为耐用消费品，该行业对宏观经济周期性波动较为敏感。若经济状况景气，居民购买意愿增强，汽车保有量增加，对儿童安全座椅产品的需求量随之增加。但如果未来经济不景气，造成汽车保有量增幅较小或停滞不前，将对儿童安全座椅行业产生不利影响。

### 三、市场竞争加剧风险

随着安全意识的增强和地区性法律法规的相继出台，儿童安全座椅的行业前景凸显，吸引众多的行业竞争者进入。由于国产品牌认知度普遍较低，大多数企业将产品定位于低端入门级，以低廉价格吸引顾客，造成“价格战”愈演愈烈，导致整个行业市场竞争加剧。

## 四、出口退税政策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出口产品享受增值税出口退税相关政策。**2015年、2014年公司收到的出口退税金额分别为1,134,457.23元、948,123.26元，占当期净利润的比例分别为30.65%、-83.89%**。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儿童安全座椅执行15%的出口退税率。由于政策存在不确定性，目前国家政策鼓励制造企业走出去，公司出口退税率在未来一定时期内下调或者取消的可能性很小。如果未来国家根据国内宏观经济发展和产业政策调整的需要，调低此类产品的出口退税率，将使得进项税额转出增加，增加公司出口产品成本，将会对公司未来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 五、外汇汇率波动风险

公司出口业务占比较大，2015年、2014年由于美元持续走强，公司产生的汇兑收益分别为1,154,626.39元、22,179.22元，**占当期净利润的比例分别为31.20%、-1.96%**。公司出口的产品主要通过美元进行结算，公司从接受订单、到采购材料、再到生产加工、最后到出口，存在一定的业务周期。在此期间，人民币兑美元的汇率波动可能会导致公司出现汇兑损益或汇兑损失。如果人民币对美元升值，公司则需承担因人民币升值导致的汇兑损失风险。

## 六、税收优惠政策发生变化风险

公司作为高新技术企业，2014年度、2015年度的企业所得税实际执行税率为15%。由于公司的高新技术企业的资格将于2017年进行复审，如公司未来在技术人员结构、研发费用占销售收入比、科技成果转化情况等指标方面不能满足高新技术企业重新认定的条件，相关税收优惠将被取消，或者国家有关税收优惠政策发生变化，将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影响。

## 七、租赁房产被抵押公司存在搬迁风险

公司目前租赁房产系华智工业所有，该处房产产权清晰，但租赁房产存在抵押的他项权利，并且此抵押权的设定先于租赁合同。房屋在出租前已设立抵押权，承租人请求房屋受让人继续履行原租赁合同的，将无法获得法院的支持。因此公司租赁的房屋存在搬迁风险。

## 八、资产负债率过高风险

2015年末、2014年末公司的资产负债率分别为64.66%、77.34%，资产负债率较高。公司的负债主要为日常的经营性流动负债，依靠自身积累的资金以及银行流动资金贷款满足经营需要，未向银行或第三方举借长期债务。虽然公司能够及时偿还到期债务，且与同行业公司相比，偿债能力处于中等水平，但是公司目前仍处于业务拓展期，资金需求较大，如果财务风险控制不当，仍存在无法偿还到期债务的风险。

## 九、存货跌价风险

2015年末、2014年末，公司存货账面余额分别为1,002.81万元和962.84万元。公司已经按照会计准则对存货进行了减值测试，期末存货未发生减值情形，故未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未来如果原材料价格或产品销售价格发生大幅波动，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低于存货的账面价值，则公司存在存货跌价影响经营业绩的风险。

## 十、客户集中度较高风险

2015年度和2014年度前五大客户销售收入占营业收入比重分别为75.24%和81.45%，占比较为集中，构成对少数客户依赖。虽然报告期内公司与前五大客户保持了良好的合作关系，成为前五大客户中上海大众、一汽大众的原装附件儿童安全座椅唯一指定供应商，并与LEAMAN、HALFORDS达成战略合作关系，

但如果这些主要客户的经营情况、资信状况、业务模式发生变化或者关键客户流失，将在一定程度上影响公司的经营业绩。

## 十一、应收账款回收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金额较大，占资产比重较高。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账面价值分别为 8,228,640.71 元、7,336,536.34 元，占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25.13%、20.05%。虽然 2015 年 12 月 31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一年期以内的应收账款占同期应收账款的比例达 99.57%、99.67%，但仍存在应收账款无法全部收回对公司业绩产生影响的风险。

## 目录

声明 .....	2
释义 .....	3
风险及重大事项提示 .....	8
一、立法进程放缓导致内需增长不足风险 .....	8
二、宏观经济周期性波动风险 .....	8
三、市场竞争加剧风险 .....	8
四、出口退税政策风险 .....	9
五、外汇汇率波动风险 .....	9
六、税收优惠政策发生变化风险 .....	9
七、租赁房产因被抵押存在搬迁风险 .....	10
八、资产负债率过高风险 .....	10
九、存货跌价风险 .....	10
十、客户集中度较高风险 .....	10
十一、应收账款回收风险 .....	11
第一节公司基本情况 .....	15
一、基本情况 .....	15
二、股份挂牌情况 .....	16
三、公司股权结构及股东情况 .....	18
四、公司设立以来股本的形成及其变化情况 .....	21
五、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	27
六、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	28
七、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财务指标 .....	31

八、中介机构相关情况 .....	32
第二节公司业务 .....	35
一、业务情况 .....	35
二、内部组织结构及业务流程 .....	41
三、公司技术、资质、固定资产等关键要素情况 .....	45
四、销售、采购及重大合同情况 .....	62
五、商业模式 .....	76
六、行业概况 .....	82
第三节公司治理 .....	106
一、最近两年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	106
二、公司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结果 .....	107
三、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违法违规及受处罚的情况 .....	108
四、公司诉讼情况 .....	108
五、公司独立性 .....	110
六、同业竞争情况 .....	111
七、公司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的情况和对外担保情况 .....	115
八、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	116
九、近两年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及原因 .....	118
第四节公司财务 .....	120
一、近两年的审计意见和经审计的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及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	120
二、财务报表编制基础 .....	128

三、报告期内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28
四、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	143
六、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重大关联方交易情况.....	181
七、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188
八、报告期内的资产评估情况 .....	189
九、报告期内股利分配政策、利润分配情况以及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189
十、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	190
十一、可能对公司业绩和持续经营产生不利影响的风险因素及自我评估 .....	190
第五节有关声明 .....	196
第六节附件.....	202

## 第一节公司基本情况

### 一、基本情况

**公司中文名称：**宁波环球娃娃婴童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英文名称：**Ningbo GlobalKids Baby Products Co., Ltd

**法定代表人：**王中楠

**有限公司设立日期：**2008年7月23日

**股份公司设立日期：**2016年3月10日

**注册资本：**1,000万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212677656570X

**住所：**宁波市鄞州区石碶街道光文路288号

**邮编：**315153

**电话：**0574-82820676

**传真：**0574-82820688

**电子邮箱：**zn.wang@nbglobalkids.com

**公司网址：**www.global-kids.cn

**董事会秘书：**谷继平

**所属行业：**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1)》，公司所属行业为制造业(C)——汽车制造业(C36)——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C3660)。根据中国证监会2012年10月26日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公司所处行业为C41——其他制造业。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属行业为制造业(C)——汽车制造业(C36)——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C3660)；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投资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属行业为非日常生活消费品(13)——汽车与汽车零部件(1310)——汽车零配件(131010)——机动车零配件与设备(13101010)。

**主营业务：**汽车儿童安全座椅的研发、生产、销售

**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儿童座椅、汽车安全座椅及其零配件、塑料制品、塑胶件、纺织品、服装、五金件、模具的研发、设计、制造、加工；绣花加工；自营或代理货物和技术的进出口，但国家限制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货物和技术除外。

## 二、股份挂牌情况

### (一) 股票代码、股票简称、股票种类、挂牌日期等

**股票代码:** 【】

**股票简称:** 环球娃娃

**股票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

**每股面值:** 1 元人民币

**股票总量:** 10,000,000 股

**挂牌日期:** 【】年【】月【】日

### (二) 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情况

#### 1. 相关法律法规对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制性规定

《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一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所持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公司章程可以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作出其他限制性规定。”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第 2.8 条规定：“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挂牌前十二个月以内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进行过转让的，该股票的管理按照前款规定执

行，主办券商为开展做市业务取得的做市初始库存股票除外”。 “因司法裁决、继承等原因导致有限售期的股票持有人发生变更的，后续持有人应继续执行股票限售规定。”

《公司章程》第二十六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1年不得转让。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25%）；所持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1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除上述股份锁定规定以外，公司股东对其所持股份未作出其他自愿锁定的承诺。

## 2. 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

环球娃娃有限公司于2016年3月10日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股份公司设立未满一年，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发起人无可进行公开转让的股份。符合条件的股份将于股份公司设立满一年之日起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进行公开转让。

公司现有股东持股情况及本次可进入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转让的数量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	是否存在 质押或冻 结情况	本次可进入全国 股份转让系统转 让的数量(股)
1	宁波华智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0.00	50.00	否	0.00
2	王中楠	1,692,000.00	16.92	否	0.00
3	林艳	3,308,000.00	33.08	否	0.00
<b>合计</b>		<b>10,000,000.00</b>	<b>100.00</b>		<b>0.00</b>

## （三）挂牌以后的股份转让方式

2016年3月9日，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决议一致通过《关于确定宁波环球娃娃婴童用品股份有限公司股票转让方式的议案》，议案约定“公

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转让时，采取协议转让方式”。

### 三、公司股权结构及股东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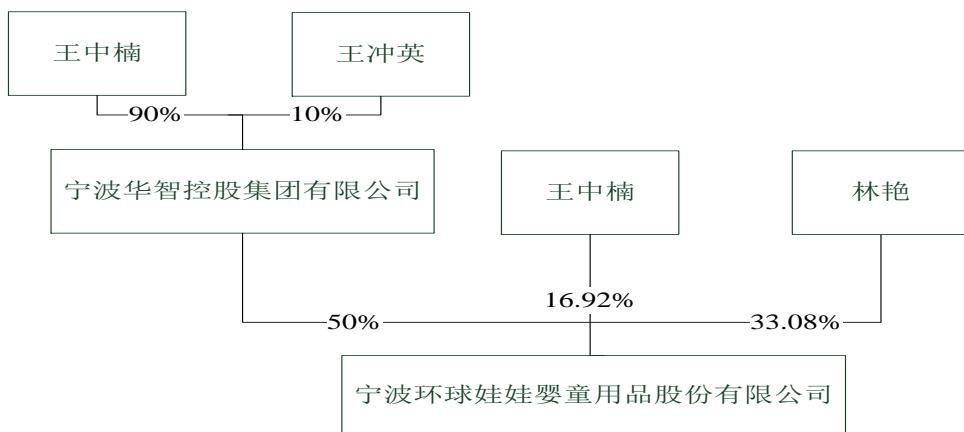
#### (一) 公司股权结构图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共有3名股东，其中法人股东1名，自然人股东2名。

#### 1. 公司股东持有股份数及持股比例的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发起人姓名/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宁波华智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0.00	50.00
2	王中楠	1,692,000.00	16.92
3	林艳	3,308,000.00	33.08
合计		10,000,000.00	100.00

#### 2. 公司股权结构图



#### 3. 公司股东主体适格性

公司现有3名股东，包括2名自然人股东王中楠、林艳和1名法人股东华智控股。现有自然人股东均未在任何国家机关、党政机关、军队、武警部队任职。根据自然人股东签署的《股东核查表》，作为公司股东期间，2名自然人股东不存在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务员法》、《关于规范国有企业职工持股、投资的意见》、《关于坚决贯彻中央关于军队、武警部队和政法机关不再从事经商活动的决定的通知》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存在违反法律法规规定不得

担任公司股东的情形。公司全部自然人股东分别签署《关于股东适格性的承诺函》，确认其不存在国家法律、法规、规章及规范性文件规定不得担任股东的情形；两名自然人股东均为完全民事行为能力人，享有民事权利、承担民事义务。

公司法人股东华智控股系在中国境内合法设立的有限责任公司，公司经营状态正常，具有独立的法人企业资格，且不属于私募股权投资基金。

综上，公司全体股东不存在法律、法规、规章及其他规范性文件规定不得担任公司股东的情形，依法具备股东资格。

## （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 5%以上股东的基本情况

### 1.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法律规定

《公司法》第二百一十六条规定“（二）控股股东，是指其出资额占有限责任公司资本总额百分之五十以上或者其持有的股份占股份有限公司股本总额百分之五十以上的股东；出资额或者持有股份的比例虽然不足百分之五十，但依其出资额或者持有的股份所享有的表决权已足以对股东会、股东大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的股东。（三）实际控制人，是指虽不是公司的股东，但通过投资关系、协议或者其他安排，能够实际支配公司行为的人。”

### 2. 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发起人股东华智控股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500 万股，占公司股本总额的 50%，故公司控股股东为宁波华智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宁波华智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3,060 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	王中楠
公司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	宁波市鄞州区鄞州大道西段 688 号
成立日期	2010 年 1 月 20 日
经营范围	一般经营项目：实业投资；投资咨询；房地产开发；房产营销策划；物业管理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华智控股股权结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王中楠	27,540,000.00	90.00
2	王冲英	3,060,000.00	10.00
<b>合计</b>		<b>30,600,000.00</b>	<b>100.00</b>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发起人股东王中楠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169.20 万股，通过华智控股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450 万股，合计持有公司股本总额的 61.92%。报告期内，王中楠一直担任公司的董事长、法定代表人，对公司的业务及日常经营均产生重大影响，系公司经营管理中的核心领导，且对公司的经营、投资方针、计划等有实质影响力，故公司实际控制人为王中楠。

最近两年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发生重大变动，且在挂牌后的可预期期限内将继续保持稳定。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 24 个月内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合法合规。

王中楠先生，1983 年 9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2006 年毕业于澳大利亚墨尔本皇家理工大学土木与基础建设专业。2006 年 12 月至 2008 年 7 月，担任上海博声电子有限公司部门经理。2006 年 11 月至 2008 年 8 月，担任中嘉工贸执行董事和总经理；2008 年 9 月至今，担任中嘉工贸监事。2009 年 6 月至今，担任华智零部件执行董事和总经理。2010 年 1 月至今，担任华智控股执行董事和总经理。2011 年 10 月至今，担任华智工业执行董事和总经理。2014 年 6 月至今，担任华顿塑胶监事。2008 年 7 月至 2016 年 2 月，担任环球娃娃有限董事长、总经理。2016 年 3 月至今，担任本公司董事长。

### 3. 持股 5%以上的其他股东

公司自然人股东王中楠和林艳为持股 5%以上的其他股东。

股东姓名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王中楠	1,692,000.00	16.92	净资产折股
林艳	3,308,000.00	33.08	净资产折股

王中楠先生，具体情况详见“第一节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权结构及股东情况”之“（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 5%以上股东的基本情况”之“2.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林艳女士，1974年6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95年7月毕业于萍乡高等专科学校中文专业。2002年6月毕业于广东外语外贸大学英语语言专业。2007年7月毕业于浙江宁波理工大学本科英语语言专业。2002年8月至2008年2月，担任宁波均胜工业有限公司总经办秘书、外销员。2008年2月至2008年7月，担任宁波中哲汽车安全系统有限公司总经理。2008年7月至2016年2月，担任环球娃娃有限副董事长、副总经理。2015年9月至2016年3月，担任天津爱托副董事长。2016年3月至今，担任本公司副董事长、总经理。

### （三）股份限制及股东关联关系

#### 1. 股份限制情况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除《公司法》、《公司章程》、《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等文件中规定的股份转让限制条件外，公司股东所持有的公司股份不存在质押或其他任何形式的转让限制情形，也不存在任何形式的股权纠纷或潜在纠纷的情形。

#### 2. 股东关联关系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自然人股东王中楠为公司法人股东华智控股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并担任华智控股执行董事和总经理。除此之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 四、公司设立以来股本的形成及其变化情况

### （一）2008年7月，有限公司设立

根据《中外合资宁波环球娃娃婴童用品有限公司合同》和《中外合资宁波环球娃娃婴童用品有限公司章程》，环球娃娃有限由中方投资者林艳和外方投资者DVS KOREA LIMITED（香港）共同出资设立，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60万元。其中中方股东林艳出资额为86万元人民币（公司注册登记前一次性投入完毕），占注册资本33.08%，外方股东DVS KOREA LIMITED（香港）出资额为174万元人民币（自公司注册登记之日起六个月内一次性投入完毕），占注册资本的

66.92%。

2008年7月17日，环球娃娃有限取得宁波市鄞州区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局核发的甬鄞外资[2008]128号《关于同意宁波环球娃娃婴童用品有限公司合同、章程的批复》。同日，宁波威远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有限公司股东出资签署了威远验字（2008）1168号《验资报告》，验证截至2008年7月16日，环球娃娃有限已收到股东缴纳的第一期货币出资的注册资本合计86万元人民币。

2008年7月21日，环球娃娃有限取得宁波市人民政府核发的商外资甬资字[2008]091号《中华人民共和国台港澳侨投资企业批准证书》，进出口企业代码为3302677656570。

2008年7月23日，环球娃娃有限取得宁波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为330200400029959；公司住所为宁波市鄞州区鄞州大道西段688号；法定代表人为王中楠；注册资本为260万人民币；经营期限为20年；公司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台港澳与境内合资）；经营范围为：儿童座椅系列、汽车安全椅、塑料制品；五金配件的制造、加工。

2008年10月15日，宁波威远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环球娃娃有限股东出资签署了威远验字（2008）2055号《验资报告》，验证截至2008年10月7日，环球娃娃有限已收到投资方DVS KOREA LIMITED（香港）缴纳的第二期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合计人民币174万元，出资方式为货币。本次出资连同第一次出资累计实缴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60万元，占已登记注册资本总额的100%。同日，国家外汇管理局宁波市分局签署《外方出资情况征询函回函》（编号为3302002008000210），载明所询资本金账户系由该支局外汇管理部批准开立，外资外汇登记编号3302002008002387001。

2008年10月21日，宁波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向环球娃娃有限换发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姓名/名称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额 (万元)	持股比例 (%)	出资方式
林艳	86.00	86.00	33.08	货币
DVS KOREA LIMITED	174.00	174.00	66.92	美元现汇
合计	<b>260.00</b>	<b>260.00</b>	<b>100.00</b>	

## (二) 2010 年 2 月，有限公司第一次股权转让

2010 年 2 月 1 日，DVS KOREA LIMITED（香港）与宁波华智投资控股有限公司签署《股权转让协议》，协议约定股东 DVS KOREA LIMITED（香港）将其持有的环球娃娃有限 66.92% 的股权全部转让给宁波华智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双方一致确定上述股权转让价款以环球娃娃有限截至 2009 年 11 月 30 日的账面净资产值为依据作价 230 万元。

同日，环球娃娃有限召开董事会会议并作出决议：同意外方股东 DVS KOREA LIMITED 将持有公司 66.92% 股权（实缴出资额 174 万元）以 230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中方法人股东宁波华智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上述股权转让价款 230 万元已由华智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于 2010 年 2 月 26 日支付，且涉及的 56,000 元企业所得税已由华智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代扣代缴。

2010 年 2 月 3 日，环球娃娃有限取得宁波市鄞州区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局核发的甬鄞外资[2010]16 号《关于同意宁波环球娃娃婴童用品有限公司转为内资企业的批复》。2010 年 2 月 4 日，宁波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鄞州区分局向环球娃娃有限换发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本次股权转让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姓名/名称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额 (万元)	持股比例 (%)	出资方式
林艳	86.00	86.00	33.08	货币
宁波华智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注）	174.00	174.00	66.92	货币
合计	<b>260.00</b>	<b>260.00</b>	<b>100.00</b>	

注：宁波华智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于 2013 年 12 月 16 日名称变更为宁波华智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 (三) 2015 年 12 月，有限公司第二次股权转让

2015 年 12 月 2 日，华智控股与王中楠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协议约定股东华智控股将其持有的环球娃娃有限 16.92% 的股权转让给王中楠。双方一致确定上述股权转让价款以环球娃娃有限截至 2015 年 11 月 30 日的账面净资产值为依据作价 127 万元。同日，环球娃娃召开股东会并作出决议：同意股东华智控股

将其持有公司 16.92% 股权以 127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受让人王中楠。

上述股权转让价款已由王中楠于 2015 年 12 月 28 日支付。2015 年 12 月 3 日，宁波鄞州石碶税务分局签发股权转让完税证明。

2015 年 12 月 24 日，宁波市鄞州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向环球娃娃有限换发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212677656570X）。

本次股权转让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姓名/名称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额 (万元)	持股比例 (%)	出资方式
林艳	86.00	86.00	33.08	货币
王中楠	44.00	44.00	16.92	货币
宁波华智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30.00	130.00	50.00	货币
合计	<b>260.00</b>	<b>260.00</b>	<b>100.00</b>	

#### （四）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 1 月 27 日，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信会师报字[2016]110701 号《审计报告》，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环球娃娃有限经审计的净资产为 11,571,627.26 元。

2016 年 2 月 16 日，江苏银信资产评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出具苏银信评字[2016]第 010 号《评估报告》，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环球娃娃有限经评估的净资产为 16,356,200.00 元。

2016 年 2 月 19 日，环球娃娃有限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将环球娃娃有限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以环球娃娃有限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的净资产 11,571,627.26 元为基准，共计折合股份 1,000 万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 1 元，剩余净资产 1,571,627.26 元计入资本公积。

2016 年 3 月 9 日，华智控股、王中楠、林艳三名发起人共同签订了《发起人协议》，一致同意环球娃娃有限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 3 月 9 日，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公司筹备设立工作报告》、《环球娃娃有限净资产折股投入环球娃娃股份的议案》、《公司章程》、《公司第一届董事会成员候选人的议案》、《公司第一届监事会成员候选人的议案》、《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办法》、《公司融资和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公司投资

者关系管理制度》、《公司总经理工作细则》、《关于授权股份公司董事会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等相关事宜》。创立大会还选举了公司第一届董事会成员及第一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同日，公司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产生了董事长，同时聘任了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召开了第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产生了监事会主席。

2016年3月9日，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信会师报字(2016)第113908号《验资报告》验证，截至2016年3月9日，环球娃娃股份已收到全体股东以其拥有的环球娃娃有限2015年12月31日经审计的净资产按原持股比例折合的股本人民币1,000万元（壹仟万元整），环球娃娃股份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000万元，净资产扣除股本的余额全部计入资本公积。

2016年3月9日，宁波市地方税务局签署(141)甬地证00049603的税收完税证明，证明公司已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740,000.00元。根据中国建设银行网上银行电子回执，自然人股东王中楠与林艳已分别实缴250,400.00元和489,600.00元至公司账户。

2016年3月10日，公司取得宁波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注册号为91330212677656570X的《营业执照》，注册资本1,000万元人民币，住所为宁波市鄞州区石碶街道光文路288号，企业类型为其他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营业期限自2010年2月4日至长期，本次变更设立股份公司已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本次变更设立股份公司完成后，环球娃娃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1	林艳	3,308,000.00	33.08	净资产折股
2	王中楠	1,692,000.00	16.92	净资产折股
3	宁波华智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0.00	50.00	净资产折股
<b>合计</b>		<b>10,000,000.00</b>	<b>100.00</b>	

公司以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净资产折股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不存在以评估值入资设立股份公司的情形，公司整体变更设立股份公司程序完整、合法合规。公司股权不存在代持情形，股东所持有的股份不存在任何方式的质押担保、冻结及其他法律障碍，公司股权结构清晰，权属分明，不存在权属争议和潜在纠纷。

## (五) 分公司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有一家分公司，即宁波环球娃娃婴童用品有限公司高新区分公司。分公司情况如下：

分公司名称	宁波环球娃娃婴童用品有限公司高新区分公司
注册号	330215000062513
营业场所	宁波市高新区晶辉路 68 号
负责人	薛晓飞
成立日期	2013 年 06 月 28 日
经营范围	儿童座椅、汽车安全座椅及零配件、塑料制品、塑胶件、纺织品、服装、五金件、模具的研发、设计、制造、加工；绣花加工；自营或代理货物和技术的进出口，但国家限制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货物和技术除外。（上述经营范围不含国家法律法规规定禁止、限制和许可经营的项目。）

根据宁波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高新区分局下发的《企业（机构）核准注销登记通知书》，宁波环球娃娃婴童用品有限公司高新区分公司已于 2014 年 5 月 12 日注销登记。

## (六) 参股公司情况

### 1. 参股公司基本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有一家参股公司，即天津爱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天津爱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1,000 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	戴亦晖
公司性质	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号	91120000MA05K0473W
住所	天津市南开区红日南路 3 号 1 号楼 3047 房
成立日期	2015 年 9 月 2 日

经营范围	一般经营项目：汽车儿童安全座椅及其他座椅、工艺品（除金银饰品）、文具、五金工具、电子元器件、日用电器的研发、销售；进出口业务（法律、行政法规另有规定的除外）；日用品销售；座椅安全技术研发；座椅安全技术检测；座椅安全技术咨询及转让。
------	---

## 2. 参股公司股权结构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天津爱托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额 (万元)	认缴出资比例 (%)
1	戴亦晖	500	0	50
2	周兴中	100	0	10
3	石嵩	100	0	10
4	王炜	100	0	10
5	环球娃娃有限	200	0	20
合计		<b>1,000</b>	<b>0</b>	<b>100</b>

## 3. 天津爱托减资情况

因天津爱托自成立起，至今未实际开展经营活动。2016年3月28日，天津爱托召开股东大会，会议决定公司退出持有的天津爱托20%股份，同时公司总经理林艳女士不再担任天津爱托副董事长。

天津爱托于2016年3月28日召开减资的股东大会，并于2016年3月30日在《今晚报》第15版上登出《减资公告》：根据天津爱托决定，天津爱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注册号：NO91120000MA05K0473W），注册资本由壹仟万元人民币减少至捌百万元人民币，请天津爱托有关债权人自公告之日起45日内向天津爱托申请债权。目前减资事项处于公示期。

## 五、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 六、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 (一) 公司董事

序号	姓名	职位	任期
1	王中楠	董事长	2016.3.10-2019.3.9
2	林艳	副董事长、总经理	2016.3.10-2019.3.9
3	章隽	董事	2016.3.10-2019.3.9
4	汪前	董事	2016.3.10-2019.3.9
5	周行军	董事	2016.3.10-2019.3.9

王中楠先生，董事长，具体情况详见“第一节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权结构及股东情况”之“（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 5%以上股东的基本情况”之“2.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林艳女士，副董事长，具体情况详见“第一节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权结构及股东情况”之“（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 5%以上股东的基本情况”之“3.持股 5%以上的其他股东”。

章隽先生，董事，1969 年 5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初级翻译。1991 年 6 月毕业于华南师范大学外语本科专业。1991 年 7 月至 1999 年 9 月，担任汕头特区进出口总公司二部销售主管。1999 年 9 月至 2004 年 12 月，担任汕头华海实业总公司出口部经理。2004 年 12 月至 2010 年 8 月，担任上海大亚国际进出口有限公司汽车用品部经理。2010 年 8 月至 2016 年 2 月，担任环球娃娃有限外销部经理；2016 年 3 月至今，担任本公司外销部经理、董事。

汪前先生，董事，1982 年 3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4 年 6 月毕业于浙江树人大学会计电算化专业；2008 年 6 月毕业于西南科技大学工商管理专业。2004 年 7 月至 2009 年 2 月，担任宁波韵升高科磁业有限公司销售外贸会计。2009 年 2 月至 2011 年 9 月，担任宁波飞歌电器有限公司主办会计。2011 年 10 月至 2013 年 9 月，担任宁波阿拉找找网络技术有限公司主办会计。2013 年 10 月至今，担任华智工业办公室主任。2016 年 3 月至今，担任本公司董事。

周行军先生，董事，1978年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中级机械工程师。2001年7月毕业于浙江工业大学工业设计专业。2001年7月至2006年8月，担任宁波富达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工业设计师。2006年8月至2009年6月，担任宁波均胜工业有限公司产品设计师。2009年7月至2016年2月，先后担任环球娃娃有限设计主管和研发经理。2016年3月至今，担任本公司研发经理及董事。

## （二）公司监事

序号	姓名	职位	任期
1	薛晓飞	监事会主席	2016.3.10-2019.3.9
2	邵慧	职工监事	2016.3.10-2019.3.9
3	李春霞	监事	2016.3.10-2019.3.9

薛晓飞先生，监事会主席，1976年3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2004年3月至2009年3月，担任宁波麦克英孚婴童用品有限公司工艺工程部主管。2009年4月至2016年2月，担任环球娃娃有限营运部总监。2016年3月至今，担任本公司营运部总监、监事会主席。

邵慧女士，职工监事，1986年1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8年7月毕业于浙江海洋学院本科英语专业。2008年8月至2016年2月，担任环球娃娃有限销售主管。2016年3月至今，担任本公司销售主管、职工监事。

李春霞女士，监事，1983年8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2004年7月毕业于南飞工学院数控专业。2004年7月至2007年12月，担任真明丽集团有限公司市场助理。2007年12月至2009年2月，担任宁波均胜工业有限公司单证员。2009年3月至2016年2月，先后担任环球娃娃有限外销部单证主管、总经理秘书、电商主管。2016年3月至今，担任本公司电商主管、监事。

## （三）高级管理人员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共有4名，分别为总经理、副总

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各 1 人，任期均为三年。

序号	姓名	职位	任期
1	林艳	总经理	2016.3.10-2019.3.9
2	吴辉华	副总经理	2016.3.10-2019.3.9
3	陈学龙	财务总监	2016.3.10-2019.3.9
4	谷继平	董事会秘书	2016.3.10-2019.3.9

林艳女士，总经理，具体情况详见“第一节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权结构及股东情况”之“（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 5%以上股东的基本情况”之“3.持股 5%以上的其他股东”。

吴辉华先生，副总经理，1968 年 5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专科学历。1989 年 7 月毕业于吉安师范专科学校数学系。1989 年 7 月至 1991 年 7 月任职于广东中山石岐皮革厂。1991 年 8 月至 1993 年 9 月任职于深圳坪地易利鞋厂。1993 年 9 月至 2008 年 7 月在东莞明门集团担任工程部经理。2008 年 8 月至 2011 年 7 月担任宁波麦克英孚婴童用品有限公司研发中心副总裁。2011 年 8 月至 2014 年 10 月，担任宁波环球娃娃婴童用品有限公司营运中心副总经理。2014 年 11 月至 2015 年 9 月，担任江苏百事达汽车用品有限公司总经理。2015 年 10 月至 2016 年 2 月，担任宁波环球娃娃婴童用品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6 年 3 月至今，担任宁波环球娃娃婴童用品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陈学龙先生，财务总监，1985 年 9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初级会计师。2008 年 7 月毕业于黑龙江省齐齐哈尔大学本科财务管理专业。2008 年 7 月至 2009 年 3 月，担任台州圣大礼品有限公司成本会计。2009 年 3 月至 2011 年 5 月，担任宁波市吉品信息互连工业有限公司成本会计。2011 年 6 月至 2016 年 2 月，先后担任宁波环球娃娃婴童用品有限公司主办会计、财务主管。2016 年 3 月至今，担任宁波环球娃娃婴童用品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

谷继平先生，董事会秘书，1979 年 8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2001 年 7 月毕业于江西渝州科技职业学院工商企业管理专业。2001 年 7 月至 2007 年 6 月，担任野宝车料工业（深圳）有限公司焊接组长、课长。2007 年 8 月至 2009 年 6 月，担任宁波星球电子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2009

年 7 月至 2016 年 2 月，先后担任宁波环球娃娃婴童用品有限公司品质部经理、制造部经理。2016 年 3 月至今，任宁波环球娃娃婴童用品股份有限公司制造部经理、董事会秘书。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符合《公司法》规定的任职资格，并遵守《公司法》规定的义务，最近 24 个月内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的情形。

## 七、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财务指标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总计（万元）	3,274.04	3,659.94
负债总计（万元）	2,116.88	2,685.60
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1,157.16	787.0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1,157.16	787.07
每股净资产（元/股）	4.45	3.03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4.45	3.03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64.66	77.34
流动比率（倍）	1.08	0.92
速动比率（倍）	0.55	0.47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营业收入（万元）	6,933.54	7,683.10
净利润（万元）	370.09	-113.01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370.09	-113.0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357.77	-168.22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357.77	-168.22
毛利率（%）	31.68	31.8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1.98	-14.3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	30.92	-21.3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42	-0.4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42	-0.43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4.24	5.08

存货周转率（次）	4.82	6.3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237.15	765.03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91	2.94

注：

- 1、每股净资产按照“当期净资产 / 期末注册资本”计算；
- 2、资产负债率按照“当期负债/当期资产”计算；
- 3、流动比率按照“流动资产/流动负债”计算；
- 4、速动比率按照“（流动资产-存货-其他流动资产-预付款项） / 流动负债”计算；
- 5、销售毛利率按照“（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 营业收入”计算；
- 6、净资产收益率按照“净利润/加权平均净资产”计算；
- 7、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资产收益率按照“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加权平均净资产”计算；
- 8、每股收益按照“当期净利润/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计算；
- 9、每股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按照“当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期末注册资本”计算；
- 10、应收账款周转率按照“当期营业收入 / ((期初应收账款+期末应收账款) / 2)”计算；
- 11、存货周转率按照“当期营业成本 / ((期初存货+期末存货) / 2)”计算。

## 八、中介机构相关情况

### (一) 券商

机构名称：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代为履行）：周易

住所：南京市江东中路 228 号

联系电话：025-83389999

传真：025-83387337

项目小组负责人：许少美

项目小组成员：许少美、刘剑章、黄伊星

### (二) 律师事务所

机构名称：北京市炜衡律师事务所

负责人：王冰

住所：北京市海淀区北四环西路 66 号第三极写字楼 A 座十六层

联系电话：010-62684688

传真：010-62684288

经办律师：陈建荣、任秀芳

### （三）会计师事务所

机构名称：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负责人：朱建弟

住所：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 61 号四楼

联系电话：021-63391166

传真：021-63392558

经办注册会计师：罗国芳、陈炎

### （四）评估机构

机构名称：江苏银信资产评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王顺林

住所：南京市建邺区江东中路 359 号国睿大厦 2 号楼 20 层

联系电话：025-83723371

传真：025-85653872

经办资产评估师：向卫峰、徐晓斌

### （五）证券登记结算机构

机构名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

负责人：王彦龙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26 号金阳大厦 5 层

联系电话：010-58598980

传真：010-58598977

## (六) 证券交易场所

机构名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法定代表人：杨晓嘉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丁 26 号

联系电话：010-63889512、010-63889513

传真：010-63889694

## 第二节公司业务

### 一、业务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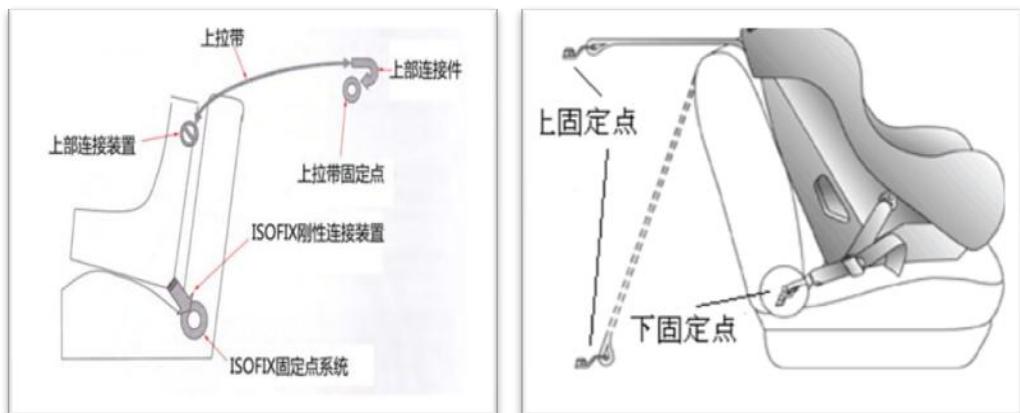
#### (一) 主要业务

公司是一家以汽车儿童安全座椅为核心产品，集研发、制造、销售、服务为一体的综合性国家高新技术企业，产品远销欧洲、美洲、东南亚等三十多个国家和地区，公司内销产品已由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承保。公司是国内少有的符合汽车行业安全生产体系 TS16949 的儿童安全座椅生产企业，是国内首批通过 3C 强制认证的企业之一。最近两年内，公司主营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

汽车儿童安全座椅，即儿童约束系统（CRS）由带有安全卡扣的带组件或柔韧性部件、调节装置、连接装置以及辅助装置（如手提式婴儿床、婴儿携带装置、辅助座椅和/或碰撞防护装置）组合而成，并通过车辆本身安装卡位装置固定到机动车辆上，从而可以限制儿童身体的位移以减少突发事件（如碰撞或突然减速）对儿童的伤害。以 ISOFIX 类型儿童安全座椅为例，主要包括固定装置（含抗翻转装置）和安全带。

固定装置是将儿童约束系统与车辆连接的装置，包括车辆上的两个刚性固定点，儿童约束系统上两个相对应的刚性连接装置，以及限制儿童约束系统翻转的抗翻转装置。抗翻转装置是指用于防止儿童约束系统沿车辆行进方向发生转动的装置，包括 ISOFIX 上拉带及其固定点，或车辆仪表板或支撑腿。

固定装置利用下面两个固定点及上拉带固定点组成立学黄金三点，可使座椅和车辆牢牢锁定，是儿童约束系统最重要的原理。左下图为 ISOFIX 固定装置，右下图为 LATCH 固定装置。



安全带是由织带、带扣、调节装置以及连接装置组合成的儿童约束部分。其中织带是用来传递力的具有柔韧性的约束带的组成部件，包括腰带、肩部跨部约束带。带扣是使儿童被约束系统约束住或约束系统被汽车车身结构约束住，并且能够快速打开的装置。调节装置是使安全带能按照佩戴者的身材，或按照车辆的结构，或符合两者的要求而进行调整的装置。连接装置是可以直接或通过车辆座椅与车身结构相连，把儿童稳固约束住的安全部件。

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专注于汽车儿童安全座椅的研究和开发，拥有完全自主知识产权。现拥有 39 项专利，包括 3 项发明专利、15 项实用新型专利、21 项外观设计专利。2010 年公司被宁波市科技局评为专利示范企业。公司于 2011 年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公司技术中心被评为“宁波市企业工程技术中心”。公司标准化生产车间达 17,000 平方米，并成功组建 4 条业内先进的自动化生产流水线，年制造能力达 220 万台，可有效保障公司产品品质和性能，满足公司未来发展需要。

公司积极参与推动儿童乘车安全管理的立法进程。作为中国最权威的汽车检测机构—中国汽车技术研究中心发起建立的“儿童安全乘车”工作推进办公室的六个成员之一，公司及其他机构经过大量调研和研究工作论证了中国已具备强制性使用儿童安全座椅的条件。2014 年、2015 年公司作为编委会特别支持机构，总经理林艳女士作为编委会副主任，配合中国公安部、中国汽车技术研究中心编撰《中国儿童乘车安全蓝皮书(2014)》、《中国儿童道路交通安全蓝皮书(2015)》。这些调研和研究为我国强制使用儿童安全座椅立法提供了充分的理论依据。2014 年公司被中国汽车技术研究中心授予“中国汽车安全星盾·助力奖”以表彰公司长期以来在儿童乘车安全领域的杰出贡献。

公司具备优秀研发能力，产品定位中高端市场。通过与上海大众、一汽大众等整车厂的合作，公司积累了采用汽车质量管理体系开发儿童安全座椅的经验，可以和整车厂实现同步自主开发设计、同时验证产品设计。公司专为上海大众设计或生产的 1021、1021A、1030、1035 四个型号产品覆盖从新生儿到 12 岁儿童用全系列产品，是目前唯一通过上汽大众汽车销售有限公司（上海大众）车规级安全标准测试的儿童安全座椅，并成为上海大众“宝贝安行”公益品牌的指定产品。通过与日本上市公司中林株式会社全资子公司 LEAMAN——在日本市场产品占有率达到前三，在产品开发、工艺流程优化、精益生产等全面的合作，公司已经成为 LEAMAN 的战略合作伙伴。

公司产品测试资源丰富，可有效保障公司产品的安全性能。公司与意大利 CSI 实验室、中国汽车技术研究中心、上海机动车检测中心、清华大学碰撞实验室等外部检测机构保持长期良好的合作。基于对整车厂测试要求以及中国汽车技术研究中心 C-NCAP 安全碰撞测试的理解，公司形成了一套严苛的产品标准，所开发的产品均以大众汽车集团所代表的汽车制造安全及 C-NCAP 测试要求为基本设计标准输入，从设计研发阶段即保障产品的高安全性。公司出口的儿童安全座椅严格执行产品输入国的标准，包括欧洲 ECE R44/04 标准，并取得相应认证证书。2012 年 7 月，中国儿童乘车安全约束系统标准法规颁布，环球娃娃作为汽车儿童安全座椅行业的标杆企业，成为被收录进《中国汽车工业年鉴》的唯一代表品牌。

公司积极开拓整车厂渠道，并跻身细分渠道前列。凭借先进的技术开发水平、可靠的产品质量以及优秀的整车厂测试表现，公司目前成为上海大众、一汽大众等汽车厂原装附件儿童安全座椅唯一指定供应商。2013 年，公司荣获上海大众汽车原装附件供应商设计开发奖；2014 年，公司荣获上海大众汽车原装附件供应商优秀进步奖。

公司拥有一批行业高端品牌客户，包括 DOREL（全球知名婴童用品品牌集团）、KIDDY（德国知名婴童用品品牌）、RECARO（世界顶级的跑车级安全座椅品牌）、LEAMAN（日本市场占有率前三的高端品牌）、NURSE（西班牙知名婴童用品品牌）和 CAUSAL PLAY（西班牙知名婴童用品品牌）。此外公司

还是英国汽车用品连锁巨头 HALFORDS 的战略供应商。



公司已通过 ISO 9001: 2008、ISO/TS 16949: 2009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公司是浙江省工商企业信用 A 级“重合同守信用”单位，安全生产标准化三级企业（机械），并获科技型中小企业技术创新基金立项。公司荣获 2015 年度“浙江省成长型中小企业”称号。公司商标“**环球娃娃**”是宁波市知名商标。

## （二）主要产品

汽车儿童安全座椅有多种型号，常见的分组包括：根据儿童的体重划分，分为 0 组（0-10kg）、0+组（0-13kg）、1 组（9-18kg）、2 组（15-25kg）、3 组（22-36kg）；根据安装接口划分，分为安全带固定方式、欧洲标准的 ISOFIX 固定方式以及美国标准的 LATCH 固定方式。

目前公司主要产品包括安全带固定方式和 ISOFIX 固定方式的儿童安全座椅以及增高垫，涵盖了 0-3 组的所有细分组合类别。其中，1027 型号“钻石宝贝”荣获 2015 年中国玩具和婴童行业创“星”大赛最高奖项—金奖殊荣，并被中国玩具和婴童用品协会授予“自律承诺品牌”；2015 年“环球娃娃”荣获品牌排行网颁布的“2015 年度中国安全座椅十大品牌”殊荣。公司部分产品情况如下：

产品名称	钻石宝贝	宙斯盾	PRIMAVERA DE LUXE SL	探险家
图片				
产品型号	1027	1035	1021	1021A
产品组	0,1	0+,1	1	1
适用体重	0-18kg (反向安装 0-13kg)	0-18kg (反向安装 0-13kg)	9-18kg	9-18kg
适用年龄	0-4岁 (反向安装 0-15月)	0-4岁 (反向安装 0-13月)	9个月-4岁	9个月-4岁
安装方式	ISOFIX接口固定	ISOFIX接口固定	ISOFIX接口固定	ISOFIX接口固定
固定方式	五点式安全带	五点式安全带	五点式安全带	五点式安全带
3C证书编号	2014012207730315	2015092207000212	2014092207000009	2015092207000080
ECE认证号/国家	E4-044436/荷兰	E13-045171/卢森堡	E13-045090/卢森堡	E13-045091/卢森堡
产品名称	DUAL FIX	航海家	皇家骑士	CLASSIC BASIC
图片				
产品型号	1039	1033	1041	1030
产品组	1	2,3	1,2,3	2,3
适用体重	9-18kg	15kg-36kg	9kg-36kg	15-36kg
适用年龄	9个月-4岁	3-12岁	9个月-12岁	4-12岁
安装方式	ISOFIX接口固定	ISOFIX接口固定	ISOFIX接口固定	ISOFIX接口固定或 三点式安全带
固定方式	五点式安全带	三点式安全带	三点式安全带 (1组 时前置护体)	三点式安全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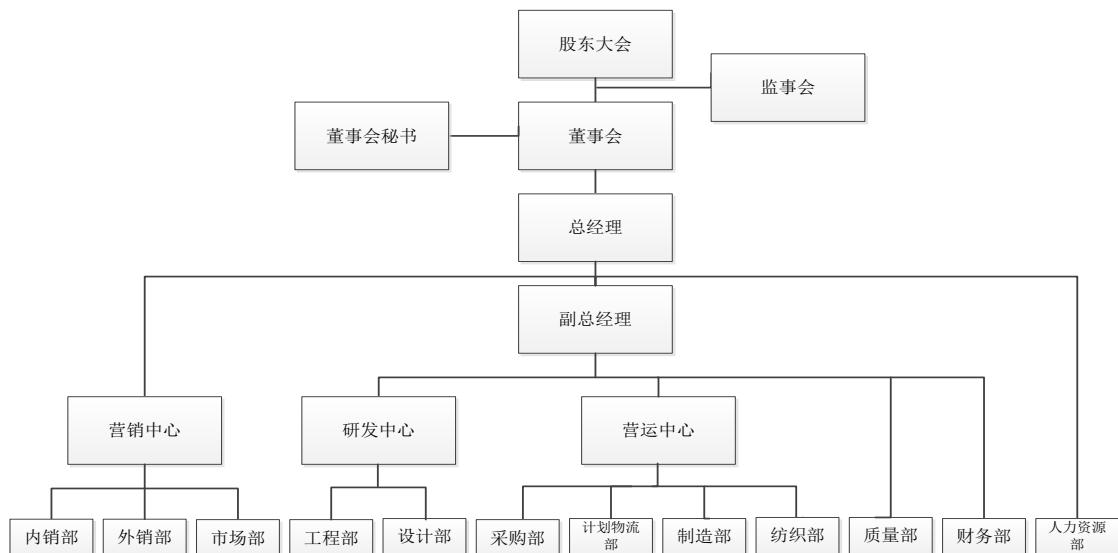
<b>3C证书编号</b>	完全用于出口，无需3C认证	2014012207743466	2014012207730317	2014012207000009
<b>ECE认证号/国家</b>	E13-045170/卢森堡	E1-04301320/德国	E24-040112 040113/爱尔兰	E24-040094040095/ 爱尔兰
<b>产品名称</b>	月光宝贝	<b>BRILLANT</b>	<b>BRILLANT BASIC</b>	探险家
<b>图片</b>				
<b>产品型号</b>	1028	1024	1024A	1031
<b>产品组</b>	0,1	1,2,3	1,2,3	1,2,3
<b>适用体重</b>	0-18kg (反向安装 0-13kg)	9-36kg	9kg-36kg	9-36kg
<b>适用年龄</b>	0-4岁 (反向安装 0-15月)	9个月-12岁	9个月-12岁	9个月-12岁
<b>安装方式</b>	车用安全带固定	三点式安全带固定	三点式安全带固定	车用安全带固定
<b>固定方式</b>	五点式安全带	五点式安全带	五点式安全带	五点/三点式安全带
<b>3C证书编号</b>	2014092207000016	完全用于出口，无需3C认证	完全用于出口，无需3C认证	2015012207757779
<b>ECE认证号/国家</b>	E13-045143/卢森堡	E13-045116/卢森堡	E13-045115/卢森堡	E24-040096/爱尔兰
<b>产品名称</b>	神奇宝贝	<b>NEO BASIC</b>	<b>太空游侠</b>	<b>NOVA BASIC</b>
<b>图片</b>				
<b>产品型号</b>	1029B	1029	1020	1025
<b>产品组</b>	0,1,2	0,1	2,3	2,3
<b>适用体重</b>	0-26kg	0-18kg	15-36kg	15kg-36kg
<b>适用年龄</b>	0-6岁	0-4岁	3-12岁	4-12岁
<b>安装方式</b>	车用安全带固定	三点式安全带固定	车用安全带固定	三点式安全带固定
<b>固定方式</b>	五点/三点式安全带	五点式安全带	三点式安全带	三点式安全带
<b>3C证书编号</b>	2015092207000106	完全用于出口，无需3C认证	2015012207781401	完全用于出口，无需3C认证

ECE认证号/国家	E24-040093/爱尔兰	E13-145131/卢森堡	E13-045121/卢森堡	E13-045101/卢森堡
-----------	----------------	----------------	----------------	----------------

## 二、内部组织结构及业务流程

### (一) 内部组织结构图

#### 1. 组织结构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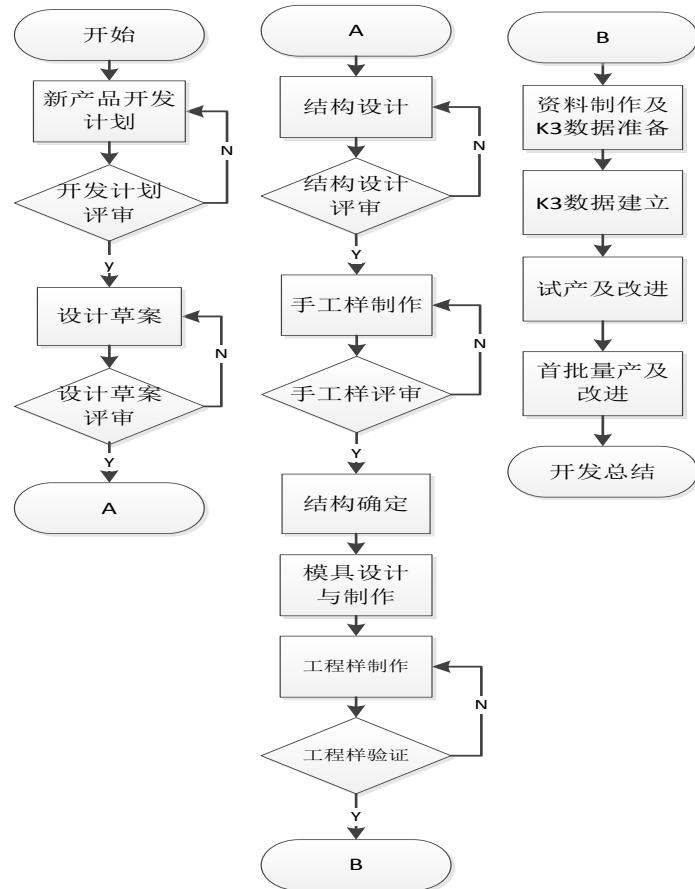
#### 2. 主要部门职责介绍

主要部门		主要职责
营销中心	内销部	依据公司的发展战略和销售战略目标，制定和执行国内市场战略，积极开拓整车厂客户，维护线下分销渠道和电商渠道，提高产品市场占有率； 制定并执行国内市场营销推广活动，提高精准营销能力； 制定年度销售预测，为公司管理层决策提供支持； 完成董事会制定的销售目标，在保证销售利润的情况下，促进及时回款。
	外销部	制定和执行海外市场战略，开发海外战略合作商； 完成董事会制定的销售目标，在保证销售利润的情况下，促进及时回款； 制定并执行海外市场营销推广活动。
	市场部	参加国内外行业展会，进行产品需求的市场调研，提报新产品企划书； 制定并实施市场营销战略，扩大知名度、美誉度和认可度； 配合销售部门策划市场推广活动，协助销售部门达成销售任务； 探索并实施年度配色及产品规格整合方案，以优化公司资源配置，提升公司效益。
研发中心	工程部	参与新供应商开发中的技术评估以及供方产品质量问题的裁定； 负责新产品过程开发，工艺策划与评审； 负责公司工装设备的设计与制作，并负责技改项目的管理工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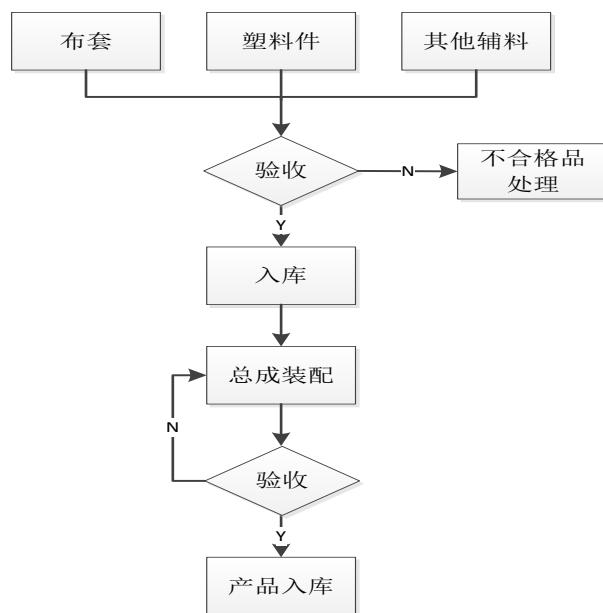
		负责模具委外加工的技术指导和监督；制作工艺文件，并贯彻落实产品质量技术标准和工艺要求，解决生产过程中的一切技术问题。
	设计部	参与儿童安全座椅行业标准研讨，关注行业标准的最新动态；负责新产品设计开发，并对项目实施全程跟踪管理；积极开展市场调研，研究市场畅销产品以及行业新技术；参与客户要求评审，与客户沟通技术要求。
营运中心	采购部	负责新供应商的开发，确定合格供应商名录；对供应商进行持续的考核与管理，完善供应商档案；制定年度采购计划，贯彻落实公司成本控制要求；根据计划物流部的采购计划安排相应物料的采购；开展大宗物料招投标工作，积极实施应对物料价格大幅波动风险的措施。
	计划物流部	负责销售订单的评审与交期控制；根据订单制定生产计划，确保能保质保量准时完成订单任务；负责物资需求管理，制定详细的采购品名、数量、规格及交期；负责仓储管理，严格按照制度规定管理材料、产品的收发存。
	制造部	负责产品生产，包括塑胶成型、总成装配以及生产过程中各环节的检测；负责工装设备的日常维护以及生产模具和特种设备的管理；推动车间生产自动化、管理信息化进程，实施精益生产管理；负责生产安全管理。
	纺织部	负责布套的设计和样品制作；制作布套加工相关的工艺文件；制定并执行布套生产控制流程，组织布套生产；负责纺织部设备的日常管理以及断针、利器等安全管理。
质量部		主导公司质量体系的运作；参与新产品的先期质量策划；负责来料控制、制程质量控制、成品质量控制以及出库管控；参与供应商开发及日常管控；主导处理客户投诉；负责公司内部实验室的管理。
财务部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制订企业财务管理制度，规范财务核算，并严格执行国家财税收法律法规，依法履行纳税义务；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制度》建立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和风险管理体系；加强财务分析，为公司决策提供强有力的财务数据支持；编制切实有效的全面财务预算，据此加强规范日常管理。
人力资源部		根据公司战略和发展规划，制定符合公司发展的人力资源规划方案及相关制度；按照企业经营战略规划的要求，做好人才招聘与配置、员工培训与开发、绩效管理、薪酬福利管理以及员工关系管理；根据公司经营理念，积极推进公司文化建设，包括核心价值观、使命和愿景等，着实提高员工对公司理念的认同感。

## (二) 业务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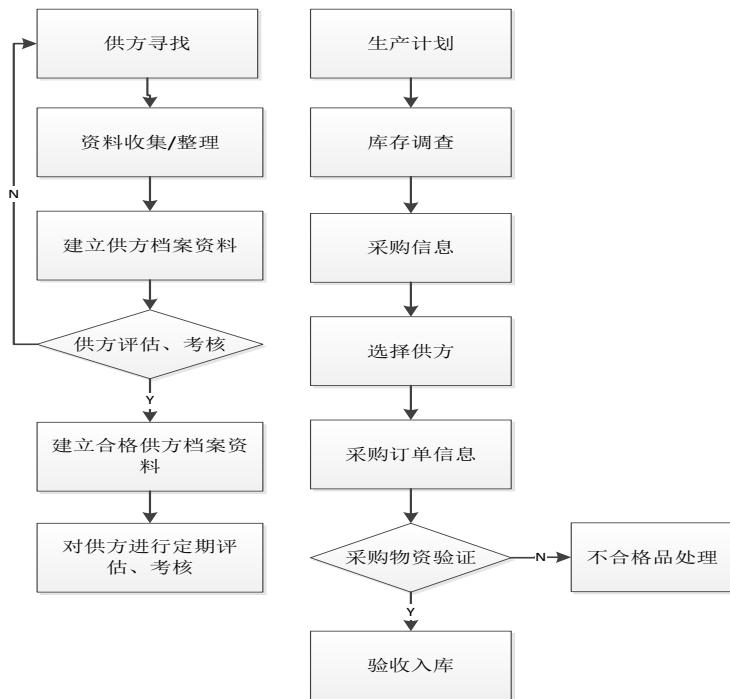
## 1. 研发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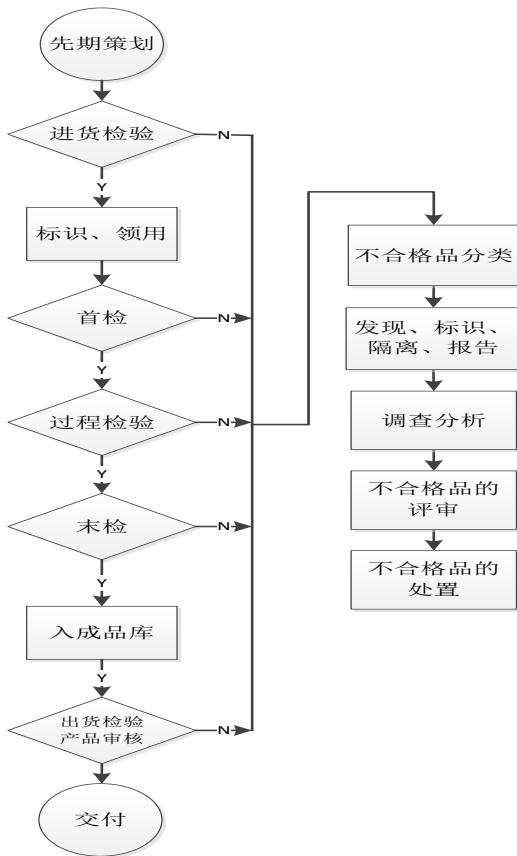
## 2. 生产流程



### 3. 采购流程



### 4. 质量控制流程



## 5. 销售流程

公司销售由内销部和外销部共同负责。内销部主要负责整车厂渠道、电商渠道以及经销商渠道的销售；外销部负责日本、欧美等国外客户的开发与销售。

对于整车厂渠道，公司参与整车厂招投标流程，送检产品通过整车厂测试后，根据具体产品向整车厂提供报价，双方都接受后签订框架性合作协议，包括《供应商协议》、《质量协议》等。具体销售时客户以订单形式确认当批产品需求信息。销售人员对需求信息审核无误后，由计划物流部安排生产并组织发货。

对于电商渠道和经销商渠道客户，公司与其签订《特约经销合同》或《区域特约经销合同》，授权销售公司产品。客户以订单形式或者直接与对应业务员联系，确认当批产品需求信息。公司取得经销商全额货款后组织发货。

对于国外客户，销售时以订单形式确认产品需求信息。对于长期合作的主要客户，则给予一定的信用期。对于其他客户，公司一般预收部分货款后，组织生产；收到尾款后发货，或先安排发货，客户在收到货物时付清尾款。

## 三、公司技术、资质、固定资产等关键要素情况

### (一) 产品的主要技术

公司对汽车儿童安全座椅的理解是：汽车儿童安全座椅不仅仅是婴童用品，更是汽车安全被动零部件，安全级别等同于汽车安全气囊。因此公司在产品设计、测试以及生产环节同时采用 GB27887-2011 标准、ECE R44/04 标准以及整车厂测试标准。基于较强的产品设计能力和产品质量控制能力，公司定位为国产高端品牌。

公司产品的主要技术包括：提高产品安全性能的技术，包括防护系统的锁紧装置，安全卡扣，新型 ISOFIX 装置，增强型铝合金支撑腿系统等；降低误操作的技术，包括随带式肩带调整系统，椅背宽度调节系统，二道锁红绿显示装置等；增强舒适性的椅背调节技术，包括椅背角度无极调节系统，多档位角度调节系统以及正反向大范围角度调节系统。

同时，公司对塑料粒子、纺织物、面料等用料以及关键零部件有着严格的要求。如选用 EPP 等高缓冲材料提高产品吸能效果，增强防护系数；采用高强度的高分子原生材料，并且材料符合 VW50180 大众汽车车辆内舱构件散发标准。

此外在产品测试方面，公司产品的动态测试不仅包括 ECE R44/04 和 GB 27887-2011 要求的台车碰撞，还充分利用整车厂测试资源，进行加强白车身以及实车碰撞测试，测试模拟的环境更接近实际，并且测试强度远高于 ECE R44/04 和 GB27887-2011 要求。公司产品的静态测试项目不但增加有机物检测，而且检测部件覆盖了壳体、布套、金属件等所有可能对儿童产生影响的部分。整车厂标准和 ECE/GB 标准的具体测试项目对比如下：

	安全测试项目	整车厂标准	ECE/GB 标准
动态 测试	台车碰撞	√	√
	白车碰撞	√	×
	实车碰撞	√	×
安全带卡扣		重复开启测试 8000 次	重复开启测试 5000 次
静态 测试	高低温循环测试	整车厂标准	ECE/GB 标准
	检测部件	总成	主要零部件
	重金属检测	整车厂标准	ECE/GB 标准
	检测项目	有害元素（毒性）和有机物	有害元素（毒性）
	检测部件	壳体/布套/金属件	壳体
	面料阻燃测试	整车厂标准	ECE/GB 标准
	塑胶件及纺织物的阻燃测试	燃烧速度不大于 50mm/min (A 级)	燃烧速度不大于 100mm/min (B 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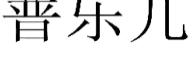
目前公司正着手建立动态碰撞评价机制，研究各产品的测试性能，为新产品开发提供基础数据，并对新产品进行多次重复性碰撞测试，提升产品的稳定性和安全性。同时将 CAE 模拟仿真分析软件引入设计环节，在产品设计阶段进行设计验证，降低设计风险和设计成本，优化和平衡设计结构。

## （二）无形资产、知识产权和非专利技术

### 1. 注册商标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持有境内注册商标 68 项。具体信息如下：

序号	注册证号	商标	核定类别	注册人	注册期限
1	12271786		12	环球娃娃有限	2014/08/21 -2024/08/20
2	12271916		20	环球娃娃有限	2014/08/21 -2024/08/20

3	9601123		25	环球娃娃有限	2012/08/28 -2022/08/27
4	9601124		12	环球娃娃有限	2012/07/14 -2022/07/13
5	7125093		35	环球娃娃有限	2011/02/07 -2021/02/06
6	7806547		12	环球娃娃有限	2011/01/07 -2021/01/06
7	7684068		12	环球娃娃有限	2010/12/21 -2020/12/20
8	7684134		12	环球娃娃有限	2010/12/21 -2020/12/20
9	7648860		12	环球娃娃有限	2010/12/14 -2020/12/13
10	7648196		12	环球娃娃有限	2010/12/21 -2020/12/20
11	7648397		12	环球娃娃有限	2010/11/21 -2020/11/20
12	7648524		12	环球娃娃有限	2010/11/21 -2020/11/20
13	7648310		12	环球娃娃有限	2010/11/21 -2020/11/20
14	7684161		12	环球娃娃有限	2010/11/28 -2020/11/27
15	7684098		12	环球娃娃有限	2010/11/28 -2020/11/27
16	7125692		35	环球娃娃有限	2010/11/28 -2020/11/27
17	7684080		12	环球娃娃有限	2010/11/21 -2020/11/20

18	7648710	玛丽奥	12	环球娃娃有限	2010/11/21 -2020/11/20
19	7648791	MARIO	12	环球娃娃有限	2010/11/21 -2020/11/20
20	7125698		41	环球娃娃有限	2010/11/14 -2020/11/13
21	7125697		42	环球娃娃有限	2010/11/14 -2020/11/13
22	7125689		39	环球娃娃有限	2010/11/14 -2020/11/13
23	7125088		9	环球娃娃有限	2010/10/14 -2020/10/13
24	7125089		9	环球娃娃有限	2010/10/14 -2020/10/13
25	7125094		18	环球娃娃有限	2010/10/07 -2020/10/06
26	7125688		22	环球娃娃有限	2010/10/07 -2020/10/06
27	7125687		24	环球娃娃有限	2010/10/07 -2020/10/06
28	6918664	环球娃娃	41	环球娃娃有限	2010/09/21 -2020/09/20
29	6918662	环球娃娃	39	环球娃娃有限	2010/09/21 -2020/09/20
30	6918665	环球娃娃	42	环球娃娃有限	2010/09/21 -2020/09/20
31	7125699		40	环球娃娃有限	2010/09/14 -2020/09/13
32	7125690		38	环球娃娃有限	2010/09/14 -2020/09/13
33	7125691		36	环球娃娃有限	2010/09/14 -2020/09/13

34	7125685		29	环球娃娃有限	2010/09/14 -2020/09/13
35	6918624		18	环球娃娃有限	2010/08/21 -2020/08/20
36	6918724		22	环球娃娃有限	2010/08/21 -2020/08/20
37	6918725		24	环球娃娃有限	2010/08/21 -2020/08/20
38	6918726		28	环球娃娃有限	2010/08/21 -2020/08/20
39	7125694		44	环球娃娃有限	2010/08/14 -2020/08/13
40	7125695		45	环球娃娃有限	2010/08/14 -2020/08/13
41	7125696		43	环球娃娃有限	2010/08/14 -2020/08/13
42	7125091		5	环球娃娃有限	2010/08/07 -2020/08/06
43	6918659		35	环球娃娃有限	2010/08/07 -2020/08/06
44	6918619		8	环球娃娃有限	2010/07/28 -2020/07/27
45	6918620		9	环球娃娃有限	2010/07/28 -2020/07/27
46	7125090		6	环球娃娃有限	2010/07/21 -2020/07/20
47	6918617		5	环球娃娃有限	2010/07/21 -2020/07/20
48	7125092		3	环球娃娃有限	2010/07/14 -2020/07/13
49	7125085		16	环球娃娃有限	2010/07/14 -2020/07/13

50	7125086		12	环球娃娃有限	2010/07/14 -2020/07/13
51	7125087		10	环球娃娃有限	2010/07/14 -2020/07/13
52	7125693		32	环球娃娃有限	2010/07/07 -2020/07/06
53	7125700		30	环球娃娃有限	2010/07/07 -2020/07/06
54	6918721		43	环球娃娃有限	2010/06/14 -2020/06/13
55	6918722		44	环球娃娃有限	2010/06/14 -2020/06/13
56	6918723		45	环球娃娃有限	2010/06/07 -2020/06/06
57	6918657		30	环球娃娃有限	2010/05/21 -2020/05/20
58	6918658		32	环球娃娃有限	2010/05/21 -2020/05/20
59	6918660		36	环球娃娃有限	2010/05/21 -2020/05/20
60	6918661		38	环球娃娃有限	2010/05/21 -2020/05/20
61	6918663		40	环球娃娃有限	2010/05/21 -2020/05/20
62	6918621		10	环球娃娃有限	2010/05/14 -2020/05/13
63	6918622		12	环球娃娃有限	2010/05/14 -2020/05/13
64	6918623		16	环球娃娃有限	2010/05/14 -2020/05/13
65	6918618		6	环球娃娃有限	2010/05/14 -2020/05/13

66	6918625		20	环球娃娃有限	2010/05/14 -2020/05/13
67	6918616		3	环球娃娃有限	2010/05/07 -2020/05/06
68	6918656		29	环球娃娃有限	2010/03/28 -2020/03/27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正在办理上述商标权所有权人名称变更为股份公司的手续。

公司有 7 项商标正在申请中，具体信息如下：

序号	申请号	商标	核定类别	注册人	受理日期	发文编号
1	18048794		12	环球娃娃有限	2016/01/11	TMZC18048794ZCSL01
2	17455184	original.life	12	环球娃娃有限	2015/11/17	TMZC17455184ZCSL01
3	17035459		12	环球娃娃有限	2015/08/26	TMZC17035459ZCSL01
4	17035438		12	环球娃娃有限	2015/08/26	TMZC17035438ZCSL01
5	17455184	original.life	20	环球娃娃有限	2015/11/17	TMZC17455184ZCSL01
6	17035459		20	环球娃娃有限	2015/08/26	TMZC17035459ZCSL01
7	17035438		20	环球娃娃有限	2015/08/26	TMZC17035438ZCSL01

## 2. 专利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持有 39 项专利。具体信息如下：

序号	专利类型	专利号	专利名称	专利权人	申请日	授权公告日	取得方式
1	发明专利	ZL201410028732.1	一种儿童安全座椅底座上的后置锁位机构	环球娃娃有限	2014/01/22	2015/12/16	原始取得
2	发明专利	ZL201310133282.8	一种车用儿童安全座椅的	环球娃娃有限	2013/04/17	2015/09/30	原始取得

			ISOFIX 系统				
3	发明专利	ZL2012102 99600.3	一种具有内置式 ISOFIX 的汽车 儿童安全座椅	环球娃娃有限	2012/08/22	2015/01/21	原始取得
4	实用 新型	ZL2015207 29741.3	一种车用儿童安 全座椅的 ISOFIX 系统	环球娃娃有限	2015/09/21	2016/02/03	原始取得
5	实用 新型	ZL2015207 22988.2	一种车用儿童安 全座椅的头枕高 度调节装置	环球娃娃有限	2015/09/17	2016/02/03	原始取得
6	实用 新型	2014200358 44.5	一种儿童安全座 椅的支撑腿组件	环球娃娃有限	2014/01/21	2014/07/23	原始取得
7	实用 新型	ZL2014200 35922.1	一种汽车儿童安 全座椅的头枕高 度调节装置	环球娃娃有限	2014/01/21	2014/07/23	原始取得
8	实用 新型	ZL2014200 40096.X	一种儿童安全座 椅的椅背与底座 之间的连接锁位 系统	环球娃娃有限	2014/01/21	2014/07/23	原始取得
9	实用 新型	ZL2014200 38523.0	一种儿童安全座 椅底板上的前置 锁位机构	环球娃娃有限	2014/01/21	2014/07/23	原始取得
10	实用 新型	ZL2013201 93007.0	一种带椅背高度 调节装置的儿童 安全座椅	环球娃娃有限	2013/04/16	2013/10/30	原始取得
11	实用 新型	ZJ20132017 5551.2	一种用于车用儿 童安全座椅的卡 扣装置	环球娃娃有限	2013/04/09	2013/10/30	原始取得
12	实用 新型	ZL2011202 72740.2	杯架以及包括杯 架的儿童安全座 椅	环球娃娃有限	2011/07/22	2012/02/29	原始取得
13	实用 新型	ZL2010205 40672.9	一种汽车儿童安 全座椅的椅背角 度调节装置	环球娃娃有限	2010/09/25	2011/05/25	原始取得
14	实用 新型	ZL2010205 52139.4	一种车用儿童安 全座椅的头枕高 度调节装置	环球娃娃有限	2010/09/30	2011/04/27	原始取得
15	实用 新型	ZL2010201 58517.0	多功能组合高椅	环球娃娃有限	2010/04/14	2011/02/02	原始取得
16	外观 设计	ZL2015303 64649.7	儿童安全座椅 (1035)	环球娃娃有限	2015/09/21	2016/02/03	原始取得
17	外观	ZL2015301	儿童安全座椅	环球娃娃有限	2015/06/09	2015/12/16	原始取得

	设计	90958.7	(2)				
18	外观设计	ZL2015301 90957.2	儿童安全座椅 (1)	环球娃娃有限	2015/06/09	2015/12/02	原始取得
19	外观设计	ZL2014301 62509.7	儿童安全座椅 (1039)	环球娃娃有限	2014/06/03	2014/11/19	原始取得
20	外观设计	ZL2013305 02220.0	儿童安全座椅 (1033)	环球娃娃有限	2013/10/24	2014/02/12	原始取得
21	外观设计	ZL2013300 28194.2	儿童安全座椅 (1027A)	环球娃娃有 限、乐曼股 份有限公司	2013/01/30	2013/09/18	原始取得
22	外观设计	ZL2013300 21619.7	儿童安全座椅 (1031)	环球娃娃有限	2013/01/24	2013/07/10	原始取得
23	外观设计	ZL2013300 28269.7	儿童安全座椅 (1027)	环球娃娃有 限、乐曼股 份有限公司	2013/01/30	2013/07/31	原始取得
24	外观设计	ZL2012306 44768.4	儿童安全座椅儿 童安全座椅 (1030A)	环球娃娃有 限、上海大众 汽车有限公司	2012/12/21	2013/07/31	原始取得
25	外观设计	ZL2012305 89479.9	儿童安全座椅 (1028A)	环球娃娃有限	2012/11/30	2013/06/12	原始取得
26	外观设计	ZL2012305 89488.8	儿童安全座椅 (1029A)	环球娃娃有限	2012/11/30	2013/06/12	原始取得
27	外观设计	ZL2012304 68303.8	儿童安全座椅 (1030)	环球娃娃有限	2012/09/28	2013/05/08	原始取得
28	外观设计	ZL2012301 18763.8	儿童安全座椅 (1028)	环球娃娃有限	2012/04/19	2012/08/29	原始取得
29	外观设计	ZL2012301 18758.7	儿童安全座椅 (1029)	环球娃娃有限	2012/04/19	2012/08/29	原始取得
30	外观设计	ZL2011301 73976.6	儿童安全座椅	环球娃娃有 限、乐曼股 份有限	2011/06/10	2011/11/09	原始取得
31	外观设计	ZL2011301 73980.2	儿童安全座椅	环球娃娃有 限、乐曼股 份有限	2011/06/10	2011/11/09	原始取得
32	外观设计	ZL2010305 06930.7	车载儿童安全防 护系统的锁紧卡 扣	环球娃娃有限	2010/09/07	2011/01/26	原始取得
33	外观设计	ZL2010305 06937.9	车载儿童安全防 护系统	环球娃娃有限	2010/09/07	2011/01/26	原始取得
34	外观设计	ZL2010391 60004.6	高椅(多功 能组 合)	环球娃娃有限	2010/02/05	2010/10/27	原始取得
35	外观设计	ZL2009301 52889.5	车用儿童安全座 椅(10)	环球娃娃有限	2009/09/10	2010/05/19	原始取得

36	欧盟外观设计	001949371-0001/0002	儿童安全座椅	环球娃娃有限	注册日：2011/11/18	原始取得
37	德国实用新型	202011051484.6	一种汽车儿童安全座椅的头枕高度调节装置	环球娃娃有限	注册日：2011/09/29	原始取得
38	实用新型	201520774598.X	一种车用儿童安全座椅的 Isofix 连接器	环球娃娃有限	2015/10/08	2016/04/06
39	实用新型	ZL201320194459.0	一种车用儿童安全座椅的 ISOFIX 系统	环球娃娃有限	2013/04/17	2013/10/30

公司除与 Leaman、乐曼股份、上海大众共有的 5 项外观专利外，其他专利全部系公司专有专利。这 5 项专利均为外观专利，系双方共同研发专门用于为 Leaman、乐曼股份、上海大众提供贴牌加工产品的外观设计，并未用于向其他客户销售的产品中。公司在与上述客户合作研发过程中，为有利于双方的持续合作，以及保证合作研发的产品专供给 Leaman、乐曼股份、上海大众，客户会提出购买对应产品的模具，2013 年 Leaman 向公司购买了一套模具，2015 年上海大众向公司购买了一套模具。

由于外观专利不涉及公司产品的核心技术，因此公司不存在对共有专利的重大依赖。公司已签署《关于公司主要技术和专利情况的声明》，公司专利方面不存在对他方的依赖，不存在影响公司资产、业务独立性的情形。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正在办理上述专利权所有权人名称变更为股份公司的手续。

公司为适应 ECE 标准的变化，满足市场可能出现的需求，不间断地进行新产品的研发，研发周期一般在 1-3 年。在新研发产品批量生产并进入市场之前，公司通过申请专利为产品所涉及的技术提供保护。目前公司正在申请 5 项发明专利，具体信息如下：

序号	专利类型	专利号	专利名称	专利权人	申请日	状态
1	发明专利	201310121740.6	一种用于车用儿童安全座椅的卡扣装置	环球娃娃有限	2013/04/09	中通回案实审
2	发明专利	201410026387.8	一种儿童安全座椅的支撑腿组件	环球娃娃有限	2014/01/21	中通出案待答复
3	发明专利	201410029374.6	一种儿童安全座椅的椅	环球娃娃	2014/01/22	公告封卷

			背与底座之间的连接锁位系统	有限		
4	发明专利	201410028781.5	一种儿童安全座椅底板上的前置锁位机构	环球娃娃有限	2014/01/22	等年登印费
5	发明专利	201410026901.8	一种车用儿童安全座椅的头枕高度调节机构	环球娃娃有限	2014/01/21	公告封卷

### 3. 著作权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拥有 12 项著作权。具体信息如下：

序号	登记号	作品	权利人	作品类别	首次发表日期	登记日期
1	国作登字 2015-F-00230411		环球娃娃有限	美术作品	2015.7.5	2015.10.14
2	国作登字 2015-F-00230411		环球娃娃有限	美术作品	2015.7.5	2015.10.14
3	国作登字 2015-F-00230411		环球娃娃有限	美术作品	2015.7.5	2015.10.14
4	国作登字 2015-F-00230411		环球娃娃有限	美术作品	2015.7.5	2015.10.14
5	国作登字 2015-F-00230411		环球娃娃有限	美术作品	2015.7.5	2015.10.14
6	国作登字 2015-F-00230411		环球娃娃有限	美术作品	2015.7.5	2015.10.14
7	国作登字 2015-F-00230411		环球娃娃有限	美术作品	2015.7.5	2015.10.14
8	国作登字 2015-F-00230411		环球娃娃有限	美术作品	2015.7.5	2015.10.14
9	国作登字 2015-F-00230411		环球娃娃有限	美术作品	2015.7.5	2015.10.14
10	国作登字 2015-F-00230411		环球娃娃有限	美术作品	2015.7.5	2015.10.14

11	国作登字 2015-F-00230411		环球娃娃 有限	美术作品	2015.7.5	2015.10.14
12	国作登字 2013-F-00089662		环球娃娃 有限	美术作品	2013.3.4	2015.4.24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正在办理上述著作权所有权人名称变更为股份公司的手续。

#### 4. 域名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拥有 6 个域名。具体信息如下：

序号	域名	域名类别	注册人	注册时间	到期时间
1	环球娃娃.tm	国际中文域名	环球娃娃有限	2014.1.20	2024.1.20
2	gkids.cc	国际英文域名	环球娃娃有限	2014.10.28	2017.10.28
3	nbglobalkids.cn	国际英文域名	环球娃娃有限	2013.7.26	2017.7.26
4	nbglobalkids.com	国际英文域名	环球娃娃有限	2008.11.24	2017.11.24
5	global-kids.cn	国际英文域名	环球娃娃有限	2013.2.28	2017.2.28
6	global-kids.net	国际英文域名	环球娃娃有限	2013.2.28	2017.2.28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正在办理上述域名注册人名称变更为股份公司的手续。

#### 5. 软件

公司拥有的软件主要为办公软件，包括金蝶软件、威信生产管理系统、追溯生产管理系统等。具体信息如下：

无形资产类别	原值(元)	截至 2015-12-31 净值(元)
软件	291,870.27	60,832.53

#### 6. 公司取得的业务许可资格或资质情况

公司已取得与业务许可相关的资质，具体信息如下：

序号	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有效期至	发证机关
1	ISO/TS 16949: 2009	NQA 编号： T8290 IATF 编号： 0200603	2015.1.7 -2018.1.7	UKAS、IAF

2	ISO 9001: 2008	41367	2015.9.21 -2018.9.21	TUV Rheinland Cert GmbH
3	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	01888292	2016.3.15 至长期	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宁波）
4	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报关单位注册登记证书	3352963841	2016.3.16 至长期	中华人民共和国宁波海关驻鄞州办事处
5	自理企业出入境检验检疫报检企业备案登记证书	3805601791	2016.3.15 至长期	中华人民共和国宁波出入境检验检疫局
6	安全生产标准化证书	AQBIIIJX甬G2011180	2015.12.30 -2018.12.30	宁波市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
7	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GF201433100034	2014.09.25 -2017.09.25	宁波市科技局、财政局、国家税务局、地方税务局

公司所处行业不属于重污染行业。公司产品的生产过程中不产生对环境有重大危害的废水、废气等污染源和污染物。公司生产车间合理布局，噪声设备集中布置，粉尘机单独房间放置，并做了减震措施，厂界噪声达标排放；厂内生活污水接入市政污水管网；生产的边角料收集后出售；废机油、废矿物油等存在专用容器，定期交由有资质的单位安全处理。公司在生产过程中吹塑工艺会产生少量废气，公司已购买环保装置进行处理并通过环保部门验收。根据公司说明及项目组对公司环保主管部门访谈确认，公司不具有《浙江省排污许可证管理条例暂行办法实施细则》规定的需办理排污许可证的情形，无需办理排污许可证。

公司产品获得的 3C 认证证书(中国国家强制性产品认证证书)的情况如下：

序号	证书编号	产品名称及规格型号	产品标准和技术要求	证书期限
1	2015012207786262	机动车儿童乘员用约束系统 1013, Leamam Junior 和 Leamam JuniorEx	GB27887-2011	2015.08.04 -2020.07.03

2	2015012207781401	机动车儿童乘员用约束系统 1020	GB27887-2011	2015.06.15 -2020.06.15
3	2014012207730315	机动车儿童乘员用约束系统 1027	GB27887-2011、 GB8410-2006	2014.10.24 -2019.10.24
4	2014012207000009	机动车儿童乘员用约束系统 1030 (Z00811102 ZSA811006)	GB27887-2011	2015.08.04 -2019.10.11
5	2014012207730317	机动车儿童乘员用约束系统 1041	GB27887-2011、 GB8410-2006	2014.10.24 -2019.10.24
6	2014012207743466	机动车儿童乘员用约束系统 1033	GB27887-2011	2014.12.19 -2019.12.19
7	2015012207757779	机动车儿童乘员用约束系统 1031	GB27887-2011	2015.03.17 -2020.03.17
8	2014092207000009	1021 (Z00811101、 ZSA811005) 儿童约束系统 (全球星)	GB27887-2011、 CNCA-C22-03:201 4	2015.07.24 -2018.07.10
9	2015092207000106	1029B(Caina)儿童约束系统	GB27887-2011、 CNCA-C22-03:201 4	2015.08.19 -2020.04.19
10	2014092207000016	1028 儿童安全约束系统 (先锋者)	GB27887-2011、 CNCA-C22-03:201 4	2015.07.24 -2019.11.02
11	2015092207000080	1021A (Z00811111、 ZSA811007) 1021H 儿童安全约束系统 (智慧星)	GB27887-2011、 CNCA-C22-03:201 4	2015.07.24 -2020.03.08
12	2015092207000212	ZSA811008、 Z00811100 儿童安全约束系统	GB27887-2011、 CNCA-C22-03:201 4	2015.07.30 -2020.07.29

公司产品取得 ECE 证书的发证机关为 NSAI、snch、RDW、KB，有效期为发证日期至长期。具体情况如下：

ECE认 证号/国 家	E1-04301320/德国	E24-040112;040113/ 爱尔兰	E13-045143/卢森堡	E24-040096/爱尔兰
	E13-045121/卢森堡	E24-040093/爱尔兰	E13-045091/卢森堡	E24-040094;040095 /爱尔兰
	E4-044436/荷兰	E13-045090/卢森堡	E13-045171/卢森堡	E13-045101/卢森堡
	E13-145131/卢森堡	E13-045116/卢森堡	E13-045115/卢森堡	E24-040111/爱尔兰

### (三) 固定资产

#### 1. 自有房产

公司自有房产包括三套人才公寓，两个地下停车位。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房屋地址	房产证面积	房产证号	土地权证号	土地期限
1	宁波鄞州区首南街道人才公寓1幢938室	63.82 m <sup>2</sup>	甬房权证鄞州区字第201129846	甬鄞国用(2011)第99-26978号	2077.12.16
2	宁波鄞州区首南街道人才公寓1幢554室	63.82 m <sup>2</sup>	甬房权证鄞州区字第201129843	甬鄞国用(2011)第99-27031号	2077.12.16
3	宁波鄞州区首南街道人才公寓2幢804室	88.23 m <sup>2</sup>	甬房权证鄞州区字第201127033	甬鄞国用(2011)第99-27033号	2077.12.16
4	宁波鄞州区首南街道人才公寓地下二层195号停车位	12.36 m <sup>2</sup>	甬房权证鄞州区字第201138397	甬鄞国用(2011)第99-28707号	2077.12.16
5	宁波鄞州区首南街道人才公寓地下一层86号停车位	12.36 m <sup>2</sup>	甬房权证鄞州区字第201138496	甬鄞国用(2011)第99-28716号	2077.12.16

#### 2. 租赁房产

公司生产及办公用房均系租赁房产，具体情况如下：

房产所有者	位置	建筑面积(m <sup>2</sup> )	租用面积(m <sup>2</sup> )	租赁期限	有无抵押	用途	租金
华智工业	宁波市鄞州区石碶街道光文路288号	36,479	17,000	2015.1.1-2017.12.31	有	非居住	2015年1-2月，110,000元/月；2015年3月-2017年12月，238,000元/月
中嘉工贸	宁波市鄞州区鄞州大道西段688号	11,000	11,000	2013.9.1-2014.12.31	无	非居住	110,000元/月

2014年1月26日，华智工业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编号为“宁波2014人借固0044”的《固定资产借款合同》，借款金额为5,000万元人民币。同时华智工业以该处房产为抵押，并签订编号为“宁波2014人抵0016”的担保合同。

### 3. 机器设备和办公设备

固定资产类别	原值(元)	截至 2015-12-31 净值(元)	综合成新率
机器设备	4,510,272.92	2,479,020.54	54.96%
办公及其他设备	788,801.23	146,909.08	18.62%

其中主要机器设备如下：

序号	名称	入账日期	原值(元)	净值(元)	预计使用年限(月)	尚可使用年限(月)
1	吹塑机	2009 年 2 月	414,102.55	145,280.98	120	38
2	400KV 变压器	2009 年 5 月	152,974.12	57,301.56	120	41
3	吹塑机	2009 年 5 月	409,829.03	153,515.12	120	41
4	全自动中空吹塑机	2009 年 11 月	304,458.46	128,506.84	120	47
5	全自动中空吹塑机	2009 年 11 月	304,458.46	128,506.84	120	47
6	注塑机	2014 年 3 月	464,706.48	387,449.03	120	99
7	注塑机	2014 年 3 月	912,201.63	760,548.11	120	99

### 4. 车辆

车型	车辆识别代码	车牌号	购买日期	原值(元)	截至 2015-12-31 净值(元)
轿车	LFMB22DX801 40698	浙 B.HL921	2008 年 8 月	246,778	12,338.90
轿车	LFV2A1163930 04779	浙 B.HY100	2009 年 3 月	76,354	3,817.70
小型客车	LJXCMCCB9F 7113163	浙 B331PW	2015 年 12 月	98,717.95	98,717.95

#### (四) 公司员工情况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共有员工 201 人，均与公司签订了劳动合同，人员结构情况如下：

##### 1. 按职能划分

职能	人数	比例 (%)
管理人员	6	2.99
财务人员	6	2.99
研发人员	25	12.44
生产人员	122	60.69
采购人员	6	2.99

销售人员	10	4.98
行政人员	14	6.97
仓管人员	6	2.99
质检人员	6	2.99
<b>合计</b>	<b>201</b>	<b>100</b>

## 2. 接受教育程度划分

受教育程度	人数	比例 (%)
本科	27	13.43
大专	37	18.41
高中	13	6.47
初中及以下	124	61.69
<b>合计</b>	<b>201</b>	<b>100</b>

## 3. 按年龄划分

年龄结构	人数	比例 (%)
45 岁以上	20	9.95
36 岁-45 岁	48	23.88
26 岁-35 岁	79	39.30
25 岁及以下	54	26.87
<b>合计</b>	<b>201</b>	<b>100</b>

## 4. 核心技术人员基本情况

### (1) 核心技术人员基本情况

周行军先生，董事，1978 年 2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中级机械工程师。2001 年 7 月毕业于浙江工业大学工业设计专业。2001 年 7 月至 2006 年 8 月，担任宁波富达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工业设计师。2006 年 8 月至 2009 年 6 月，担任宁波均胜工业有限公司产品设计师。2009 年 7 月至 2016 年 2 月，先后担任环球娃娃有限设计主管和研发经理。2016 年 3 月至今，担任本公司研发经理及董事。

汪成华先生，1972 年 10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2001 年 2 月至 2009 年 11 月，担任均胜工业有限公司车间主管。2009 年 12 月至 2016 年 2 月，先后担任环球娃娃有限纺织主管、纺织部经理。2016 年 3 月至今，担任本公司纺织部经理。

### (2) 核心技术人员持股情况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核心技术人员周行军和汪成华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 5. 员工社会保险缴纳情况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在职员工 201 人。公司为 162 名员工缴纳了社会保险，为 30 名员工缴纳了商业保险。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已为 198 名员工缴纳社会保险。

未缴纳社保的员工均已签署《自愿放弃缴纳社会保险的承诺书》。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已签署承诺函，承诺如果公司城镇社会保险主管部门要求公司对报告期内的城镇社会保险进行补缴，将无条件按主管部门核定的金额无偿代公司补缴；如因公司未按照规定为职工缴纳城镇社会保险而带来任何其他费用支出或经济损失，将无条件全部无偿代公司承担。

## 四、销售、采购及重大合同情况

### (一) 销售收入及主要客户情况

#### 1. 报告期内营业收入的主要构成

单位：元

产品名称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62,029,651.15	89.46%	73,556,196.96	95.74%
其他业务收入	7,305,784.48	10.54%	3,274,820.09	4.26%
合计	<b>69,335,435.63</b>	<b>100.00%</b>	<b>76,831,017.05</b>	<b>100.00%</b>

公司主营业务为儿童安全座椅的研发、生产与销售，公司其他业务收入包括原材料销售和产品模具销售。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

2015 年度公司主营业务收入较 2014 年度下降 15.67%。一方面系受国外市场需求波动影响，2015 年度公司外销第一大客户日本 LEAMAN 订单有所下降，同时公司在与外销客户 Kids II 的合作中，产品定价较低，公司在综合考量盈利情况后于 2015 年度终止了与 Kids II 的合作，新开发的外销客户尚未有大额订单。另一方面系内销的主要客户一汽大众 2014 年度一次性购买了较多的产品，2015

年一汽大众处于库存消耗阶段。

2015 年度公司其他业务收入较 2014 年度增长 123.09%。主要原因系公司内销客户上海大众向公司购买一套儿童安全座椅模具，金额为 4,934,565.69 元。双方在合作过程中，为促进双方长期合作，同时保证公司向上海大众独家供应该款产品，上海大众提出在模具开发完毕后直接购买，因此公司通过外购的方式定做该套模具，收到模具后直接销售给上海大众。

## 2. 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收入按产品分类

单位：元

产品类型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注塑产品	24,393,521.60	39.33%	35,261,942.80	47.94%
吹塑产品	37,636,129.55	60.67%	38,294,254.16	52.06%
合计	<b>62,029,651.15</b>	<b>100.00%</b>	<b>73,556,196.96</b>	<b>100.00%</b>

## 3. 报告期内其他业务收入按类别分类

单位：元

业务名称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原材料销售	2,371,218.79	32.46%	3,274,820.09	100.00%
模具销售	4,934,565.69	67.54%		
合计	<b>7,305,784.48</b>	<b>100.00%</b>	<b>3,274,820.09</b>	<b>100.00%</b>

原材料销售指原生塑料的销售收入，客户主要是宁波明飞模具塑料有限公司和宁波市鄞州崇光电器厂。公司按照年初核定的价格向其销售原生塑料，由其将原生塑料加工成为塑料件后回售给公司。

公司 2015 年新增一笔模具销售，系上海大众向公司购买一套儿童安全座椅模具，金额为 4,934,565.69 元。

## 4. 公司前五大客户情况

### (1) 公司 2015 年度前五大客户情况

单位：元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金额	占年度销售总额的比例
1	LEAMAN CO.,LTD.	18,693,735.41	26.96%
2	上海上汽大众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15,890,148.20	22.92%
3	HALFORDS LIMITED	8,293,279.04	11.96%
4	一汽-大众汽车有限公司	7,226,498.42	10.42%
5	Kids II, Inc.	2,064,663.60	2.98%
<b>合计</b>		<b>52,168,324.67</b>	<b>75.24%</b>

## (2) 公司 2014 年度前五大客户情况

单位：元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金额	占年度销售总额的比例
1	LEAMAN CO.,LTD.	24,097,950.04	31.36%
2	一汽-大众汽车有限公司	19,467,883.49	25.34%
3	上海上汽大众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7,652,027.52	9.96%
4	HALFORDS LIMITED	6,625,902.27	8.62%
5	Kids II, Inc.	4,738,111.67	6.17%
<b>合计</b>		<b>62,581,874.99</b>	<b>81.45%</b>

公司 2015 年度和 2014 年度前五大客户销售收入占营业收入比重分别为 75.24% 和 81.45%，占比较为集中，报告期内前五大客户保持不变。

LEAMAN 是日本儿童安全座椅市场占有率前三的知名品牌，公司与其从 2010 年开始正式合作，目前双方合作稳定。

公司通过与上海大众、一汽大众的合作拓展内销市场。公司专为上海大众设计或生产的产品覆盖了从新生儿到 12 岁儿童全年龄段，是目前国内唯一通过上海大众车规级安全标准测试的儿童安全座椅，截至目前公司是上海大众、一汽大众原装附件儿童安全座椅唯一指定供应商。

HALFORDS 是英国知名的汽车用品超市，2013 年之前其通过经销商 RH Distribution S.A.R.L. 购买公司产品，2013 年公司终止与 RH 合作后，开始与 HALFORDS 直接合作，现已达成战略合作关系。Kids II 是美国知名玩具品牌商，其从 2012 年开始与公司合作，公司为通过 Kids II 进入美国市场，将产品价格降到较低水平，但由于 Kids II 自身销售不力，公司现已终止与 Kids II 的合作，并结清销售货款。

公司主要为国外客户贴牌生产，主要系欧美、日本等国家儿童安全座椅市场成熟，主流品牌主导市场，中国品牌难以进入，国内企业一般采取为国外品牌商提供代加工服务的方式或者通过国外贸易商的方式进军国外市场。同时公司坚持走中高端路线，实施集中优势客户的战略，拓展欧美市场前十大品牌客户，提高客户集中度。在国内，公司注重开发整车厂渠道。未来几年随着国内市场潜力的不断发掘，公司将开发更多国内经销商，届时客户集中度将进一步降低。目前公司已经与中国知名的汽车后市场 O2O 服务平台、上市公司金固股份（股票代码 002488）全资子公司特维轮网络科技有限公司达成战略合作，这一合作将有利于公司国内销售渠道的开发。

### (3) 主要出口国家和地区

公司产品广泛出口到世界各国，客户遍及欧洲、美洲、东南亚等三十多个国家和地区。其中，亚洲、欧洲、美洲是公司最主要的出口地区，出口金额排前列的国家主要是日本、英国和美国，其他国家和地区的客户销售量较小。

序号	2015 年度		
	国家或地区	销售收入（元）	占当期外销收入的比重
1	日本	18,693,735.41	48.52%
2	英国	9,144,711.05	23.73%
3	美国	2,064,663.60	5.36%
4	巴西	1,768,209.24	4.59%
5	智利	1,377,124.33	3.57%
6	香港	982,723.14	2.55%
7	西班牙	776,553.51	2.02%
8	以色列	622,100.57	1.61%
9	荷兰	484,993.38	1.26%
10	阿根廷	438,299.47	1.14%
11	哥伦比亚	420,129.22	1.09%
12	其他	1,756,452.81	4.56%
合计		38,529,695.73	100.00%

序号	2014 年度		
	国家或地区	销售收入（元）	占当期外销收入的比重
1	日本	24,097,950.04	56.42%
2	英国	6,960,476.57	16.30%
3	美国	4,738,111.67	11.09%
4	巴西	1,862,181.82	4.36%

5	以色列	1,147,186.32	2.69%
6	西班牙	753,258.54	1.76%
7	德国	672,991.45	1.58%
8	波兰	552,806.66	1.29%
9	其他	1,928,368.15	4.51%
合计		42,713,331.22	100.00%

#### (4) 主要海外客户

2014 年、2015 年公司对前五大海外客户销售额合计分别为 37,324,145.80 元、31,590,018.42 元，分别占当期海外业务收入的比例为 87.36%、81.99%。公司海外客户较多，但主要客户较为集中，包括日本的 LEAMAN CO., LTD.、英国的 HALFORDS LIMITED 和 美国的 Kids II, Inc. 等。

报告期内外销前五名客户销售额及其占当期海外销售总额比重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2015 年度		
	客户名称	销售收入（元）	占当期外销收入的比重
1	LEAMAN CO., LTD.	18,693,735.41	48.52%
2	HALFORDS LIMITED	8,293,279.04	21.52%
3	Kids II, Inc.	2,064,663.60	5.36%
4	Comercial e Industrial Stroller Ltda.	1,377,124.33	3.57%
5	Lenox Industria e Comercio Ltda.	1,161,216.04	3.01%
合计		31,590,018.42	81.98%

序号	2014 年度		
	客户名称	销售收入（元）	占当期外销收入的比重
1	LEAMAN CO., LTD.	24,097,950.04	56.42%
2	HALFORDS LIMITED	6,625,902.27	15.51%
3	Kids II, Inc.	4,738,111.67	11.09%
4	Lenox Industria e Comercio Ltda.	998,313.27	2.34%
5	COMPANHIA DOREL BRASIL PRODUTOS INFANTIS	863,868.55	2.02%
合计		37,324,145.80	87.38%

#### (5) 海外销售模式

公司海外销售模式主要以 ODM 模式为主，ODM 模式即原始设计制造模式，公司自主研发设计的产品经客户认可后，仅需在成型产品的基础上喷涂国外品牌的商标，该模式对公司的研发设计能力要求较高，也是现阶段公司进入欧美市场的最优方式。公司通过 ODM 模式与国际知名品牌商合作，能够了解国际最先进的产品制造工艺、最新的设计理念和研发方向，从而不断提升自身产品的制造技术以及研发设计能力，快速形成公司的技术储备。

在具体销售过程中，公司与海外客户采用 FOB 的结算模式，客户通过电汇支付货款。对于经常合作且规模较大的客户，如日本的 LEAMAN CO., LTD.、英国的 HALFORDS LIMITED 和 美国的 Kids II, Inc.，公司会给与一定的信用期。

#### （6）海外订单获取方式及定价政策

公司海外业务的订单主要通过老客户积累和参加国际行业展会。对于老客户，公司会定时推荐新产品，定期进行跟踪服务，客户有新产品需求时及时对接。通过参加国际行业展会，企业邀请有合作意向的企业到公司进行参观、洽谈，公司也会在合适的时机去对方公司拜访，或者通过网络渠道与有意向的客户进行沟通洽谈。客户首先对公司产品进行测试是否满足其应用要求，检验合格后双方再就交易条件进行洽谈，最终确定交易方式。

公司产品定价由营销中心、财务部、营运中心协商制定，定价依据包括：

（1）在综合考虑不同客户订单量、贸易条件以及结算方式等因素后，参考相关产品目前的市场价格、客户购买价格及竞争对手的价格定价；

（2）同类产品通过和竞争对手的多方数据对比，确定性能优势及价格定位，公司相关部门在上述定价依据的基础上与客户协商确定最终的产品价格。

## （二）采购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 1. 公司采购的相关情况

公司自成立起一直致力于儿童安全座椅的研发、生产与销售，已积累了一批稳定、成熟的合格供应商。报告期内，公司采购内容主要包括产品原材料和委托加工服务。主要产品原材料为 PP 料、HDPE 料，此外还有纺织物、五金、包装材料等。PP 料、HDPE 料均为大宗市场产品，流通性强；其他原材料市场竞争充分，供应充足，易于取得；因此，公司对供应商不存在重大依赖，不存在经营

风险。委托加工服务主要系公司将技术要求较低且非核心的工序安排外协单位协助完成，报告期内委托加工的工序主要系面料与海绵黏合工序。

## 2. 公司前五大供应商情况

### (1) 2015 年度前五名供应商情况

单位：元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	占采购总额的比例
1	宁波北仑开鑫包装材料有限公司	2,037,025.98	4.99%
2	宁波市鄞州崇光电器厂	2,023,106.97	4.96%
3	宁波市江北联兴家纺海绵制品厂	2,021,547.03	4.95%
4	宁波远大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1,955,154.72	4.79%
5	宁波市鄞州集士港得利顺海绵复合材料厂	1,720,802.99	4.22%
<b>合计</b>		<b>10,874,834.70</b>	<b>23.90%</b>

### (2) 2014 年度前五名供应商情况

单位：元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	占采购总额的比例
1	宁波明飞模具塑料有限公司	4,686,089.64	7.66%
2	宁波远大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3,930,470.68	6.42%
3	江苏旷达汽车饰件有限公司	2,630,293.36	4.30%
4	宁波北仑开鑫包装材料有限公司	2,342,867.49	3.83%
5	宁波市江北联兴家纺海绵制品厂	2,236,336.70	3.65%
<b>合计</b>		<b>15,826,057.87</b>	<b>25.86%</b>

公司 2014 年度、2015 年度前五大供应商占采购总额比例分别为 25.86%、23.90%，无单家供应商占比超过 50% 的情况，且供应商均存在较多的备选资源，公司不存在重大供应商依赖情况。

江苏旷达汽车饰件有限公司、宁波市江北联兴家纺海绵制品厂及宁波市鄞州集士港得利顺海绵复合材料厂为公司外协供应商。公司将技术含量较低的面料与海绵黏合工序委托其他厂商协作，具体模式为公司将自行购买的面料发往外协厂商，外协厂商负责提供海绵辅料并进行加工。

宁波明飞模具塑料有限公司既是公司供应商，同时是公司的客户。作为供应商，其向公司提供注塑品的零配件；作为客户，公司向其销售原生塑料。公司与明飞模具同为民营企业，地理位置接近，在业务上是互为补充、相互协作的关系。

公司与明飞模具采取“销售-生产-采购”模式的目的并非获利，而是为控制产品质量。由于公司对产品质量要求较高，因此公司生产过程中大部分使用进口原生塑料，进口原生塑料价格较高，如果采取常规的委外加工方式，一方面供应商在生产过程中可能会出现以次充好的情况，一旦在产品出现质量问题后难以界定是由于公司提供的材料质量问题还是供应商加工损害导致，后续纠纷的处理费时费力；另一方面供应商在生产过程中可能会不重视节约用料。为规避质量纠纷、减少浪费，经双方协商，采取“销售-生产-采购”方式，并分别签订采购和销售合同，两类业务分别核算。公司在材料销售后及时结算，将材料的风险转移至供应商，促使供应商加强生产质量管理。

报告期内，公司与明飞模具的销售、采购金额如下：

项目	2015 年度（元）	2014 年度（元）
销售金额	861,231.24	2,932,692.37
营业收入	69,335,435.63	76,831,017.05
销售金额/营业收入	1.24%	3.82%
采购金额	1,020,616.68	4,686,089.64
营业成本	47,372,993.25	52,342,128.12
采购金额/营业成本	2.15%	8.95%

公司与明飞模具的主要往来业务系采购业务，2014 年度采购金额远大于销售金额，主要系公司向其采购配套五金件。其销售金额占营业收入总额比例较低，对公司整体盈利情况影响较小。

明飞模具的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宁波明飞模具塑料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3,600 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	鲍弋
公司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	宁波市江北投资创业中心 C 区通惠路 606 号
成立日期	2005-07-05

经营范围	一般经营项目：模具、汽车零部件、家用电器制造、加工；自营和代理各类货物和技术的进出口，但国家限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货物和技术除外。
------	---

公司与明飞模具的销售定价主要以原生塑料的市场采购价为基础，价格公允。在采购定价上，主要在材料销售价格的基础上加上一定的加工费金额。

### 3. 主要外协供应商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外协加工具体内容主要为海绵复合。海绵复合工序是指将面料与海绵进行黏合，利用海绵的弹性来提高产品的缓冲性能。该工序技术含量较低，在公司整体生产过程中属于非核心工序，公司自行加工需要额外投入劳动力、购买专用机器设备，为充分利用资源，公司将该工序进行委外加工。在具体合作过程中公司将自行购买的面料发往外协厂商，外协厂商负责提供海绵辅料并进行加工，加工完毕后由公司验收入库，同时根据合同约定与外协厂商结算辅料款及加工费。

报告期内外协加工交易金额：

项目	2015年(元)	2014年(元)
外协交易金额	5,447,888.19	6,000,925.41
营业成本	47,372,993.25	52,342,128.12
占比	11.50%	11.46%

根据合同约定，公司与外协厂商的结算金额包括辅料款及加工费。2015 年度外协交易金额较 2014 年度下降，与公司整体采购规模、生产规模变动趋势一致。

外协交易金额占营业成本比重较低，主要系公司自主掌握主要原材料的采购及关键生产工序。2015 年度外协交易金额占营业成本比重有所上升，主要系公司海绵复合材料同时适用于内外销产品，因此有一定的备货产品，2015 年度销售规模未达预期导致比例有所上升。

2015 年度主要外协厂商情况：

往来单位名称	加工内容	金额(元)	占外协交易金额比例
宁波市江北联兴家纺海绵制品厂	海绵复合	2,021,547.03	37.11%

宁波市鄞州集士港得利顺海绵复合材料厂	海绵复合	1,470,771.79	27.00%
宁波市宏晨线缆有限公司	海绵复合	1,083,191.38	19.88%
宁海县针宝服装厂	海绵复合	279,958.66	5.14%
<b>合计</b>		<b>4,855,468.86</b>	<b>89.13%</b>

2014 年度主要外协厂商情况：

往来单位名称	加工内容	金额(元)	占外协交易金额比例
宁波市江北联兴家纺海绵制品厂	海绵复合	2,236,336.70	37.27%
江苏旷达汽车饰件有限公司	海绵复合	1,720,491.62	28.67%
宁波市鄞州集士港得利顺海绵复合材料厂	海绵复合	713,645.10	11.89%
宁波市宏晨线缆有限公司	海绵复合	420,692.57	7.01%
<b>合计</b>		<b>5,091,165.99</b>	<b>84.84%</b>

公司外协厂商较为集中，在地理位置上集中于公司同一区域。宁波市宏晨线缆有限公司原从事电线电缆的加工，2011 年业务转型，营业范围增加服装制造与加工。

公司与主要外协厂商均不存在关联关系，合作过程中双方以市场价格为基础，根据具体合作内容制定交易价格，结算价格公允、合理。

### (三) 报告期内重大合同及履行情况

#### 1. 重大内销合同

序号	客户名称	合同名称	合同标的	签订日期	截至 2015.12.31 履行情况
1	河南郑州圣欣商贸有限公司	特约经销商合同	环球娃娃品牌儿童安全座椅	2015.6.19	履行完毕
2	杭州红点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特约经销商合同	环球娃娃品牌儿童安全座椅	2015.6.1	正在履行
3	轲蕾婴童用品(深圳)有限公司	战略合作合同	儿童安全座椅(1027、1028、1029B)	2015.12.7	正在履行

4	九五儿童安全座椅 租赁(天津)有限公司	战略合作合同	儿童安全座椅(1027、1033)	2015.7.7	正在履行
5	上海大众汽车有限公司	框架协议	1组、2+3组、0+1组 ISOFIX 的儿童安全座椅	2015.7.24	正在履行
6	上海上汽大众汽车 销售有限公司	框架协议	儿童安全座椅	2014.12.15	正在履行
7	上海上汽大众汽车 销售有限公司	RMB 4,934,565.69	ISOFIX 儿童安全座椅 0 组、1组模具	2014.11.18	履行完毕
8	一汽轿车销售有限 公司	框架协议	儿童安全座椅	2015.7.1	正在履行
9	一汽-大众汽车有 限公司	框架协议	1组 ISOFIX 儿童安全座椅	2013.9.30	正在履行
10	一汽-大众汽车有 限公司	框架协议	2、3 组 ISOFIX 儿童安全座 椅	2015.6.8	正在履行
11	基德儿童用品贸易 (上海)有限公司	RMB 748,030.00	儿童安全座椅	2014.9.18	履行完毕

## 2. 重大外销合同

序号	客户名称	合同金额	签订日期	截至 2015.12.31 履行情况
1	LEAMAN CO.,LTD	USD303,037.20	2014.2.11	履行完毕
2	LEAMAN CO.,LTD	USD247,061.00	2014.3.25	履行完毕
3	LEAMAN CO.,LTD	USD286,654.20	2014.3.25	履行完毕
4	LEAMAN CO.,LTD	USD380,930.80	2014.4.4	履行完毕
5	LEAMAN CO.,LTD	USD275,147.40	2014.4.21	履行完毕
6	LEAMAN CO.,LTD	USD273,857.80	2014.6.13	履行完毕
7	LEAMAN CO.,LTD	USD508,747.40	2014.7.21	履行完毕
8	LEAMAN CO.,LTD	USD351,735.80	2014.8.6	履行完毕
9	LEAMAN CO.,LTD	USD477,841.40	2014.9.18	履行完毕
10	LEAMAN CO.,LTD	USD384,408.60	2014.9.29	履行完毕
11	LEAMAN CO.,LTD	USD297,993.00	2014.11.11	履行完毕
12	LEAMAN CO.,LTD	USD296,444.80	2014.11.27	履行完毕
13	LEAMAN CO.,LTD	USD139,346.00	2014.11.28	履行完毕

14	HALFORDS LTD	USD74,392.00	2014.8.13	履行完毕
15	HALFORDS LTD	USD81,070.50	2014.8.28	履行完毕
16	Hachi Company Limited	USD119,696.88	2014.9.28	履行完毕
17	Kids II, Inc.	USD220,932.00	2014.8.12	履行完毕
18	Kids II, Inc.	USD225,805.50	2014.9.17	履行完毕
19	LEAMAN CO.,LTD	USD213,316.40	2015.2.9	履行完毕
20	LEAMAN CO.,LTD	USD179,459.20	2015.4.10	履行完毕
21	LEAMAN CO.,LTD	USD202,926.00	2015.5.15	履行完毕
22	LEAMAN CO.,LTD	USD166,280.60	2015.5.18	履行完毕
23	LEAMAN CO.,LTD	USD110,987.40	2015.6.9	履行完毕
24	LEAMAN CO.,LTD	USD258,323.60	2015.7.7	履行完毕
25	LEAMAN CO.,LTD	USD128,460.80	2015.8.5	履行完毕
26	LEAMAN CO.,LTD	USD302,390.20	2015.9.24	履行完毕
27	LEAMAN CO.,LTD	USD257,390.40	2015.9.24	履行完毕
28	LEAMAN CO.,LTD	USD256,490.40	2015.9.24	履行完毕
29	LEAMAN CO.,LTD	USD310,896.40	2015.10.14	履行完毕
30	LEAMAN CO.,LTD	USD284,653.60	2015.11.27	履行完毕
31	HALFORDS LTD	USD63,164.20	2015.8.13	履行完毕
32	HALFORDS LTD	USD76,084.20	2015.9.10	履行完毕

### 3. 重大采购合同

序号	客户名称	合同标的	合同金额	合同期限	截至 2015.12.31 履行情况
1	宁波北仑开鑫包装材料有限公司	包装材料	框架协议	2014.12.3- 2017.12.3	正在履行
2	宁波市鄞州崇光电器厂	塑料件、模具	框架协议	2014.12.30- 2017.12.29	正在履行
3	宁波市江北联兴家纺海绵制品厂	海绵复合	框架协议	2015.2.1- 2018.2.1	正在履行
4	江苏旷达汽车饰件有限公司	布套、面料	框架协议	2015.8.4- 2017.8.4	正在履行

5	宁波明飞模具塑料有限公司	底座下盖、椅背、调节器	框架协议	2013.9.30-2015.9.29	履行完毕
6	宁波保税区中秀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高密度聚乙烯	USD163,200	2014.10.31-2014.11.15	履行完毕
7	宁波远大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高密度聚乙烯	USD97,500	2014.8.11-2014.8.31	履行完毕
8	宁波远大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高密度聚乙烯	USD96,900	2014.9.29-2014.10.31	履行完毕
9	宁波远大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高密度聚乙烯	USD96,900	2014.9.2-2014.9.30	履行完毕
10	宁波远大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高密度聚乙烯	USD90,770	2014.5.28-2014.6.10	履行完毕
11	BASELL ASIA PACIFIC LTD	聚丙烯	USD88,740	2014.9.25-2014.11.25	履行完毕
12	宁波远大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高密度聚乙烯	USD82,365	2014.11.3-2014.11.20	履行完毕
13	宁波保税区中秀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高密度聚乙烯	USD80,960	2015.1.6-2015.2.15	履行完毕
14	BRILLIANCE RESOURCES COMPANY	高密度聚乙烯	USD7,0380	2015.6.15-2015.7.8	履行完毕
15	BRILLIANCE RESOURCES COMPANY	高密度聚乙烯	USD6,8850	2015.5.14-2015.6.8	履行完毕

#### 4. 借款合同及履行情况

单位：万元

借款银行	合同编号	金额	期限	借款类型	履行状态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鄞州支行	304130011001	1,100	2013.2.8-2014.2.7	保证贷款	履行完毕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鄞州支行	304130011002	1,100	2014.1.20-2014.7.18	保证贷款	履行完毕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鄞州支行	304140053001	1,000	2014.7.15-2015.7.9	保证贷款	履行完毕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鄞州支行	304150037001	1,000	2015.7.10-2016.7.8	保证贷款	正在履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宁波鄞州支行	1230(成)201301131	2,000	2013.8.20- 2014.8.19	保证贷款	履行完毕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宁波鄞州支行	1230(成)201514006	1,500	2015.6.26- 2016.6.26	保证贷款	履行完毕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宁波鄞州支行	1230(成)201514008	10	2015.10.22- 2016.4.22	保证贷款	正在履行

## 5. 担保合同及履行情况

单位：万元

担保方	合同编号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履行状态
高仕控股集团 有限公司	201330413001102	1,500	2013.2.8	2014.2.7	履行完毕
王中楠	201330413001101	1,500	2013.2.8	2014.2.7	履行完毕
高仕控股集团 有限公司	201330414005302	1,000	2014.7.15	2015.7.9	履行完毕
王中楠	201330414005301	1,000	2014.7.15	2015.7.9	履行完毕
高仕控股集团 有限公司	201330415003702	1,000	2015.7.10	2016.7.7	正在履行
王中楠	201330415003701	1,000	2015.7.10	2016.7.7	正在履行
王中楠	1230(成) 1201301131	2,900	2015.6.18	2020.6.18	正在履行
王中楠	1230(成) 1201301131	6,000	2012.9.5	2015.12.31	履行完毕

## 6. 对外担保合同及履行情况

序号	合同编号	保证人	债权人	主债权金额 (万元)	债权期间	履行情况
1	宁波 2014 人保 0017	环球娃娃 有限	中国银行股 份有限公司 宁波市分行	5,000	2015.7.10 -2016.7.7	履行完毕

2014年1月26日，华智工业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市分行签订了编号为“宁波 2014 人借固 0044”《固定资产借款合同》，约定借款金额为 5,000 万元，分期还款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完毕。环球娃娃有限为其做了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并于当日签订了编号为“宁波 2014 人保 0017”的担保合同。

2014年2月10日，华智工业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市分行签订了编号为“宁波 2014 人借固 0044 补协 001”号《固定资产借款合同补充协议》，其中第九条约定：删除原有条款“由宁波环球娃娃婴童用品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

任保证担保，并签订编号为“宁波 2014 人保 0017”的担保合同，本合同属于该担保合同项下的主合同”，其他条款保持不变。该《补充协议》解除了公司的担保责任，至此，公司不存在为他人提供担保的情况。

## 7. 租赁合同

房产所有者	位置	建筑面积 (m <sup>2</sup> )	租赁期限	有无 抵押	租金	履行状态
宁波市鄞州中嘉工贸有限公司	宁波市鄞州区鄞州大道西段688号	11,000	2013.9.1-2014.8.31	无	110,000元/月	履行完毕
宁波市鄞州中嘉工贸有限公司	宁波市鄞州区鄞州大道西段688号	11,000	2014.9.1-2014.12.31	无	110,000元/月	履行完毕
宁波华智科技工业有限公司	宁波市鄞州区石碶街道光文路288号	17,000	2015.1.1-2015.2.28	有	110,000元/月	履行完毕
宁波华智科技工业有限公司	宁波市鄞州区石碶街道光文路288号	17,000	2015.3.1-2017.12.31	有	238,000元/月	正在履行

## 五、商业模式

### (一) 研发模式

公司采用 JDM、ODM、OBM 相结合的研发模式。

公司与日本 LEAMAN 以及上海大众、一汽大众的合作采取 JDM 模式。JDM 模式下，即联合设计制造模式，公司参与客户研发、设计产品的过程，双方把产品设计出来后，代工厂进行小型量产与验证，客户再根据测试结果修改产品功能和结构。JDM 模式为公司获取技术资源、降低和分担研发风险和成本提供保障的同时，也有助于实现双方共同获利，达成长期稳定有效的合作关系。通过与 LEAMAN 公司长达 6 年的合作，公司树立并严格执行精细化管理、细节化设计等理念，并且极大地提升了工艺流程优化和自动化管理能力。在与大众汽车产品工程部和质量保证部的合作中，双方成功的构建了“最关注儿童乘车安全的整车”和“最了解汽车安全的儿童座椅”的双赢模式，并共同定义了附件汽车儿童安全座椅的标准。

公司与 HALFORDS、DOREL、NURSE 等国际知名品牌商的合作采取 ODM 模式。ODM 模式下，即原始设计制造模式，公司自主研发设计的产品经客户认可后，仅需在成型产品的基础上喷涂国外品牌的商标，该模式对公司的研发设

计能力要求较高，也是现阶段公司进入欧美市场的最优方式。公司通过 ODM 模式与国际知名品牌商合作，能够了解国际最先进的产品制造工艺、最新的设计理念和研发方向，从而不断提升自身产品的制造技术以及研发设计能力，快速形成公司的技术储备。

公司自主品牌产品采取 OBM 模式。OBM 模式下，即原始品牌制造模式，公司根据对市场需求的调研和对法规最新动态的理解进行自主研发设计，并用于自主品牌产品。现阶段公司已掌握了儿童安全座椅研发、生产相关技术，具有完全自主研发能力，达到或接近国际品牌商的研发设计水平。随着公司研发经验增加、研发团队壮大、自主性研发意愿增强、自有品牌意识树立，OBM 模式将成为公司未来主导的研发模式。

## （二）生产模式

公司采用订单式和备库式相结合的生产模式。ODM 产品采取订单驱动式生产模式。根据产品和客户的不同，公司的交货周期为 15 到 40 天不等，采用 JIT 生产管理模式，降低库存风险，减少存货造成资金占用和一系列管理成本，提高产品的市场竞争力。

自有品牌产品主要依靠经销商渠道销售，包括电商平台经销商和传统线下经销商。根据其时间不确定、频次极高、单次下单需求量少等特点，公司采取备库式生产模式，即根据销售部提供的基于有效的市场评估做出的销售预测，提前组织生产，按需发货。这种模式最明显的优点是快速交付、抢占市场先机；其次是成本降低、品质保证和资源的合理运用；因将少量、多批的订单集中生产，可极大地降低单个产品的生产成本，保证了产品品质的一致性；同时可有效均衡淡旺季，避免产能瓶颈，使生产资源的利用更加灵活和合理。

## （三）采购模式

公司采购内容主要包括产品原材料和委托加工服务。

公司所用原材料主要包括 HDPE 料、PP 料、纺织面料、五金件及包材等物料。除面料保有一定库存外，公司采取以产定购的采购模式，计划物流部根据销售订单下达采购需求后，由采购部负责采购。具体而言：

对于原生塑料，大部分由公司通过贸易商直接从国外厂商购买，保证原材料

较高的质量。

对于面料、五金件、包材等物料，公司采用招投标方式，确定最具综合优势供应商，确定合格供应商名录，同时与核心部件供应商建立战略合作关系，实现与供应商的双赢合作关系。

公司委托加工服务采购主要系公司将技术要求较低且非核心的工序安排外协单位协助完成。外协劳务生产的内容主要涉及面料与海绵黏合工序。

面料与海绵黏合工序技术含量较低，在公司整体生产过程中属于非核心工序，公司自行加工需要额外投入劳动力、购买专用机器设备，为充分利用资源，公司将该工序进行委外加工，采购到货后经质检部门检验合格后入库。

#### （四）销售模式

公司根据国内外市场的不同特点以及客户的不同情况采用不同的销售模式，包括直销模式和经销商模式。

ODM 业务和 JDM 业务采用直销模式，客户包括欧美、日本等高端品牌商，以及上海大众、一汽大众等整车厂客户。针对欧美、日本市场相对饱和以及品牌集中度高的特点，在未来一段时间内，公司在国外市场的营销战略仍是继续加大与国外品牌商的合作，发展 ODM 或 JDM 业务。凭借在整车厂渠道积累的经验和优势，公司未来将拓展更多整车厂客户，发展 JDM 业务。

OBM 业务采用经销商模式，通过经销商销售公司自主品牌产品，包括电商平台渠道和传统线下经销商渠道。公司以买断方式销售给经销商，并与经销商签订协议，约定经销商负责的经销产品、经销领域和经销区域。针对国内市场增长潜力巨大的预期，公司将继续加大营销网络建设以及自主品牌推广，发展 OBM 业务。

##### 1、电商渠道销售模式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电商平台销售，主要销售公司自主品牌的儿童安全座椅。2014 年至 2015 年 6 月，公司自主管理电商平台，具体包括天猫商城、京东商城及苏宁易购。在运营期间，电商渠道实现的销售情况未能达到公司预期目标，公司于 2015 年 7 月终止自主经营电商渠道，不再存在电商平台销售情况。报告期内，公司通过电商平台实现的收入情况如下：

项目	2015 年度（元）	2014 年度（元）
----	------------	------------

天猫商城	86,243.39	729,342.50
京东商城	6,872.06	6,207.68
苏宁易购	0.00	48,262.50
合计	93,115.45	783,812.68
占营业收入比重	0.13%	1.02%

报告期内，公司电商渠道销售方式分为直销和分销，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销售收入(元)	占比	销售收入(元)	占比
直销	93,115.45	100.00%	725,584.51	93.84%
分销	0.00	0.00%	48,262.50	6.16%
合计	93,115.45	100.00%	783,812.68	100.00%

收入确认时点：

1) 分销模式销售：公司与苏宁易购的合作属于分销模式，该模式非买断式销售，根据公司与苏宁易购平台间的合同约定，销售模式结算流程如下：苏宁易购定期向公司提供代销清单，公司收到代销清单后以此进行结算，确认销售收入。

2) 直销模式销售：于消费者确认收货时按照从消费者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确认收入实现。

2015年7月公司终止自主经营电商平台后，目前电商渠道系由经销商负责运营。公司将产品以买断的方式销售给经销商，经销商自主管理电商渠道的销售。

公司网络销售流转税均按月依据确认的网络销售收入计提，并于次月申报缴纳，公司不存在拖欠税款的情形，也没有因此受过税务部门的处罚。2016年2月25日，宁波市鄞州区国家税务局和宁波市鄞州区地方税务局出具《证明》，公司自2014年1月1日起，未发现存在欠税、逃税等其他严重违法违规事实，能按时进行增值税和企业所得税的纳税申报，无行政处罚记录。

报告期内，公司在第三方电子商务平台开户情况、相关资金与公司账户的对应系如下：

项目	是否以公司唯一名义设立	对应公司	账户名称
天猫（环球娃娃旗舰店）	是	宁波环球娃娃婴童用品有限公司	建设银行 33101995036050503710
京东（环球娃	是	宁波环球娃娃婴童用品	建设银行

娃旗舰店)		有限公司	33101995036050503710
苏宁易购	是	宁波环球娃娃婴童用品有限公司	建设银行 33101995036050503710

相关资金转入银行对公账户的周期和频率：公司的出纳每天定时对第三方电子商务平台的资金情况进行查询，如第三方电子商务平台账户资金高于 2 万元，即执行转出至公司银行账户的审批流程。

公司在第三方电子商务平台开立账户，其账户与公司对公账户已进行关联，资金的存入和取出均与相对应的对公账户匹配。第三方电子商务平台账户的主要内容为汇入均为销售收款、汇出均为提现至公司银行账户，并无其他特殊现金收支活动。

## 2、经销商销售模式

### (1) 经销商销售的基本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通过经销商模式实现销售收入金额及占比情况：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销售收入（元）	占比	销售收入（元）	占比
经销模式	3,820,895.03	5.51%	1,556,380.76	2.24%
直销模式	65,514,540.60	94.49%	75,274,636.29	97.76%
合计	69,335,435.63	100.00%	76,831,017.05	100.00%

公司的销售模式以直销为主，报告期内公司通过经销模式推广自主品牌产品，经销商均为国内客户。报告期内经销收入增长较多，主要系公司重视自主品牌销售渠道的建设，公司逐渐通过尝试与有良好客户资源和售后服务能力的经销商建立长期稳定的合作，目前公司正逐步加强销售渠道建设。目前公司已与杭州红点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南京东呵东电子商务有限公司、临沂名瑞汽车用品有限公司等签订经销协议。

公司与经销商之间合作模式为公司通过下游销售渠道的构建和营销推广，以公司为主导，公司通过指导价格的形式与经销商进行合作。具体定价原则为参考市场同类产品价格，结合成本加成定价法确定销售价格，与上述经销商签订销售合同。目前公司与经销商交易结算方式均为先款后货。公司与经销商之间为买断式销售。

经销商销售模式收入确认时点：在经销商模式下，公司产品发货并经客户确

认后，按照合同或协议价格确认收入。公司对经销商的销售为买断式销售，公司在商品已经发出、风险已经转移、并取得收取价款的权力时，确认收入。

公司始终重视产品质量和企业的良好口碑，为客户提供优质的产品及服务，公司具体的退货政策为除因公司质量问题，公司按相关程序保证退换货外，因经销商经营或管理不善而造成的产品损坏或积压，公司不予退换货，在实际交易中不存在退货的情况。

## (2) 报告期内主要经销商

报告期内经销商家数、地域分布情况如下：

期间	经销商家数	地域分布情况
2015 年度	11	北京、江苏各 3 家，天津、浙江、河南、山东、上海各 1 家
2014 年度	11	北京、浙江、广州各 2 家，天津、上海、江苏、安徽、山东各 1 家

报告期内，前五大经销商情况如下表：

### 1) 公司 2015 年度前五大经销商情况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金额（元）	占经销收入的比例
1	杭州红点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1,243,444.55	32.54%
2	临沂名瑞汽车用品有限公司	813,856.40	21.30%
3	轩世界（北京）汽车用品有限公司	797,692.28	20.88%
4	郑州圣欣商贸有限公司	284,478.63	7.45%
5	南京东呵东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265,931.62	6.96%
合计		3,405,403.48	89.13%

### 2) 公司 2014 年度前五大经销商情况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金额（元）	占经销收入的比例
1	护航者(天津)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616,675.21	39.62%
2	临沂名瑞汽车用品有限公司	324,796.60	20.87%
3	上海盛企实业有限公司	232,376.07	14.93%
4	苏州艾卡佳贸易有限公司	213,148.72	13.70%
5	宁波宙驰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50,529.07	3.25%
合计		1,437,525.67	92.36%

公司销售给经销商的产品均为自主品牌儿童安全座椅。公司通过国内展会、活动展示等方式接触意向经销商，邀请有合作意向的经销商来公司参观、洽谈，

开展合作的经销商与公司均无关联关系。其中轩世界（北京）汽车用品有限公司与护航者（天津）国际贸易有限公司为无关联第三方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 六、行业概况

### （一）公司所处行业分类情况

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1)》，公司所属行业为制造业(C) -汽车制造业(C36) —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C3660)。根据中国证监会 2012 年 10 月 26 日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年修订）》，公司所处行业为 C41—其他制造业。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属行业为制造业(C) —汽车制造业(C36) —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C3660)；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投资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属行业为非日常生活消费品(13)—汽车与汽车零部件(1310)—汽车零配件(131010) —机动车零配件与设备 (13101010)。

### （二）行业监管体制、主要法律法规及政策

#### 1. 行业监管体制

##### （1）行业主管部门

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制定并实施 3C 认证（强制性产品认证制度：是中国政府为保护消费者人身安全和国家安全、加强产品质量管理、依照法律法规实施的一种产品合格评定制度）。儿童安全座椅行业已被纳入 3C 认证，2015 年 9 月 1 日起，企业生产的产品必须通过 3C 认证，才能在国内市场销售。

中国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作为统一管理、监督和综合协调全国认证认可工作的主管机构，负责儿童安全座椅强制性认证实施规则的制定。

中国质量认证中心：作为中国开展质量认证工作最早、最大和最权威的认证机构，负责儿童安全座椅强制性认证实施细则的制定和具体认证工作。

##### （2）行业自律组织

中国汽车技术研究中心：制定儿童安全座椅产品的相关标准（如《机动车儿童乘员用约束系统》）；不定期对儿童安全座椅生产企业的产品进行抽检；组织

行业内企业开展产品技术研讨。

中国玩具和婴童用品协会：受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委托不定期对企业产品进行抽检；组织行业内企业开展产品技术研讨。

## 2. 行业法律法规

发布时间	文件名称	发布单位	相关内容
2012年7月	《机动车儿童乘员用约束系统》	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	规定了机动车儿童乘员用约束系统的术语和定义、在车辆上的安装及固定要求、约束系统的结构、以及对约束系统总成及其组成部件的性能要求和试验方法
2014年1月	《质检总局、国家认监委关于机动车儿童乘员用约束系统实施强制性产品认证的公告》	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中国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	自2015年9月1日起，未获得强制性产品认证证书和未标注强制性产品认证标志的机动车儿童乘员用约束系统，不得出厂、销售、进口或者在其他经营活动中使用
2014年3月	《上海市未成年人保护条例》	上海市人大常委会	未满12周岁的未成年人不能被安排坐在副驾驶座位，未满4周岁的未成年人乘坐家庭乘用车，应该配备并正确使用儿童安全座椅
2014年5月	《强制性产品认证实施规则 机动车儿童乘员用约束系	中国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	基于GB 27887-2011标准，对儿童安全座椅进行强制性认证

	统》		
2014年6月	《车用儿童约束系统（CRS）评价规则（2014 年版）》	中国汽车技术研究中心	对试验产品的购买、确认、试验、评分及结果发布进行了详细规定，其中试验部分主要包括碰撞安全性能测试和使用方便性测试
2014年6月	《山东省高速公路交通安全条例》	山东省人大常委会	未满12周岁的未成年人不能被安排坐在副驾驶座位，未满4周岁的未成年人乘坐家庭乘用车，应该配备并正确使用儿童安全座椅
2014年12月	《强制性产品认证实施细则机动车儿童乘员用约束系统》	中国质量认证中心	采用“型式试验+初始工厂检查+获证后监督”的认证模式对产品进行强制性认证
2015年1月	《深圳经济特区道路交通安全违法行为处罚条例》	深圳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十二周岁以下儿童乘坐在副驾驶位置，或者四周岁以下儿童乘坐小型、微型非营运载客汽车未使用符合国家标准儿童安全座椅的，处三百元罚款
2015年12月	《杭州市道路交通安全管理条例》	杭州市人大常委会	12周岁以下或者身高低于1.4米的儿童不得乘坐前排座椅；4周岁以下或者身高低于1米的儿童乘坐小型轿车时，应当配备并正确使用儿童安全座椅，但是客运出租汽车除

			外
2015年12月	《南京市未成年人保护条例》	江苏省第十二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九次会议	父母或者其他监护人以及其他成年人携带未满十二周岁未成年人乘车的,应当安排其在后排座位就坐;携带未满四周岁的未成年人乘坐家庭用车的,应当配备并正确使用儿童安全座椅

### （三）行业概况及发展趋势

#### 1. 国外行业发展历程及现状

##### （1）第一阶段：1963 年出现真正意义上的安全座椅概念

最初汽车内安装儿童安全座椅的主要目的是给予孩子更高的坐姿,以便家长从后视镜能够时刻观察到孩子的动静。可以说,设计之初,其形态与“安全”并无关联。

真正意义上的儿童安全座椅概念是由沃尔沃公司于 1963 年提出,其将座椅反向放置,让儿童靠背部来承受紧急制动时产生的冲击力,以降低事故率。反向放置的设计方法对儿童安全的防护作用并不是非常明显,但却拉开了以安全为出发点的儿童安全座椅研发序幕。

##### （2）第二阶段：儿童安全座椅进入系统研发阶段

上个世纪 70 年代开始,伴随着五点式安全带的出现以及汽车性能的提升,儿童乘车安全得到普遍关注,儿童安全座椅进入系统研发阶段。儿童安全座椅生产厂商认识到全方位保护对儿童安全的重要意义,在儿童安全座椅对应的儿童头部、身体两侧以及小腿等多部位增加反弹护垫。同时,市场上也出现了可满足不同年龄段儿童体型特征的儿童安全座椅。这一阶段的产品研发在技术层面改善了产品性能,但强制使用立法的缺位以及行业标准的缺失阻碍了儿童安全座椅的普及。

##### （3）第三阶段：相关法规及行业标准逐步建立，普及率大幅提高

###### 1) 普遍进行强制立法, 市场饱和度高

1978 年，美国第一部有关儿童安全座椅的法律在田纳西州诞生，随后新墨西哥州、新泽西州等地区相继制定强制使用儿童安全座椅法规。至 1985 年，美国所有州都制定了强制使用儿童安全座椅的法规。瑞典、澳大利亚也分别于 1982 年和 1985 年通过立法。根据广东省玩具协会发布的《中外玩具制造》报告，2015 年世界上已有 96 个国家和地区在法律法规中将汽车儿童安全座椅纳入强制使用，规定不同年龄段儿童须使用相配套的安全座椅。代表性国家立法情况如下：



不少国家在年龄以外还加入了其他标准。如美国加入了体重标准，即未满 4 岁或者体重未达 18 公斤的孩童乘车必须使用安全座椅；英国加入身高标准，即 3 岁以下孩童、3 岁至 12 岁或者 135 公分以下孩童在车内必须使用儿童安全座椅或加高椅；德国也加入身高标准，即未满 12 岁且身高未满 150 公分的孩童乘车必须使用安全座椅。

强制使用立法从根本上促进了国外儿童安全座椅行业的发展，儿童安全座椅作为汽车配套装置开始广泛流行于市面，普及率大幅提高。根据中国汽车技术研究中心 2013 年发布的《中国强制使用儿童安全座椅可行性研究》显示，德国在 1993 年出台强制使用儿童安全座椅的法律之后的十年间，儿童安全座椅的使用率从 72% 跃升至 95%，同时汽车事故儿童致死案例降低了 4.5 倍，效果极其明显。日本在 2000 年出台强制使用儿童安全座椅的法律后，两年内儿童安全座椅的普及率从 12% 左右提升至 60% 左右，汽车事故儿童死亡率下降至原来的 1/5。根据前瞻产业研究院发布的《2015-2020 年中国汽车座椅行业市场前瞻与投资预测分析报告》结果显示，欧洲市场的普及率在 90% 以上，而美国在 1995 年市场普及率就已经达到 90%。高普及率带来的市场饱和以及较低人口出生率决定了欧美市

场总体增长趋势放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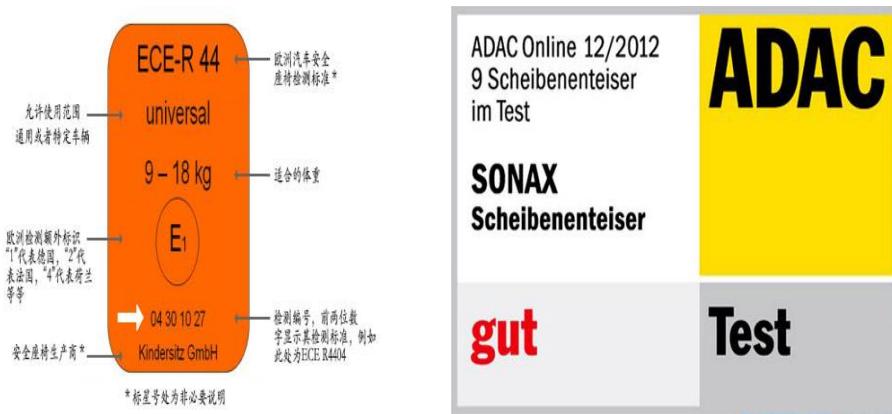
## 2) 各国标准并存，并不断完善

虽然各国强制立法相继落地，但是早期儿童乘车安全的标准并不明确，生产设计的儿童安全座椅只是根据各自厂商的衡量标准，缺乏来自国家或行业层面的统一标准。20世纪80年代以来，各个国家开始广泛针对标准问题进行研究和制定。欧洲ECER44/03、美国FMVSS213、加拿大CMVSS213、日本JIS、澳大利亚AS/NZS1754等标准相继颁布。欧洲ECER44标准因其全面性和严格性，成为业界标杆，被广泛采用。欧洲ECER44标准最早于1985年正式生效，现行的ECER44标准为欧洲ECER44/04。

目前欧洲正处于由ECER44标准向ECER129标准过渡阶段。ECER129标准即i-size标准，该标准于2013年7月9日正式生效，与现行的ECE R44/04平行运行，直至i-size成为唯一标准。比较而言，i-size标准主要有以下特点：后向安装的年龄段从过去的9个月扩大到15个月；新增加侧面碰撞防护要求；只接受带ISOFIX接口的座椅以减少安装错误的风险；采用身高作为分组的标准。i-size标准实施之后，欧洲儿童安全座椅品牌厂商积极调整新型号的开发和设计标准。

## 3) 建立强制认证体系，产品质量有保障

欧美各国都对儿童安全座椅进行相应检测认证，主要包括强制性测试以及评级测试两大类。前者包括被授权的检测机构按照ECER44/04的技术质量标准进行的测试，只有通过这一测试并取得认证后才能在生产并销售。ECER44/04测试包括动态性能测试（包括前向、后向、侧面碰撞测试）、零部件性能测试（保险带、卡扣、调节器、金属零件）以及材料测试（包括塑料、布套、减震材料）等。后者如德国ADAC汽车工业协会认证，ADAC测试结果分为“非常好”、“好”、“满意”、“及格”、“不及格”五个档次，作为消费者购买时的重要参考依据。ADAC的测试项目包括：安全座椅是否带有ISOFIX接口，安全性能指数，安全座椅人体工程学指数，安全座椅材料环保无毒指数以及安全座椅清洁指数。值得注意的是，ADAC安全性能测试时时速标准为68Km/h，远高于ECER44/04官方认证的50Km/h时速。



#### 4) 市场成熟，主流品牌主导市场

强制使用法规的出台、统一标准的颁布以及测试体系的建立对欧美儿童安全座椅行业的发展产生了巨大的推动作用。同时经过数十年的激烈竞争，形成了一批知名品牌，竞争格局趋于稳定。相对而言，欧洲市场发展最早、最成熟，自主品牌众多，形成了 10 大代表性品牌。主要市场品牌情况如下：

目标市场	主要品牌
欧洲	英国宝得适BRITAX，法国TEAM TEX，意大利智高CHICCO、英吉安那INGLESINA，德国瑞卡罗RECARO、斯迪姆STM、康科德CONCORD、奇蒂KIDDY、赛百斯CYBEX、荷兰迈可适MAXI-COSI
美国	乐瑞DOREL、葛莱GRACO、安全第一SAFETY 1 <sup>st</sup> 、EVENFLO、谛欧诺DIONO
日本	阿普利佳APRICA、康贝COMBI、LEAMAN乐曼、高田TAKATA

## 2. 国内行业发展历程及现状

### (1) 国内行业发展历程

#### 1) 第一阶段：消费者对儿童安全座椅相对认知不足，使用率低

80 年代之前，由于国内的社会发展生产力水平远不及欧美发达国家，汽车普及率极低，国内家庭接触汽车机会甚少。随着改革开放序幕的拉开，国内经济高增长带动汽车消费行业，使得汽车保有量逐渐增加，但儿童安全座椅作为国内新生事物，消费者对儿童安全座椅认知不足。儿童安全座椅 2001 年开始进入中国市场，在 2010 年之前整个中国市场销售总量一年不超过十万台，使用率不到 0.1%，到 2014 年整体使用率也不足 1%。

与国内市场销量持续低迷不同，这一阶段形成了一批以出口为主的中国儿童安全座椅生产厂商，长期为国外品牌提供 OEM、ODM 加工的经验使其在生产制造水平和研发能力方面有了深厚的积累，并且对欧洲 ECE R44/04 标准非常熟悉，为之后中国儿童安全座椅行业的迅速发展提供了技术保证。《中国强制使用儿童

安全座椅可行性研究》显示，2012 年中国儿童安全座椅国内外总销量约为 1000 万台，其中 95% 是外销产品，国内销量占 5%，约为 50 万台。

2) 第二阶段：行业主管部门、地方政府、标杆企业等多方力量推动儿童安全座椅行业快速兴起

2011 年 12 月 30 日，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和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联合发布了《机动车儿童乘员用约束系统》(GB 27887-2011)，并于 2012 年 7 月 1 日正式实施。GB 27887-2011 规定了约束系统在车辆上的安装及固定要求、约束系统的结构、以及对约束系统的性能要求和试验方法。作为国内第一个关于儿童安全座椅的强制性国家标准，该标准的发布及实施对于尚处于萌芽状态并且鱼龙混杂的中国儿童安全座椅市场而言，是一次绝好的规范。

2014 年 6 月，中国汽车技术研究中心经过多年研究推出了基于 GB 标准法规的《车用儿童约束系统（CRS）评价规则（2014 年版）》。这一评价规则对试验产品的购买、确认、试验、评分及结果发布进行了详细规定，其中试验部分主要包括碰撞安全性能测试和使用方便性测试。碰撞安全性能测试方法与 GB 标准法规认证试验基本相同，但测试条件更接近产品实际适用环境，测试项目更加全面，要求更加严格。新增的使用方便性测试则是用于判断产品因安装使用不当而导致事故中儿童受到伤害的潜在可能性，包括对产品标识、说明书的内容、产品在车辆上安装的方便性、儿童的安放性、避免误操作等内容予以评价。

CRS 评价通过一套成熟的评价方法，把一般性试验简单的“合格”和“不合格”判定变成更加直观并量化的等级评价。截至 2015 年底，中国汽车技术研究中心共进行了三批测试，涵盖了 62 个儿童约束系统产品，60 个不同的国内外品牌。由于评价标准严格，试验规范，权威公正，三批评价结果在行业内产生了广泛影响，为消费者选购产品提供了直接客观的参考意见。CRS 评价是对 GB 27887-2011 的实践，使国标真正发挥应有的规范作用。

随着行业标准的制定，地方立法也相继启动。2014 年上海、山东先后立法，规定未满十二周岁未成年人乘车的，不得安排其乘坐在副驾驶座位；未满四周岁的未成年人乘坐家庭乘用车，应当为其配备并正确使用儿童安全座椅。2015 年深圳在《深圳经济特区道路交通安全违法行为处罚条例》中增加了对儿童乘车不规范行为的处罚条款，规定对“十二周岁以下儿童乘坐在副驾驶位置，或者四周

岁以下儿童乘坐小型、微型非营运载客汽车未使用符合国家标准儿童安全座椅的”处以三百元罚款。

此外，在 GB 27887-2011 的颁布、评价规则实施及地方立法启动的大背景下，行业相关企业纷纷加入推广儿童安全座椅的公益活动中，引起了公众对行业及产品质量的高度关注。整车厂如大众汽车集团（中国）创建“宝贝安行”公益品牌，致力于推广和宣传儿童道路安全。截至 2014 年年底集团已向全国各地家庭捐赠了 5,000 多套儿童安全座椅；2015 年 6 月又携手中国妇女发展基金会正式成立“大众汽车集团（中国）儿童安全基金”，并捐赠 1,000 万元启动资金。儿童安全座椅生产厂商如感恩、两只老虎，积极参与诸如“爸爸去哪儿”等亲子类节目，节目的火爆大大提升了儿童安全座椅在全国范围内的曝光度，更掀起了儿童安全座椅电商平台的迅速兴起。

在诸多力量的推动下，2012 年起国内儿童安全座椅市场经历了第一次爆发式增长，行业洗牌加速。根据天下网商公布的淘宝数据显示，2012 年汽车内饰类目增长最快的前十品类中，汽车儿童安全座椅排名第二位，全年累计实现销量达 37 万多件，同比增长 76.4%。2012 年国内安全座椅生产厂家数也达到了 400 余家之多。但是随着国标的实施和 CRS 评价结果的公布，社会对于安全座椅质量有了更多关注，2013-2014 年间淘汰了不少技术水平低、产品质量不达标的小型厂家。在这一过程中，好孩子、路途乐、宝贝第一、感恩等国内品牌崛起，处于相对优势型的竞争地位。

### 3) 第三阶段：儿童安全座椅纳入强制 3C 认证体系，行业准入门槛形成

2014 年 1 月，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发布《质检总局、国家认监委关于机动车儿童乘员用约束系统实施强制性产品认证的公告》，规定对机动车儿童乘员用约束系统实施强制性产品认证。自 2015 年 9 月 1 日起，未获得强制性产品认证证书和未标注强制性产品认证标志的机动车儿童乘员用约束系统，不得出厂、销售、进口或者在其他经营活动中使用。强制性产品认证标志着我国儿童安全座椅的标准从自由选择转为强制实施，市场准入的门槛进一步提高。

2014 年 5 月，中国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国家认监委”）发布《强制性产品认证实施规则机动车儿童乘员用约束系统》（CNCA-C22-03：2014）；2014 年 12 月，中国质量认证中心依据 CNCA-C22-03：2014 发布了《强

制性产品认证实施细则机动车儿童乘员用约束系统》(C-C2203-2014)，规定按照GB27887 机动车儿童乘员用约束系统，采用先进的“型式试验+ 初始工厂检查+获证后监督”的认证模式，为在全国范围内实施强制认证提供了可操作的方案。

至此，我国初步建立了关于儿童安全座椅的产品标准、等级评价及强制认证体系，并且在地方立法层面就强制使用儿童安全座椅有了更多实践。

## (2) 国内行业发展现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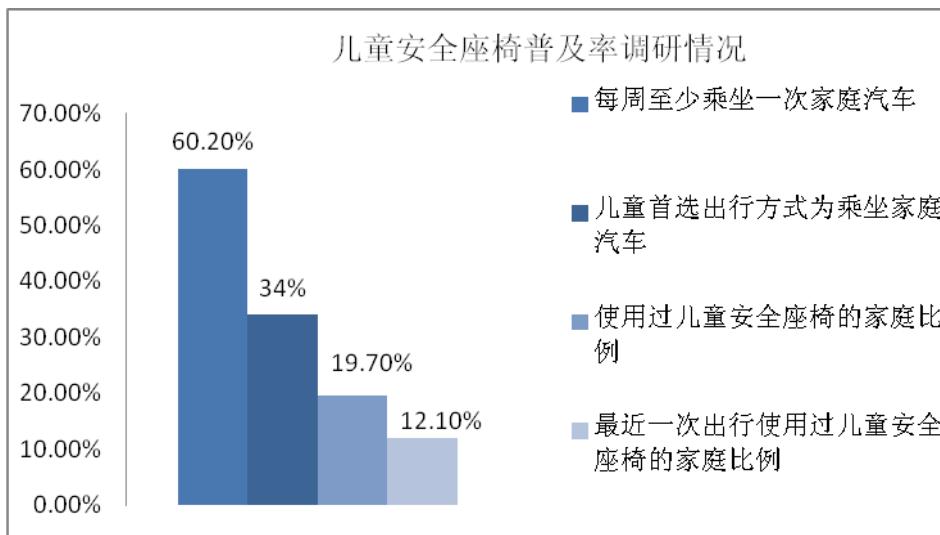
虽然我国是世界上最重要的儿童安全座椅生产基地之一，但国内儿童安全座椅消费市场还处于起步阶段，儿童安全座椅使用率仍处于世界较低水平。目前国内市场综合呈现以下特征：

### 1) 仅有少数地区强制立法，且立法层次低

目前，我国除上海、山东、深圳、杭州、南京等地区对4周岁以下儿童使用儿童安全座椅做出强制性规定外，大部分省市地区仍处于立法空白阶段。从立法层次看，上海、南京修订的《未成年人保护条例》，山东、深圳、杭州修订的《道路交通安全管理条例》都属于地方性法规范畴，作为对《道路交通安全法》尚未涉及领域的补充而存在，虽有针对性强、推广难度小等优势，但影响范围小，社会重视度低。而规范我国道路交通行为、维护道路交通秩序的法律—《道路交通安全法》尚未进行修订，也未出台相关的行政法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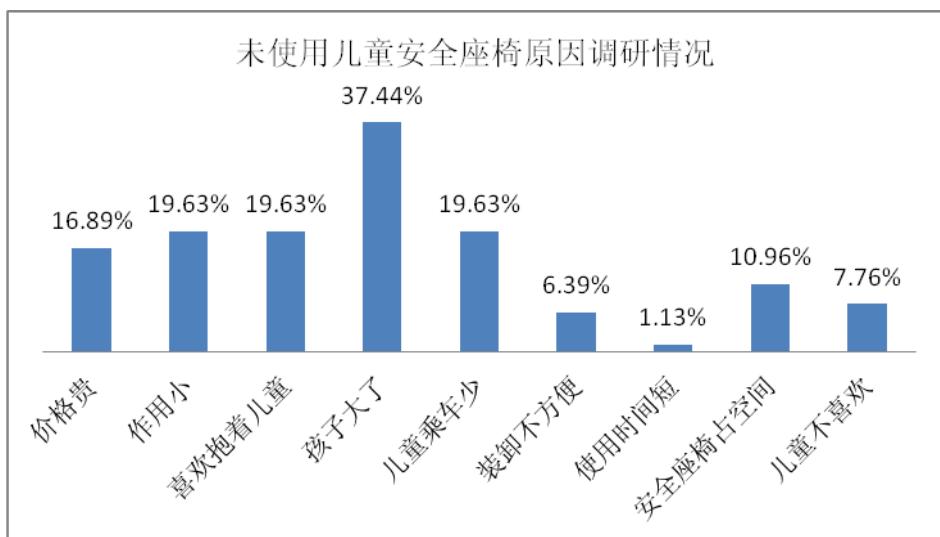
### 2) 儿童安全座椅使用率低，但社会关注度逐渐提高

儿童安全座椅在发达国家的普及率已超过90%，但在我国儿童安全座椅普及率整体而言尚不足1%，且城市间普及率差距较大，北上广深等一线城市普及率达3成左右。2015年国家质检总局执法司对北京、上海、广州、济南、重庆五城市儿童安全座椅使用现状的调查结果显示，儿童通过乘坐家庭汽车出行的比例逐步增加，但是儿童安全座椅的使用率较低：34%的城市儿童选择乘坐家庭汽车作为首选出行方式，60.2%的儿童每周至少乘坐一次家庭汽车出行，而仅有19.7%的家庭使用过儿童安全座椅，最近一次出行中仅有12.1%的儿童使用了儿童安全座椅。



(数据来源：《五城市居民使用儿童安全座椅现状调查结果》)

根据中国汽车技术研究中心 2013 年发布的《中国强制使用儿童安全座椅可行性研究》，在未使用儿童安全座椅的众多原因中，对儿童安全座椅的认知错误成为最重要因素，包括孩子大了，无需使用；儿童安全座椅作用小；家长抱着更安全等多种观点。



(数据来源：《中国强制使用儿童安全座椅可行性研究》)

GB 27887-2011 的颁布、评价规则的实施、地方立法的启动以及 3C 强制认证体系的施行，引起了社会各界对行业及产品质量的高度关注。央视推出公益广告“做合格父母，做中国好司机”，并对儿童安全座椅的作用进行深度报告；大众汽车集团（中国）创建“宝贝安行”公益品牌；儿童安全座椅在亲子类电视节目中频频亮相，这些活动都带来了强大的示范效应和推广作用。2015 年第一财经新媒体数据部发布的《阿里大数据商业化应用实践—以儿童安全座椅为例》，阿

里平台全国儿童安全座椅交易金额大幅增长，2012、2013、2014 年增长率分别为 148%、110% 及 133%。同时全国儿童安全座椅交易笔数和交易人数也有大幅增长，2014 年交易笔数和交易人数的增长率分别达 209%、142%。

### 3) 强制认证处于起步阶段，产品质量普遍较差

我国儿童安全座椅强制认证从 2015 年 9 月 1 日起开始实施，仍处于起步阶段。当前，我国儿童安全座椅生产企业达 200 多家，除部分大型生产企业的产品通过了 3C 认证或者欧洲 ECER44/04 质量认证外，部分企业未通过任何相关质量认证。这些产品的生厂商规模较小，技术简陋，产品质量普遍较低，不仅不能起到有效保护儿童乘车安全的作用，反而扰乱了市场正常的竞争秩序。

根据中国汽车技术研究中心发布的三批儿童安全座椅质量报告，2014 年、2015 年中心共实施了 122 组抽检，评级为“不推荐”、“一般”的产品超 80%。具体情况如下：

	2014年		2015年第一批		2015年第二批	
	次数	占比	次数	占比	次数	占比
不推荐	14	29.79%	19	47.50%	12	34.29%
一般	25	53.19%	18	45.00%	20	57.14%
良	5	10.64%	3	7.50%	1	2.86%
优	3	6.38%	0	0.00%	2	5.71%
总计	47	100.00%	40	100.00%	35	100.00%

(数据来源：根据 C-NCAP 官方网站发布的数据整理)

### 4) 国内自主品牌崛起，与国际品牌分占不同市场

欧洲、美国、日本等国家的知名品牌凭借良好的品牌形象和产品质量纷纷进入国内高端市场，在高端市场占据较大市场份额。与此同时国内企业由为国外品牌提供代加工转向国内，大力推广自主品牌，在中高端至低端市场展开激烈竞争，一些优质企业在竞争中脱颖而出，开始表现出一定的市场影响力，处于相对优势型的竞争地位，国内品牌市场份额逐步提高。

根据天猫数据显示，2015 年线上销售的儿童安全座椅品牌超过 140 个，其中大部分为国内品牌。《中外玩具制造》2015 年报告中将儿童安全座椅的品牌分为高、中高、低三个等级，CONCORD、KIDDY、BRITAX、DOREL、COMBI 等国外知名品牌占据高端市场，麦克英孚、好孩子、环球娃娃、百佳斯特、麦凯等国内品牌已在中高端市场占据领先地位。

根据淘宝(中国)软件有限公司数据魔方统计显示，2013 年国产品牌的销售金额占比为 36%，到 2015 年 5 月占比上升至 55.2%；销售数量方面，2013 年国产品牌销售数量占比为 69.6%，到 2015 年 5 月占比上升至 79.6%。

### 3. 行业发展趋势

#### (1) 立法将在全国层面实施，可助推儿童安全座椅的普及

我国法律体系包含宪法、法律和行政法规及地方性法规三个层次。地方法规具有针对性强、制定通过效率高等优点，在儿童乘车安全意识较高、汽车市场发展成熟的城市率先制定和实施具有重要的示范作用，因此地方性法规将成为强制使用儿童安全座椅的重要方式。除现有 4 个省市外，江苏、重庆等省市已将修订《未成年人保护条例》纳入立法规划，可以预见不久将来越来越多地区将启动儿童安全座椅强制使用立法工作，并以此为依据普及和推广儿童安全座椅。

《中国强制使用儿童安全座椅可行性研究》指出，我国儿童安全座椅立法很可能采取“先地方试点、最终制定全国层面的行政法规”的路径，这也符合国外的立法实践。根据国外强制使用立法可大大提高儿童安全座椅普及率的经验，全国各地普及立法或国务院颁布行政法规都将助推儿童安全座椅的普及，进而促进行业爆发式增长。

#### (2) 多方位完善质量保障机制，产品质量标准将得到进一步提高

现阶段我国已初步建立了一套包含立法、行业标准、评价规则、强制认证在内完整的安全保障机制，但都处于起步阶段。未来立法进程加快的同时，行业标准及强制认证也将趋严。

行业标准方面，身高分组有望出现在安装使用指导中。根据 2014 年瑞典儿童身高与体重数据的统计，随着年龄的增长，儿童体重差异要明显大于身高差异。目前，儿童安全座椅在说明书中的标注一般按体重和年龄作为安装使用指导，容易引导消费者过早使用大龄儿童安装方式，如正向安装或成人安全带约束的方式，导致在汽车碰撞事故中无法有效保护儿童安全。

强制认证方面，3C 认证目前仍处于起步阶段，未来执行力度更大、执行标准更严格，未通过该认证的产品不得进入市场，也无法得到消费者认可。2015 年 12 月国家质检总局发表声明称，对不符合 GB 标准的儿童安全座椅，将在儿童安全座椅后市场展开召回工作，并对相关企业开展缺陷调查。质量缺陷召回机

制是质量监管趋严的另一措施，在保障产品安全性能的同时将加剧行业洗牌。

值得注意的是，目前强制认证标准仅是准入门槛和安全性认证，并不是质量认证。根据国际行业发展趋势来看，未来将在强制认证中加入易用性评价、侧面碰撞测试以及材料减震测试等更多与质量相关的内容。同时鉴于 ECE 认证的权威性及广泛认可度，“3C+ECE”多重认证的保障机制将被越来越多的大中型企业采用，共同提高行业产品质量。

### （3）购买主体呈现年轻化趋势，产品价格敏感度将会降低

根据 2015 年第一财经新媒体数据部发布的《阿里大数据商业化应用实践—以儿童安全座椅为例》，从 2011 年至 2014 年间，36-50 岁人群的消费金额占比逐年下降，而 23-35 岁人群的消费金额占比逐年上升，尤其是 23-28 岁人群。可以预见未来几年消费人群年轻化的趋势将更加明显。伴随消费群体的年轻化，产品品牌及安全性能将成为购买时主要考虑因素，产品价格敏感度将大大降低，1,500-3,000 元之间的中高端产品将成为市场主导产品。

### （4）国内自主品牌将进军高端市场，着重提高品牌溢价

经过几年的发展，国内自主品牌已经占据电商平台中低端市场，并有了一定的市场知名度。但是高端市场以及线下渠道仍以国际品牌为主。未来具有一定技术实力、通过 3C 认证的国内自主品牌在继续巩固现有市场份额的同时，还将加强品牌营销和管理，凭借高规格的产品质量和高端的品牌定位积极改善公众对国际国内品牌认知偏差，以获得品牌带来的高溢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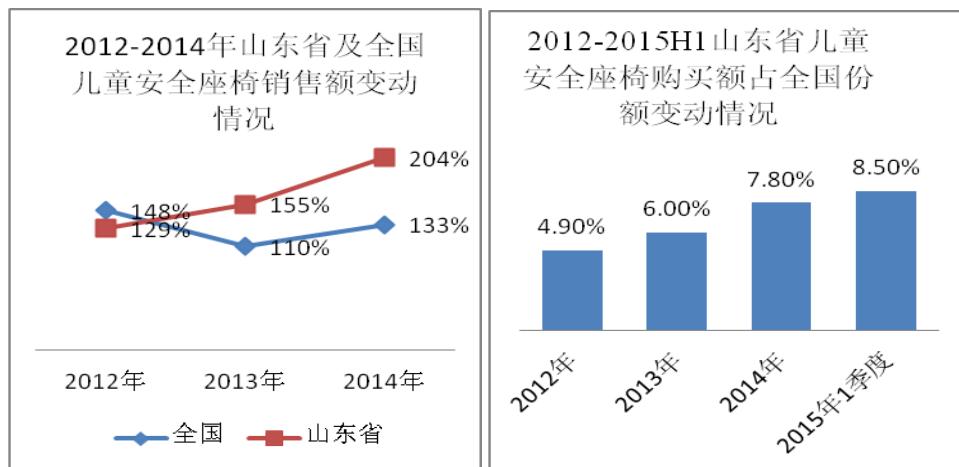
## （四）行业市场规模及基本风险特征

### 1. 行业市场规模

#### （1）强制使用的全国性立法将大幅提高儿童安全座椅的普及率—以山东省为例

根据发达国家的经验，儿童安全座椅的消费明显受到政策因素的影响。目前发达国家的儿童安全座椅普及率超过 90%，一方面是因为其市场经历了较长的发展时期，另一方面强制使用儿童安全座椅的立法极大地提高了普及率。因此，虽然目前我国儿童安全座椅整体普及率尚不足 1%，但在强制使用立法向全国推进的过程中，市场普及率和行业规模都存在较大增长空间。以山东省为例，自 2013 年 8 月实施《山东省高速公路交通安全条例》起，该省儿童安全座椅消费金额的

增长率明显高于全国平均增长率，山东省儿童安全座椅购买金额占全国儿童安全座椅购买金额的比例随之上升。到 2015 年第一季度，山东省成为全国儿童安全座椅第 4 大消费省份。



(数据来源：《阿里大数据商业化应用实践—以儿童安全座椅为例》)

据此可预计，强制使用的全国性立法将大幅提高儿童安全座椅的普及率。根据 wind 资讯的数据，截至 2015 年底，0-6 岁婴儿人口总数为 1.05 亿人。在不考虑新出生婴儿的情况下，如果国内儿童安全座椅普及率提升至欧美国家水平，预计我国儿童安全座椅市场存量规模可达千亿元级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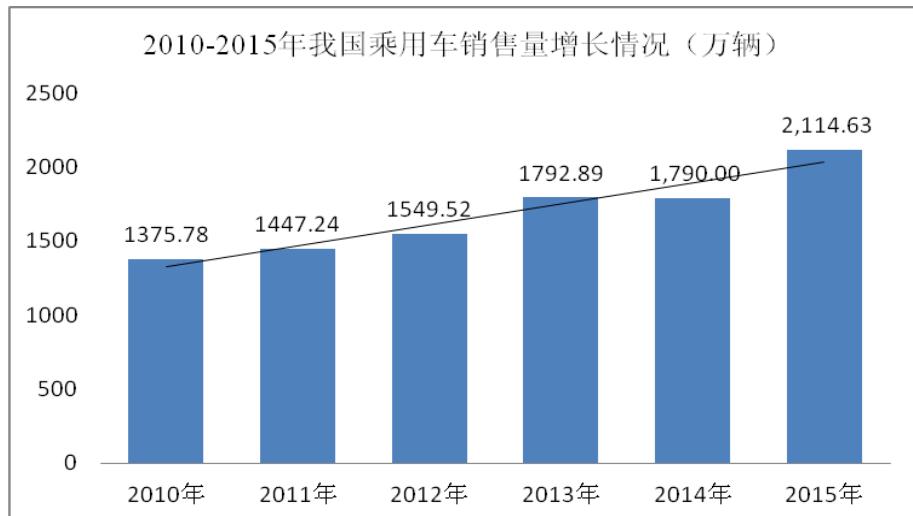
### (2) 二孩政策的全面放开将有助于提升市场容量

2016 年 1 月起，我国正式实施全面二孩政策。在此政策实施之前，2012 年至 2014 年间我国新出生人口年均为 1,650 万。根据广发证券发展研究中心在《学前教育大风起，二胎全面放开市场扩容在即》中的预估，二孩政策全面放开后，预计每年将新增约 250 万新生儿，进一步提升增量市场规模。同时未来新生儿父母大部分教育程度较高，对儿童乘车安全理念接受程度较好，因此即使国内儿童安全座椅普及率仅提升至 50% 的水平，每年新生儿的市场规模也可达 950 万台左右。

### (3) 乘用车销量稳定增长助力儿童安全座椅市场繁荣

私家车作为儿童安全座椅的载体，其保有量的规模以及每年新增销售量的规模对儿童安全座椅行业规模有重要参考意义。根据国家统计局的数据，2010 年以来我国私人汽车拥有量不断增加，2013 年我国私人汽车拥有量首次突破 1 亿辆。至 2014 年末，我国私人汽车拥有量达到 12,339.36 万辆，相比于 2013 年末

同比增长了 17.50%。从销售量上来看，2015 年我国乘用车的销量首次超过 2,000 万辆，为 2,114.63 万辆，预计 2016 年乘用车销量在 2,276 万辆左右，增速为 7.8%。随着乘用车市场的持续稳定发展，儿童安全座椅行业也将迎来良好的发展机遇。



(数据来源：国家统计局《2015 年中国统计年鉴》)

#### (4) 母婴行业的持续繁荣促进儿童安全座椅行业发展

艾瑞咨询 2016 年发布的《中国线上母婴市场发展白皮书》显示，2011-2013 年母婴用品行业整体市场交易规模稳定增长，而从 2014 年初至 2015 年末，母婴用品行业整体交易规模飞跃式增长，2015 年底已达 2.3 万亿元，占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比例为 7.9%；预计到 2018 年末母婴用品行业整体交易规模将达 3.2 万亿元。儿童安全座椅属于母婴行业十一个类别中的一类，同样在 2013 年开始呈现飞跃式的增长，因此在整体市场持续繁荣的大背景下，儿童安全座椅也将迎来快速增长的机遇。

## 2. 基本风险特征

### (1) 政策风险

儿童安全座椅行业受立法影响较大，强制使用儿童安全座椅的立法可促使普及率的大幅提升。虽然国家与地方均加快了立法与推广工作，但若立法审议进程放缓，仍可能存在市场规模增长速度不及预期的风险。

### (2) 宏观经济周期性波动风险

儿童安全座椅属于汽车附加产品，汽车保有量对儿童安全座椅的销量存在一定影响。而汽车作为耐用消费品，该行业对宏观经济周期性波动较为敏感。如果

未来经济不景气，造成汽车保有量增幅较小或停滞不前，将对儿童安全座椅行业产生不利影响。

### (3) 市场竞争加剧的风险

目前儿童安全座椅行业的市场处于充分竞争状态。随着人们安全意识的增强和地区性法律法规的相继出台，儿童安全座椅的行业前景凸显，将有更多行业竞争者进入。由于国产品牌认知度普遍较低，大多数企业将产品定位于低端入门级，以低廉价格吸引顾客，造成“价格战”愈演愈烈，导致整个行业市场竞争加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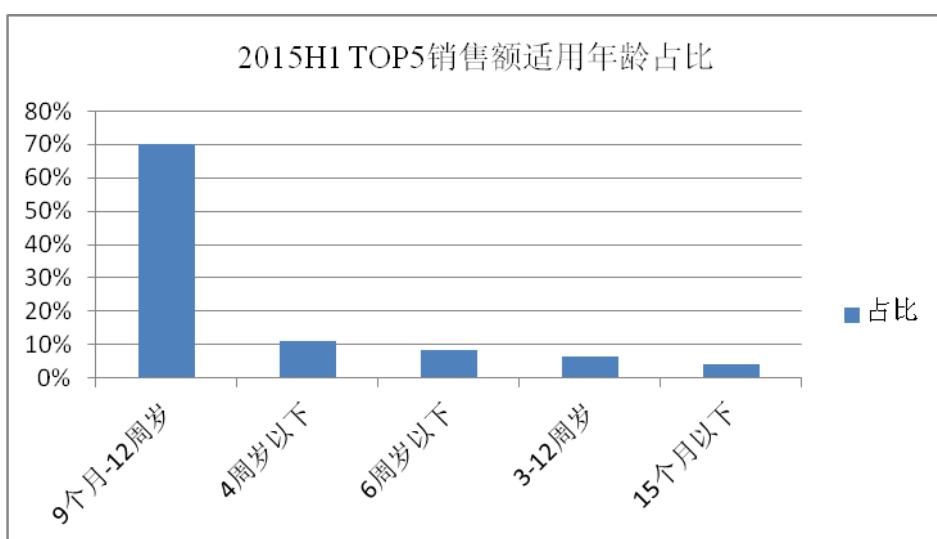
## (五) 公司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

### 1. 公司所处行业竞争格局

#### (1) 不同的细分市场间销售额差异明显

根据 2015 年第一财经新媒体数据部发布的《阿里大数据商业化应用实践——以儿童安全座椅为例》，将儿童安全座椅按适合年龄、安装方式、固定方式以及价格等属性进行划分，不同细分市场销售情况差异明显。

“适合年龄”属性方面，由于家长对不同年龄段应使用不同儿童安全座椅的认知普遍不足，导致涵盖年龄段最长的产品即 9 个月-12 周岁的儿童安全座椅的销售额占比最大，达 70% 左右。同时由于家长对婴儿安全乘车意识普遍不强，适合于婴儿的 15 个月以下的儿童安全座椅销售额占比仅为 4%。



(数据来源：《阿里大数据商业化应用实践——以儿童安全座椅为例》)

“安装方式”属性方面，“三点式安装”安装方式的儿童安全座椅销售额占比达 60%左右，其次是 ISOFIX 接口，销售额占比在 35%左右，而“LATCH 接口”安装

方式的儿童安全座椅销售额占比不足 1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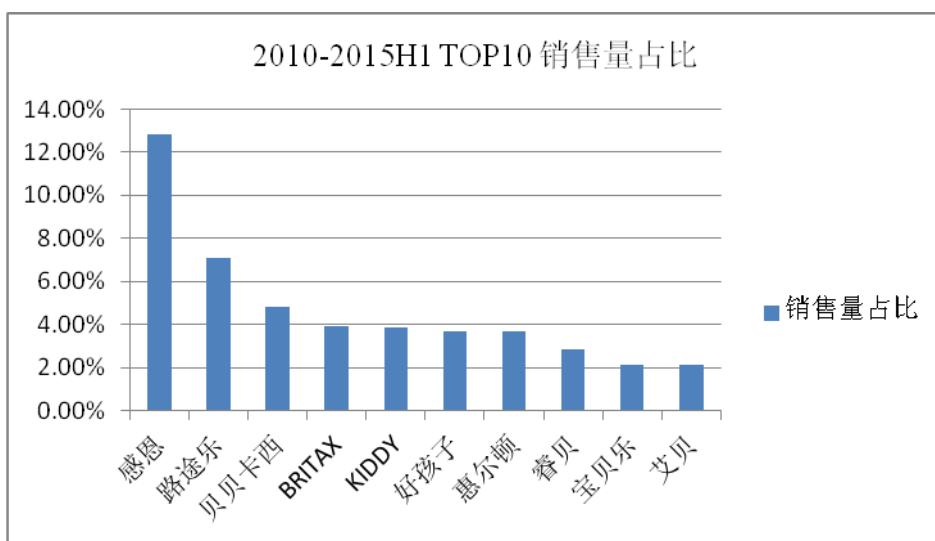
“固定方式”属性方面，“五点式”固定方式因其安全性，采用该种固定方式的儿童安全座椅销售额占比最高，达 80%以上；而“三点式”固定方式及前置护体式的儿童安全座椅销售额占比均不足 10%。

“产品价格”属性方面，根据对 2010-2015H1 阿里平台儿童安全座椅产品的销售数据进行分析，产品销售额占比的两个高峰价格区段为 251-750 元以及 1,500-2,500 元，占比均在 30%以上。同时库存产品价格区间的两个高峰也分别是 251-750 元和 1,500-2,500 元，前者占比达 50%以上。

## (2) 国内品牌销售量占比领先，国际品牌销售额占比领先

当前儿童安全座椅市场品牌集中度较高。根据 2015 年第一财经新媒体数据部发布的《阿里大数据商业化应用实践—以儿童安全座椅为例》，2010-2015H1 销量前 10 个品牌总计占到儿童安全座椅销售额的 55%左右，销量前 10 个品牌总计占到儿童安全座椅销售量的 47%左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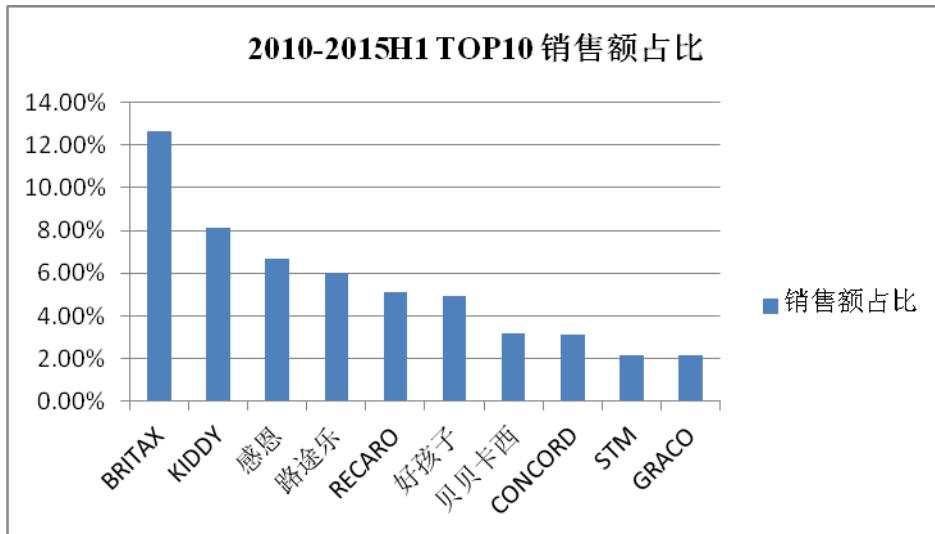
销售量方面，在 2010-2015H1 销售量前 10 大品牌中，除 BRITAX 和 KIDDY 外，其余 8 个品牌均为国内品牌，销售量占比达 40%左右。其中，前 3 大品牌的销售量占比均超过 5%，感恩以 13%的销售量占比远高于占比第 2 名的路途乐和第 3 名的贝贝卡西。同时有 4 个品牌销售量占比在 4%左右，品牌竞争激烈，包括 BRITAX、KIDDY、好孩子和惠尔顿。另外三大国内品牌的销售量占比在 2%-3%之间。



(数据来源：《阿里大数据商业化应用实践—以儿童安全座椅为例》)

销售额方面，因为国际品牌儿童安全座椅单品价格高于国内品牌的产品，所

以与销售量 10 大品牌排名不同，在 2010-2015H1 销售额前 10 大品牌中，国际品牌有 6 个，国内品牌仅有 4 个。销售额占比最大的两大品牌均为国外品牌，其中 BRITAX 以 12.5% 左右的占比位居第一位，远高于排名第二的 KIDDY。占比在 5%-8% 之间的品牌有 4 个，除 RECARO 以外，感恩、路途乐、好孩子均是国有品牌，竞争非常激烈。另外 4 大品牌销售额占比在 2%-4% 之间。



(数据来源：《阿里大数据商业化应用实践—以儿童安全座椅为例》)

## 2. 公司竞争对手分析

目前市场上主要竞争对手如下：

### (1) 国外知名厂商

**KIDDY**：奇蒂，德国著名的儿童汽车安全座椅制造商之一。最初是为汽车行业制造地垫和座套的家族企业，70 年代转型进入汽车儿童安全座椅领域，专业从事安全座椅研发生产销售工作，1976 年公司首台儿童安全座椅诞生，奇蒂标准现已成为全球的强制标准。

**RECARO**：瑞卡罗，是世界首家汽车座椅的专业厂家，产品覆盖赛车座椅、汽车座椅、飞机座椅和儿童安全座椅等系列产品。1988 年 RECARO 公司开发出了首款儿童座椅，现是德国著名的儿童汽车安全座椅制造商之一，客户范围覆盖奥迪、宝马、保时捷等众多高端品牌。

### (2) 上市公司

**好孩子**：好孩子是中国著名的母婴产品分销和零售平台，公司主要产品为儿童推车及配件。公司通过收购 CYBEX、EVENFLO 等国际品牌，开启儿童安全

座椅品牌化经营策略。2015 年公司汽车座及配件的销售收入为 283,160 万港元。

### (3) 新三板挂牌公司

惠尔顿：公司的主营业务为儿童安全座椅的生产与销售，采用 ODM 和自主品牌销售模式，旗下产品销往欧洲、韩国、日本等全球 30 多个国家中高端市场，是国内早期经欧洲权威认证机构认证标准的品牌产品之一。公司 2015 年营业收入为 7,955.39 万元，净利润为-400.91 万元，毛利率为 37.68%。

鸿贝：公司提供儿童安全座椅的研发、设计、生产与销售，产品在欧洲，中南美，东南亚等国有所布局，目前主要以经营自有品牌“鸿贝”为主营业务，OEM/ODM 贴牌生产规模较小。公司 2015 年营业收入为 5,611.87 万元，净利润为 690.89 万元，毛利率为 40.74%。

麦凯：公司主营业务为儿童汽车安全座椅的研发、市场与销售，采用 ODM 和自主品牌销售模式，主要经营自主品牌“麦凯”、“宝贝卫士”、“银辉”，产品销往北美、欧洲、日本等国家。公司 2015 年营业收入为 6,067.07 万元，净利润为 1104.39 万元，毛利率为 38.63%。

博聪：公司成立之初主要生产儿童安全带，2013年公司转型致力于儿童安全座椅的制造与销售，目前主要给美国谛欧诺DIONO提供代工。公司2015年营业收入为8,814.08万元，净利润为144.96万元，毛利率为15.35%。

### (4) 国内其他公司

明门：全球婴幼儿产品最大的OEM/ODM厂商，主要为Graco和 Chicco等著名品牌提供OEM和ODM服务，自创品牌NUNA和JOIE，业务覆盖OEM、ODM、OBM三种模式。

麦克英孚：是专业生产安全座椅及儿童用品销售的综合型企业，拥有自主品牌“宝贝第一”，是中国地区早期获得欧洲和北美安全检测与认证的安全座椅制造企业之一，也是儿童座椅英国品牌Britax宝得适的中国大陆独家经销商。

## 3. 公司的竞争优势

### (1) 卓越的研发能力

公司拥有完全自主知识产权，生产的系列儿童安全座椅均已通过欧洲 ECER44/04 测试，以及中国国家强制性产品认证。公司的科研优势源于公司拥有一支深耕行业 10 多年、熟谙国际标准趋势的研发团队，以及常年与整车厂基于

汽车质量管理体系的合作研发经验。

公司研发团队具有 10 年以上行业经验，在欧洲 ECER44/04，ECER129 法规工作组的资深专家顾问的指导下，始终能以中国及欧美国家最新版机动车儿童约束系统设计开发标准和零部件标准作为产品设计开发的指导依据。2015 年 10 月，公司作为中国儿童安全座椅行业发展的推动者和中国玩具和婴童用品协会理事单位，参加了 2015 中国国际婴童用品展览会，召开了以“Original • Life 原创 • 生活”为主题的品牌升级暨新品发布会，从“匠心、安心、童心、舒心、贴心”五个方面诠释品牌核心理念，得到行业内权威机构的认可以及消费者的一致好评。公司 1027 型号的“钻石宝贝”产品，在 208 个覆盖儿童安全座椅、童车、家具、玩具、婴儿用品、幼教产品等全产业链的参赛产品中脱颖而出，获得中国玩具和婴童行业创“星”大赛最高奖项金奖殊荣。

2009 年公司在行业内率先进入整车领域，开创了儿童安全座椅整车厂深度垂直参与的先河。通过多年合作，公司积累了采用汽车质量管理体系开发儿童安全座椅的开发经验，可以和整车厂实现同步自主开发设计、同时验证产品设计，成功的构建了“最关注儿童乘车安全的整车”和“最了解汽车安全的儿童座椅”的双赢模式，并共同定义了附件汽车儿童安全座椅的标准。

## （2）可靠的品质保障

公司产品品质优势源于品牌的高端定位，ISO/TS 16949：2009 质量控制体系的严格执行、整车厂测试的可靠保障以及合格供应商管理制度的贯彻落实。具体而言：公司始终以成为一流的儿童安全座椅品牌为企业愿景，并渗透到市场定位、客户开发、产品研发、工艺流程优化、精益生产等各个环节。

在日常生产经营过程中，公司严格按照 ISO/TS 16949：2009 质量管理体系执行，包括统计过程控制、测量系统分析、产品质量先期策划、失效模式和效果分析、生产件批准程序，尤其是产品质量先期策划（APQP），通过结构化模式快速反应，制定确保产品达到客户满意。公司装配车间配备基于 PLC 编程的自动化流水线，进行节拍式物料配送，大量运用基于磁感应器、红外光控、计数信号、图像识别、超声波等物理原理的错漏装报警设备，降低人为因素对品质的不良影响，保证了产品质量的稳定性和一致性。

公司产品严格按照整车厂标准进行测试，其中动态测试项目不仅包括台车碰

撞，还增加了白车碰撞以及实车碰撞测试，要求远高于 ECE 或 GB 标准。同时在高低温循环测试、有机物检测、重金属检测和面料阻燃测试等方面也有着更为严苛的标准，从而有效地保障了产品的高品质。1027 型号产品“钻石宝贝”作为上海机动车检测中心行业抽检中合格产品典范，获得 CCTV13《朝闻天下》持续报道，也是唯一受公安部权威推荐登陆 CCTV2《是真的吗》六一儿童节特别节目，用实验证明使用优质儿童安全座椅必要性的优秀产品。

公司严格按照《供应商管理制度》开发供应商并建立合格供应商名录，包括供应商的背景调查、实地调查、打样报价、小批量试制、批量生产及报价等众多流程，并按照《考核办法》对现有供应商进行持续考核与管理，从采购源头上把控产品品质。

### （3）形象优势

公司长期以来致力于儿童乘车安全事业的推广，积极参与中国儿童安全座椅行业法规标准的制定和修改以及立法进程的推动。从 2009 年开始与中国汽车技术研究中心、中国妇联、中国儿基会、浙江省公安厅等单位签署合作协议，宣导和培养儿童安全出行的理念。长期持续的公益推广投入，为公司建立了良好的品牌形象。中国汽车技术研究中心先后在 2013 年授予公司“安全推广实践奖”，2014 年授予“中国汽车安全星盾·助力奖”以表彰公司长期以来在儿童乘车安全领域的杰出贡献，并于 2015 年任命公司为“中国儿童安全座椅行业联合会副理事长单位”。公司产品成为上海大众“宝贝安行”公益品牌的指定产品。

此外，公司还是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创新型试点企业、专利示范型企业，并被评为海关 A 类出口企业，享受报关绿色通道。公司是浙江省工商企业信用 A 级“重合同守信用”单位，“环球娃娃”作为宁波市著名商标也有着良好的企业社会影响力。

### （4）整车厂渠道优势

2009 年公司在行业内率先进入整车领域，凭借先进的技术开发水平、过硬的产品质量以及优秀的整车厂测试表现，公司目前成为上海大众、一汽大众等汽车厂原装附件儿童安全座椅唯一指定供应商。公司对整车厂的采购渠道一定程度上具有垄断性及排它性。整车厂对供应商筛选严格，需要对供应商进行整车厂体系及产品安全要求的测试和认证，从中选择质量达标稳定的供应商，这一壁垒使

得儿童安全座椅行业其他竞争对手进入困难，而公司产品通过大众总部狼堡碰撞检测，产品质量得到客户信赖。其中与上海大众长期良好稳定的合作关系还为公司利用其严格的测试平台和测试资源带来便利，从设计阶段即可保障产品符合整车厂要求。

#### （5）行业知名品牌和高端客户优势

在海外市场，公司拥有一批行业高端品牌客户，包括德国 RECARO、KIDDY、荷兰 DOREL、西班牙 NURSE、CAUSAL PLAY，并成为日本 LEAMAN 以及英国汽车用品连锁巨头 HALFORDS 的战略供应商。

### 4. 公司的竞争劣势

#### （1）自有品牌认知度有待提高

儿童安全座椅起源于西方发达国家，在几十年发展历程中，逐渐形成了一批家喻户晓的国际品牌。在充斥着进口品牌的国内高端市场，国产品牌进入门槛较高，获得市场认同需要时间积累，目前大部分国产品牌仅能在中低端市场依靠价格优势占有一席之地。同样地，在竞争格局趋于稳定、品牌集中度较高的海外市场，公司产品被国外消费者认可也需要有时间沉淀。目前公司主要通过为国外高端品牌商提供 ODM、OEM 服务的方式进入国外市场，自有品牌竞争力和认知度都有待提高。

#### （2）非整车厂渠道有待开发

公司产品在国内市场的销售主要通过整车厂渠道。在传统主流的三大市场——母婴用品店、汽车用品店、百货超市渠道占有率较低，线下渠道有待积极拓展。线上渠道，公司缺乏自有的电商平台运营团队，营销推广能力和经验不足，与竞争对手存在一定差距。目前公司已经与中国最大的汽车后市场 O2O 服务平台、上市公司金固股份（股票代码 002488）全资子公司特维轮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旗下汽车超人达成战略合作，这一合作将有利于公司国内销售渠道的开发。

#### （3）融资渠道单一

公司处于发展阶段，新产品开发、市场推广、动态碰撞实验室的建立都需要大量资金投入。传统融资渠道狭窄，仅限于银行贷款途径。银行贷款授信额度不高，无法满足公司积极扩张的需要。

## 5. 公司未来竞争策略

公司最终的目标是“用最负责任的爱心，用最专业的技术，创造出最优质，最安全的儿童座椅，为全球的宝宝出行保驾护航！”未来两年公司将继续同步推进ODM和OBM业务的发展。ODM业务方面，实施集中优势客户的战略，积极拓展欧美市场的前十大品牌客户，提高客户集中度。同时在现有整车厂渠道优势的基础上，继续拓展其他整车厂客户。OBM业务方面，通过在国内寻找战略合作企业或者渠道商，推广自主品牌产品，扩大在母婴用品店、汽车用品店、百货超市等渠道的影响力。

### 第三节公司治理

## 一、最近两年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报告期初，有限公司制订了《有限公司章程》，并根据《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设有股东会、董事会，未设监事会，设董事3人，监事1人，均由股东会选举产生。股东会、董事会和监事行使相应的决策、执行和监督职能，但在具体运作过程中存在不规范之处，但有限公司阶段有关增资、股权转让等重大事项均召开了股东会，会议决议内容得到了执行。

2016年3月9日股份公司创立大会召开，公司按照规范治理的要求建立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高级管理人员等组成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公司股东大会由全体股东组成；公司董事会由王中楠、林艳、章隽、汪前、周行军五名董事组成，王中楠为公司董事长；监事会由薛晓飞、邵慧、李春霞三名监事组成，薛晓飞、李春霞系股东代表监事，邵慧系职工代表监事，薛晓飞任监事会主席；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包括总经理林艳、副总经理吴辉华、财务总监陈学龙，董事会秘书谷继平。

公司创立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办法》、《公司融资和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公司总经理工作细则》等制度。2016年3月9日，股份公司召开了2016年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公司上述机构的成员和相关人员符合《公司法》的任职要求，能够勤勉地履行职责和义务。《公司章程》符合《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第3号——章程必备条款》的要求，三会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决议内容均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相关议事规则的规定，公司股东、董事、监事均能按要求出席参加相关会议，并履行相关权利义务。三会决议内容完整，要件齐备，会议决议均能够正常签署，并得到有效执行。

公司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能够按期召开，对公司的重大决策事项作出决议，保证公司的正常发展。公司的监事会成员，积极参与公司的日常经营运作，对公司的实际业务情况较为了解，基本具备切实的监督职能。

公司上述机构的成员和相关人员符合《公司法》的任职要求，能够勤勉地履行职责和义务。《公司章程》符合《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第3号——章程必备条款》的要求，三会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决议内容均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相关议事规则的规定，公司股东、董事、监事均能按要求出席参加相关会议，并履行相关权利义务。三会决议内容完整，要件齐备，会议决议均能够正常签署，三会决议均能够得到执行。

总体来说，公司的股东大会和董事会能够按期召开，对公司的重大决策事项作出决议，保证公司的正常发展。公司其中两名监事会成员为公司的业务和技术专家，全面参与公司的日常经营运作，对公司的实际业务情况非常了解，基本具备切实的监督手段。但由于股份公司成立时间尚短，“三会”的规范运作及相关人员的规范意识、制度学习方面仍有待进一步提高。股份公司阶段，公司虽然进一步完善的治理结构，形成了完善的内控体系，但由于股份公司“三会一层”架构建立时间较短，各项规章制度仍需在公司运行中得到检验。

## 二、公司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结果

有限公司阶段，公司已设立了股东会、董事会和监事。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后，公司建立了以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高级管理层为主体的公司治理结构，相关职责在公司的章程和制度中已经进行了明确规定，从而形成了分工明确、相互制衡的公司治理机制。

《公司章程》对公司治理、财务会计、信息披露与投资者关系管理等内容做了明确规定。同时，股份公司制定并审议通过了《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办法》、《融资和对外担保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总经理工作细则》、《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等一系列规则，据此进一步对公司的担保、投资、关联交易等行为进行规范和监督。

公司章程等制度明确规定了股东具有查阅公司章程、股东名册、公司债券存根、股东大会会议记录、董事会会议决议、监事会会议决议、财务会计报告等资

料的权利；有权参与公司的重大生产经营决策、利润分配、弥补亏损、资本市场运作等(包括但不限于发行股票并上市、融资、配股等)重大事宜；依法请求、召集、主持、参加或者委派股东代理人参加股东大会，并行使相应的表决权；公司通过上述治理机制使得股东的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得到有效保障。

据此，公司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进行讨论和评估后认为：《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等内部控制制度明确规定了机构之间的职责分工、对外投资、关联交易等规范运作规则。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能够勤勉、独立的履行职责及义务。公司现有的治理机制相对健全，适合公司自身发展的规模和阶段，能够保证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同时，相关制度也保护了公司资产的安全、完整，使得各项经营管理活动得以顺利进行，保证公司的高效运作。

### 三、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违法违规及受处罚的情况

公司最近两年不存在违法违规行为，也不存在受处罚的情况。公司已签署承诺：公司最近两年不存在因违反国家法规、行政规章的行为，受到刑事处罚或适用重大违法违规情形的行政处罚。

公司实际控制人王中楠，控股股东华智控股承诺，最近两年不存在违法违规及受到相应处罚的情况。公司实际控制人已签署声明，承诺：最近两年内本人没有因违反国家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自律规则等受到刑事、民事、行政处罚或纪律处分。

### 四、公司诉讼情况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存在一起尚未了结的与 RH、Asia Buying 的诉讼事项，具体情况如下：

#### （一）诉讼经过

RH 公司为货物真实买方，自 2008 年 7 月至 2013 年 7 月，持续向环球娃娃采购采购儿童汽车安全座椅等产品，交易采用的贸易术语为 FOB 宁波。

双方操作的业务流程分两个阶段，第一个阶段为 2008 年起至 2012 年年底，在这个期间所有订单均由 RH 公司通过电子邮件直接下达给环球娃娃，环球娃娃收到 RH 公司订单后，根据订单内容制作销售合同并以电子邮件方式发送给 RH 公司，由 RH 公司回签确认。在这期间所有销售合同中的买方，根据 RH 公司的指示都使用 Asia Buying 的名义，且商业发票和装箱单也都开具给 Asia Buying。第二阶段为 2013 年 1 月份开始到双方业务结束，在这个期间所有的订单仍然都由 RH 公司通过电子邮件直接下达给环球娃娃，环球娃娃收到 RH 公司订单后，根据订单内容制作销售合同并以电子邮件方式发送给 RH 公司，由 RH 公司回签确认。在这期间所有销售合同中的买家都不再使用 Asia Buying 的名义而是直接使用 RH 公司的名义，且商业发票和装箱单也都开具给 RH 公司。

在与 RH 公司公司合作过程中，其支付货款的速度较慢，影响公司资金周转，公司决定终止与 RH 公司合作，但 RH 公司故意拖欠拒绝支付尚未偿还的货款。未付货款对应的业务为 2012 年 11 月 4 日起至 2013 年 7 月 6 日期间共 46 批次的发货，对应的商业发票号自 G12181 起至 G13055。该 46 批次货物对应的未付货款总共为 125.78 万美元。在此合作期间，RH 公司并未提出公司产品存在质量问题而拒绝付款的要求，同时在合作过程中也未发生因质量问题导致的退货。

2014 年 12 月 30 日，公司因上述买卖合同纠纷对客户 RH、Asia Buying，向宁波市北仑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两公司连带偿还拖欠的货款。本案于 2015 年 1 月 8 日在宁波市北仑区人民法院立案，于 2016 年 3 月 1 日开庭审理，因两被告经合法传唤未到庭而缺席审理，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该诉讼尚未宣判。

## （二）对公司的影响

鉴于货款回收可能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公司已对此项应收账款全额计提坏账准备。故该诉讼案件不会给公司造成经营上的重大损失，不会影响公司的持续经营，不构成本次公司挂牌的实质性障碍。

## 五、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在业务、资产、人员、财务和机构方面的分开情况

### (一) 业务分开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为儿童安全座椅的研发、生产与销售。公司具备与经营有关的生产设备及相关配套设施，拥有与生产经营有关的 3 项发明专利、15 项实用新型专利和 21 项外观设计专利。报告期内，公司拥有基本独立的采购、研发、生产、销售体系，能够独立签署各项与其经营相关的合同，独立开展各项经营活动。公司独立获取业务收入和利润，具有独立自主的经营能力，不存在依赖主要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进行经营的情形。与关联企业不存在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详见本说明书“第四节公司财务”之“六、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重大关联方交易情况”。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与关联方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形，详见本节“六、同业竞争情况”。

### (二) 资产分开

报告期内，公司具备与生产经营有关的生产系统、辅助生产系统和配套设施，合法拥有与生产经营有关的机器设备、注册商标、域名、专利、非专利技术的所有权或使用权，具有独立的原材料采购和产品销售系统，公司不存在资金、资产被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占用的情形。

### (三) 人员分开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均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的程序产生，公司董事会由 5 名董事组成；公司监事会由 3 名监事组成，其中职工代表监事 1 名；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为总经理、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以及财务总监。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均通过合法程序产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干预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已经做出的人事任免决定的情况。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公司财务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

#### （四）财务分开

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务部门，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能够独立做出财务决策，具有规范的财务会计制度。公司开立了独立的银行账户，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形。公司依法独立纳税，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混合纳税的情况。公司能够依据《公司章程》和相关财务制度独立做出财务决策，不存在公司股东或其他关联方干预本公司资金使用的情况；公司独立对外签订各项合同。

#### （五）机构分开

公司已按照《公司法》的有关规定设立了必要的权力机构和经营管理机构，股东大会为权力机构，董事会为常设的决策与管理机构，监事会为监督机构，总经理负责日常事务，并在公司内部建立了相应的职能部门。具有独立的生产经营和办公机构，不存在受各股东、实际控制人干预公司机构设置的情形。公司具有健全的内部经营管理机构，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与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分开；公司资产完整，在独立性方面不存在重大缺陷，具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和直接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公司独立性方面不存在其他严重缺陷情形。

### 六、同业竞争情况

#### （一）公司与关联方之间同业竞争情况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股权比较集中，控股股东华智控股持有公司50%的股权，实际控制人王中楠持有公司 61.92%的股权。除华智控股、王中楠外，公司其他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不存在对外投资。公司关联方的情况如下：

##### 1. 宁波华智科技工业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宁波华智科技工业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2,880 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	王中楠
公司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	宁波市鄞州区光文路 288 号
成立日期	2011 年 10 月 9 日
经营范围	一般经营项目：汽车灯具、LED 灯具、发光二级管、汽车零部件的研发、制造、加工；仓储服务；自营或代理货物和技术的进出口，但国家限制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货物和技术除外。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华智科技股权结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方式	比例 (%)
1	王中楠	288	货币资金	10
2	华智控股	2,592	货币资金	90
<b>合计</b>		<b>2,880</b>		<b>100</b>

## 2. 宁波华智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宁波华智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1,000 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	王中楠
公司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	宁波市鄞州投资创业中心金辉东路 18 号
成立日期	2009 年 6 月 10 日
经营范围	一般经营项目：汽车灯具、汽车配件、三角警示牌的制造、加工；仓储服务。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华智零部件股权结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方式	比例 (%)
1	王中楠	100	货币资金	10
2	华智控股	900	货币资金	90
<b>合计</b>		<b>1,000</b>		<b>100</b>

## 3. 宁波市鄞州中嘉工贸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宁波市鄞州中嘉工贸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50 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	王竹瑛
公司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	宁波市鄞州区石碶街道建庄村
成立日期	2002年7月3日
经营范围	一般经营项目：工艺品、电子产品、汽车配件、空调配件的制造、加工。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中嘉工贸股权结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方式	比例(%)
1	王中楠	50	货币资金	100
	合计	50		100

#### 4. 宁波华顿塑胶工贸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宁波华顿塑胶工贸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100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	王竹瑛
公司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	宁波市鄞州区集士港镇卖面桥村
成立日期	2014年6月20日
经营范围	一般经营项目：塑料制品、橡胶制品、汽车配件、空调配件、工艺品、电子产品的制造、加工、批发、零售，自营或代理货物和技术的进出口，但国家限制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货物和技术除外。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华顿塑胶股权结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方式	比例(%)
1	王中楠	10	货币资金	10
2	华智控股	90	货币资金	90
	合计	100		100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经营范围为：一般经营项目：儿童座椅、汽车安全座椅及其零配件、塑料制品、塑胶件、纺织品、服装、五金件、模具的研发、设计、制造、加工；绣花加工；自营或代理货物和技术的进出口，但国家限制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货物和技术除外。公司实际经营业务为儿童安全座椅的研发、生产与销售。

华智科技和华智零部件实际经营业务为仓储服务；中嘉工贸 2015 年以前从事空调用电器盖板的生产，2015 年后无实际经营活动。因此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华智科技、华智零部件、中嘉工商登记的经营范围和实际经营业务均与公司无重叠，不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形。

虽然华顿塑胶工商登记的经营范围中有“塑料制品”，但其实际经营业务为空调用电器盖板的生产，与公司的实际业务不存在重叠，也无同业竞争的情形。

## （二）为避免同业竞争采取的措施

为避免同业竞争，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公司控股股东华智控股、实际控制人王中楠先生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向公司签署了不可撤销的《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书》，承诺如下：

1、本人及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将不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公司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将不直接或间接开展对公司有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活动或拥有与公司存在同业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或在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中担任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营销负责人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

2、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如公司进一步拓展其产品和业务范围，本人及与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将不与公司拓展后的产物或业务相竞争；可能与公司拓展后的产物或业务发生竞争的，本人（或本公司）及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按照如下方式退出竞争：A、停止生产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产品；B、停止经营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C、将相竞争的业务纳入到公司来经营；D、将相竞争的业务转让给无关联的第三方。

3、本人在持有公司股份期间，或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期间以及辞去上述职务六个月内，本承诺为有效承诺。

4、若违反上述承诺，本人将对由此给公司造成的损失作出全面、及时和足额的赔偿。

5、本承诺为不可撤销的承诺。

## 七、公司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的情况和对外担保情况

### (一) 公司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的情况

有限公司阶段，公司存在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情况。具体情况见“第四节公司财务”之“六、关联方、关联关系及重大关联交易情况”之“（二）关联交易情况”之“4.报告期内关联方资金往来”。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的情况。

### (二)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

2014年1月26日，华智工业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市分行签署《固定资产借款合同》，编号为宁波2014人借固0044的，借款金额为5,000万元人民币，借款期限为5年。由环球娃娃有限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并签订编号为宁波2014人保0017的担保合同。

2014年2月10日，华智工业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市分行签署固定资产借款合同《补充协议》，编号为宁波2014人借固0044补协001号，删除了“由宁波环球娃娃婴童用品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并签订编号为宁波2014人保0017的担保合同，本合同属于该担保合同项下的主合同。”至此，公司担保责任解除。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对外担保情况。

### (三) 为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行为发生所采取的具体安排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行为发生，公司在《公司章程》中规定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员不得利用其关联关系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违反规定给公司及其他股东造成损失的，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同时，为规范公司关联交易和对外担保行为，公司股东大会还审议通过了《对外投资管理办法》、《关联交易管理制度》、《融资和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对关联人和关联交易的界定、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

对外投资的决策权限及审批程序、对外担保决策权限、程序及风险控制等均作出专门规定。

## 八、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 (一)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况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况如下：

人员	职务	直接持股数量 (股)	间接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
王中楠	董事长	1,692,000	4,500,000	61.92
林艳	副董事长、总经理	3,308,000	-	33.08
章隽	董事	-	-	-
汪前	董事	-	-	-
周行军	董事	-	-	-
薛晓飞	监事会主席	-	-	-
邵慧	职工监事	-	-	-
李春霞	监事	-	-	-
吴辉华	副总经理	-	-	-
陈学龙	财务总监	-	-	-
谷继平	董事会秘书	-	-	-
合计		5,000,000	4,500,000	95.00

除王中楠直接持有公司 169.2 万股股份，间接持有公司 450 万股股份；林艳直接持有公司 330.8 万股股份外，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未持有公司股份。

### (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之间存在亲属关系的情形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亲属关系。

###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签订重要协议或做出重要承诺情形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除王中楠、汪前两位董事外，所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已与公司签订了《劳动合同》。

公司实际控制人王中楠签署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书》、《关于避免资金占用的承诺函》，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签署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书》、《关于减少及避免关联交易的承诺函》、《关于无竞业禁止及知识产权、商业秘密纠纷的声明》。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就个人诚信状况和任职资格签署了《关于诚信情况的声明》，关于个人及公司诉讼、仲裁及行政处罚情况签署了书面声明，关于公司对外担保、重大投资、委托理财、关联交易、竞业禁止等重要事项签署了书面声明，关于公司近两年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情形签署了书面声明。

###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其他单位兼职情况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外兼职情况如下：

人员	职务	兼职情况	兼职职位	兼职单位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王中楠	董事长	华智控股	执行董事、总经理	公司法人股东
		华智工业	执行董事、总经理	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华智零部件	执行董事、总经理	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华顿塑胶	监事	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中嘉工贸	监事	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汪前	董事	华智工业	办公室主任	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 （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外投资与公司存在利益冲突的情形

除王中楠之外，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对外投资。

序号	姓名	本公司职务	对外投资企业名称	投资金额（万元）	直接及间接持股比例（%）
1	王中楠	董事长	华智控股	2,754	90
2	王中楠	董事长	华智工业	288	91
3	王中楠	董事长	华智零部件	100	91
4	王中楠	董事长	中嘉工贸	50	100
5	王中楠	董事长	华顿塑胶	10	91

报告期内，华智控股、华智工业、华智零部件、中嘉工贸、华顿塑胶不存在

与公司利益冲突的情形。除此之外，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对外投资情形。

#### (六) 最近两年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的情形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两年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不存在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的情形。

#### (七)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及竞业禁止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均具备和遵守法律法规规定的相应的任职资格和义务，报告期内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也不存在被相关主管机关处罚的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管及核心技术人员未与原单位签订竞业禁止的协议。公司董事、监事、高管及核心技术人员均已签署《关于无竞业禁止及知识产权、商业秘密纠纷的声明》，声明在进入公司及其前身环球娃娃有限工作前，未与原单位签署竞业禁止协议或所签协议中不包括竞业禁止的条款，也未与原单位发生过侵害原单位知识产权、商业秘密的纠纷。

### 九、近两年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及原因

#### (一) 董事变动情况

报告期初，环球娃娃有限设董事会，董事三名，王中楠任董事长，林艳、王冲英担任董事。

2016年3月9日，有限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成立了股份公司董事会，选举王中楠、林艳、章隽、汪前、周行军为公司董事，组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同日，股份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王中楠担任公司董事长。除此之外，报告期内不存在董事变动的情况。

#### (二) 监事变动情况

在报告期内，环球娃娃有限未设监事会，设监事一名，张芙蓉担任环球娃娃有限监事。

2016年2月19日，环球娃娃有限召开职工大会，选举邵慧为第一届监事会

成员中的职工代表监事，任期三年。

2016年3月9日，公司召开创立大会，选举薛晓飞、李春霞为公司监事，与职工代表监事邵慧共同组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本届监事会任期三年。同日，股份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薛晓飞为监事会主席。除此之外，报告期内不存在监事变动的情况。

### （三）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环球娃娃有限总经理为王中楠，副总经理为林艳。2016年3月9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聘林艳任公司总经理，吴辉华任公司副总经理、陈学龙任财务总监、谷继平任董事会秘书，任期三年。

报告期内，上述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皆因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加强公司经营管理需要等正常原因而发生，并依法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两年内未发生重大变化。

## 第四节公司财务

### 一、近两年的审计意见和经审计的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及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 (一) 近两年财务会计报告的审计意见

公司聘请了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2014年度和2015年度的财务报表实施审计,立信对公司2014年度和2015年度的财务报表签署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 (二) 最近两年的财务报表

##### 1. 资产负债表

单位: 元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b>流动资产:</b>		
货币资金	2,620,418.85	3,693,431.7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8,228,640.71	7,336,536.34
预付款项	1,115,678.00	2,114,219.97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833,131.20	1,608,388.12
存货	10,028,070.92	9,628,422.35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69,696.64
<b>流动资产合计</b>	<b>22,825,939.68</b>	<b>24,650,695.17</b>
<b>非流动资产:</b>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4,257,509.12	4,597,257.29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60,832.53	98,756.49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4,250,389.20	3,712,016.74
递延所得税资产	1,345,745.18	1,667,970.13
其他非流动资产		
<b>非流动资产合计</b>	<b>9,914,476.03</b>	<b>10,076,000.65</b>
<b>资产总计</b>	<b>32,740,415.71</b>	<b>34,726,695.82</b>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b>流动负债:</b>		
短期借款	10,100,000.00	10,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8,146,514.85	11,784,955.61
预收款项	1,086,714.65	2,570,026.69
应付职工薪酬	1,755,728.26	2,276,438.92
应交税费	5,163.55	177,003.82
应付利息	19,433.94	22,000.00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55,233.20	25,548.04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b>流动负债合计</b>	<b>21,168,788.45</b>	<b>26,855,973.08</b>
<b>非流动负债:</b>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b>非流动负债合计</b>		
<b>负债合计</b>	21,168,788.45	26,855,973.08
<b>所有者权益:</b>		
实收资本	2,600,000.00	2,6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70,090.45	
未分配利润	8,601,536.81	5,270,722.74
<b>所有者权益合计</b>	11,571,627.26	7,870,722.74
<b>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b>	32,740,415.71	34,726,695.82

## 2. 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b>一、营业收入</b>	69,335,435.63	76,831,017.05
减：营业成本	47,372,993.25	52,342,128.12
营业税金及附加	362,023.11	513,960.62
销售费用	7,392,013.02	8,246,548.46
管理费用	10,181,858.61	10,664,973.29
财务费用	-281,198.62	868,200.85
资产减值损失	403,622.61	6,438,854.05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b>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b>	3,904,123.65	-2,243,648.34
加：营业外收入	298,663.59	739,555.89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12,951.46	1,253.78
减：营业外支出	179,657.77	95,276.52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65,956.68	8,553.47
<b>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b>	4,023,129.47	-1,599,368.97

减：所得税费用	322,224.95	-469,225.38
<b>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b>	<b>3,700,904.52</b>	<b>-1,130,143.59</b>
<b>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b>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b>六、综合收益总额</b>	<b>3,700,904.52</b>	<b>-1,130,143.59</b>

### 3. 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1,567,089.23	82,821,366.01
收到的税费返还	1,134,457.23	1,020,318.3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36,874.11	494,552.3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3,338,420.57	84,336,236.6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6,157,412.27	50,902,400.06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4,269,885.37	12,694,117.63
支付的各项税费	362,472.73	1,413,484.7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177,113.52	11,675,980.9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0,966,883.89	76,685,983.36
<b>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2,371,536.68</b>	<b>7,650,253.28</b>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4,349.68	15,495.97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1,508,800.00
<b>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24,349.68</b>	<b>21,524,295.97</b>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136,284.23	5,725,691.95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b>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3,136,284.23</b>	<b>5,725,691.95</b>
<b>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3,111,934.55</b>	<b>15,798,604.02</b>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5,100,000.00	21,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b>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25,100,000.00</b>	<b>21,000,000.00</b>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5,000,000.00	42,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840,450.30	907,844.46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b>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25,840,450.30</b>	<b>42,907,844.46</b>
<b>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740,450.30</b>	<b>-21,907,844.46</b>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b>	<b>407,835.27</b>	<b>25,600.19</b>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b>-1,073,012.90</b>	<b>1,566,613.03</b>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693,431.75	2,126,818.72
<b>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b>2,620,418.85</b>	<b>3,693,431.75</b>

#### 4.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 (1) 2015 年度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实收资本	2015 年度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2,600,000.00								5,270,722.74	7,870,722.7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2,600,000.00								5,270,722.74	7,870,722.7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330,814.07	3,330,814.07
(一) 综合收益总额									3,700,904.52	3,700,904.52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本期投入资本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370,090.45	-370,090.45
1. 提取盈余公积									370,090.45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b>四、本期期末余额</b>	<b>2,600,000.00</b>							<b>370,090.45</b>	<b>8,601,536.81</b>	<b>11,571,627.26</b>	

(2) 2014年度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实收资本	2014 年度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b>一、上年年末余额</b>	<b>2,600,000.00</b>									<b>6,400,866.33</b>	<b>9,000,866.33</b>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b>二、本年年初余额</b>	<b>2,600,000.00</b>									<b>6,400,866.33</b>	<b>9,000,866.33</b>
<b>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b>										<b>-1,130,143.59</b>	<b>-1,130,143.59</b>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130,143.59	-1,130,143.59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本期投入资本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b>四、本期期末余额</b>	<b>2,600,000.00</b>								<b>5,270,722.74</b>	<b>7,870,722.74</b>

## 二、财务报表编制基础

### (一) 财务报表编制基础

#### 1. 编制基础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的披露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 2. 持续经营

公司自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具备持续经营能力，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事项。

## 三、报告期内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本公司下列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制定。未提及的业务按企业会计准则中相关会计政策执行。

### (一)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 (二) 会计期间

自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本次报告期间为 2014 年 1 月 1 日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

### (三) 营业周期

本公司正常营业周期为 12 个月。

### (四)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 (五)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 (六) 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将外币金额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 (七) 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 1. 金融工具的分类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金融负债等。

### 2. 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

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2) 持有至到期投资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

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时确定，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

处置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 (3) 应收款项

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以及公司持有的其他企业的不包括在活跃市场上有报价的债务工具的债权，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是，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 (5) 其他金融负债

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

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 (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 (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 **4.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

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 **6. 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

期末如果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下降，或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就认定其已发生减值，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确认减值损失。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通过损益转回。

### **（2）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减值准备：**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的计量比照应收款项减值损失计量方法处理。

## **（八）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应收账款前五名；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将其归入相应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 1	除合并关联方和已单独计提减值准备的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外，公司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相类似的、按账龄段划分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分析法确定坏账准备计提的比例
组合 2	合并关联方之间的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组合 1	账龄分析法
组合 2	不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5.00	5.00
1—2 年	10.00	10.00
2—3 年	50.00	50.00
3 年以上	100.00	100.00

##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账龄时间较长且存在客观证据表明发生了减值；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 (九) 存货

###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分类为：原材料、自制半成品、委托加工物资、库存商品及发出商品。

###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存货发出时采用加权平均法计价。

### 3. 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存货采用永续盘存制，每年至少盘点一次，盈亏及盘亏金额计入当年度损益。

### 4. 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除有明确证据表明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异常外，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

期末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

###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 (1)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 (2) 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 (十) 固定资产

###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年的单位价值较高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 2. 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方式为企业提供经济利益，则选择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

各类固定资产折旧方法、折旧年限、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	5.00	4.75
办公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00	19.0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4	5.00	23.75
生产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	5.00	9.50

## (十一) 借款费用

###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 **3.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 **4.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 (十二) 无形资产

###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1) 公司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

(2) 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计算机软件	3 年	参考能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确定使用寿命

每年年度终了，公司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经复核，本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 3.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判断依据以及对其使用寿命进行复核的程序

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年末，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进行复核，确认其是否依旧无法确定使用寿命。

### 4. 划分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

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 5. 开发阶段支出资本化的具体条件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开发阶段的支出，若不满足上列条件的，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 （十三）长期资产减值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在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时，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公允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公允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公允价值难以可靠计量的，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账面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

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 （十四）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核算本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本公司长期待摊费用包括厂房装修费、模具采购费用。

##### 1. 摊销方法

本公司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 2. 摊销年限

- (1) 经营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改良支出，按剩余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限平均摊销；
- (2) 发生的模具采购费用，按照模具预计可使用年限进行平均分摊。

#### （十五）职工薪酬

#####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

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如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 (1) 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按当地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按以当地规定的缴纳基数和比例计算应缴纳金额，

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除基本养老保险外，本公司还依据国家企业年金制度的相关政策建立了企业年金缴费制度（补充养老保险）/企业年金计划。本公司按职工工资总额的一定比例向当地社会保险机构缴费/年金计划缴费，相应支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 （2）设定受益计划

本公司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本公司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所有设定受益计划义务，包括预期在职工提供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的十二个月内支付的义务，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予以折现。

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转回至损益，在原设定受益计划终止时在权益范围内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全部结转至未分配利润。

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按在结算日确定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和结算价格两者的差额，确认结算利得或损失。

##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或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两者孰早），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 （十六）收入

### 1. 销售商品收入的确认一般原则

- (1) 本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
- (2) 本公司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

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

- (3) 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 (4) 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
- (5) 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 2. 具体原则

- (1) 外销根据海关电子口岸信息显示的报关时点确认收入；
- (2) 内销根据客户签收单或对账单时点确认收入。

## (十七) 政府补助

### 1. 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包括购买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的财政拨款、固定资产专门借款的财政贴息等。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 2. 确认时点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在实际收到款项时，按照到账的实际金额计量，确认资产（银行存款）和递延收益，自资产可供使用时起，按照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将递延收益平均分摊转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时或结束前被处置（出售、转让、报废等），尚未分摊的递延收益余额应当一次性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收益，不再予以递延。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对于按照固定的定额标准取得的政府补助，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确认为营业外收入，否则在实际收到的时候计入营业外收入。

### 3. 会计处理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按照所建造或购买的资产使用年限分期计入营业外收入；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用于补偿本

公司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 （十八）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应纳税暂时性差异，除特殊情况外，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特殊情况包括：商誉的初始确认；除企业合并以外的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其他交易或事项。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时，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 （十九）租赁

####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1）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公司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2）公司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相关收入。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

租赁相关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公司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

## 四、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 (一) 营业收入的主要构成及确认方法

报告期内，公司的营业收入构成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主营业务收入	62,029,651.15	89.46%	73,556,196.96	95.74%
其他业务收入	7,305,784.48	10.54%	3,274,820.09	4.26%
营业收入合计	<b>69,335,435.63</b>	<b>100.00%</b>	<b>76,831,017.05</b>	<b>100.00%</b>

报告期内，公司专注于儿童安全座椅的研发、生产与销售，公司主营业务收入 2015 年度、2014 年度占比分别 89.46%、95.74%。

公司其他业务收入主要为原材料销售收入、模具销售收入。2015 年度、2014 年度公司其他业务收入分别为 730.58 万元、327.48 万元，增长 123.09%。主要原因系公司内销客户上海大众向公司购买一套儿童安全座椅模具，金额为 4,934,565.69 元。双方在合作过程中，为促进双方长期合作，同时保证公司向上海大众独家供应该款产品，上海大众提出在模具开发完毕后直接购买，因此公司通过外购的方式定做该套模具，收到模具后直接销售给上海大众。

#### 1. 收入确认方法

公司主要业务为儿童安全座椅的研发、生产与销售。公司产品分为外销和内销。其中外销全部为直销模式，内销整车厂渠道如上海大众、一汽大众客户为直销模式，内销其他客户为经销商模式。内销销售虽然有两种模式，但客户群体都为国内客户，公司销售均为买断式销售，产品均需要运输并检验，除信用期不同外其他重要销售政策如交货检验、退货条款较为相似。根据销售合同约定，整车厂直销销售模式采取先货后款，给予一定的信用期；经销商销售模式目前合作规模较小，一般采取先款后货。公司收入确认方法根据内外销进行区分。

(1) 公司外销商品的收入确认方法为：根据订单约定均采取 FOB 的交易模

式，在货物完成报关及装船后，根据海关电子口岸信息显示的报关时点确认销售收入。

(2) 公司内销商品的收入确认方法为：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在客户验收入库后即转移给购买方，因此公司在商品运送至客户指定地点后，根据客户签收单或对账单时点确认收入。

## (二) 报告期内公司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

### 1. 主营业务收入按产品类别分析

单位：元

销售平台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销售收入	占比	销售收入	占比
注塑产品	24,393,521.60	39.33%	35,261,942.80	47.94%
吹塑产品	37,636,129.56	60.67%	38,294,254.16	52.06%
合计	<b>62,029,651.15</b>	<b>100.00%</b>	<b>73,556,196.96</b>	<b>100.00%</b>

公司注塑产品、吹塑产品收入占比均较高，其中吹塑产品占据主要地位。根据公司销售情况，注塑产品主要是在国内销售，而吹塑产品大部分用于出口。最近两年，公司吹塑儿童安全座椅销售收入占总体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60.67% 和 52.06%，吹塑儿童安全座椅销售收入金额保持稳定；注塑儿童安全座椅占总体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39.33% 和 47.94%，注塑儿童安全座椅销售收入金额有所下降，主要系国内销售收入减少所致。

### 2. 营业收入按地域构成分析

销售地域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销售收入（元）	销售成本（元）	销售收入（元）	销售成本（元）
内销	<b>30,805,739.90</b>	<b>16,981,082.38</b>	<b>34,117,685.83</b>	<b>19,011,195.43</b>
外销	<b>38,529,695.73</b>	<b>30,391,910.87</b>	<b>42,713,331.22</b>	<b>33,330,932.69</b>
合计	<b>69,335,435.63</b>	<b>47,372,993.25</b>	<b>76,831,017.05</b>	<b>52,342,128.12</b>
内销占比	<b>44.43%</b>	<b>35.85%</b>	<b>44.41%</b>	<b>36.32%</b>
外销占比	<b>55.57%</b>	<b>64.15%</b>	<b>55.59%</b>	<b>63.68%</b>
合计	<b>100.00%</b>	<b>100.00%</b>	<b>100.00%</b>	<b>100.00%</b>

公司产品以外销为主，主要集中在欧洲及日本市场，报告期内，外销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的大部分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55.57%、55.59%。公司形成以外销为主的市场格局主要原因是国外儿童安全座椅的普及率较高，市场成熟。

报告期内公司内销收入占全部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在 40.00% 左右，主要系

随着国内儿童安全乘车意识的逐渐普及，公司及时调整战略方针，重视开拓内销市场，在行业中较早进入整车厂销售渠道，利用整车厂优势快速扩大内销规模。

### 3. 营业成本及其构成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的营业成本构成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主营业务成本	41,922,275.88	88.49%	49,393,538.17	94.37%
其他业务成本	5,450,717.37	11.51%	2,948,589.95	5.63%
营业成本合计	<b>47,372,993.25</b>	<b>100.00%</b>	<b>52,342,128.12</b>	<b>100.00%</b>

公司报告期内营业成本与营业收入对应，分为主营业务成本和其他业务成本，其中主营业务成本为儿童安全座椅销售实现后，对应结转的产品成本，外销产品成本还包括不予抵扣的进项税；其他业务成本为结转的原材料成本以及模具成本。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成本构成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直接材料	32,491,979.67	77.51%	40,773,834.88	82.55%
直接人工	3,572,785.71	8.52%	3,865,715.98	7.83%
制造费用	5,372,530.53	12.82%	4,119,587.93	8.34%
不予抵扣进项税额	484,979.97	1.16%	634,399.38	1.28%
主营业务成本合计	<b>41,922,275.88</b>	<b>100.00%</b>	<b>49,393,538.17</b>	<b>100.00%</b>

公司的主营业务是儿童安全座椅的销售，原材料主要为原生塑料、五金件，因此报告期内营业成本中原材料占比较高。2015 年度公司营业成本中原材料占比下降，直接人工和制造费用比重上升，主要系 2015 年度销售规模下降，公司规模效应尚未显现，同时人工成本有所增加，导致比例变动。

### (三) 经营成果变动分析

#### 1. 毛利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毛利金额	毛利率	毛利金额	毛利率
主营业务	20,107,375.27	32.42%	24,162,658.79	32.85%

其他业务	1,855,067.11	25.39%	326,230.14	9.96%
合计	<b>21,962,442.38</b>	<b>31.68%</b>	<b>24,488,888.93</b>	<b>31.87%</b>

报告期内，公司盈利主要来自于主营业务，2015 年度、2014 年度公司主营业务毛利额占全部毛利额的比重分别为 91.55%、98.67%。

从毛利率来看，报告期内公司整体毛利率维持在 31% 左右，整体上较为平稳，原因系 2015 年度、2014 年度公司的客户群体、产品类别以及销售模式较为稳定。

2015 年度公司其他业务毛利率大幅度增长，主要系公司客户上海大众向公司购买一批儿童安全座椅模具，该批模具于 2015 年 6 月完成交付，该笔交易毛利率较高为 33.49%。

## 2. 主营业务分产品类别毛利变动情况分析

单位：元

销售平台	2015 年度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注塑产品	24,393,521.60	13,516,779.90	44.59%
吹塑产品	37,636,129.56	28,405,495.98	24.53%
合计	<b>62,029,651.15</b>	<b>41,922,275.88</b>	<b>32.42%</b>

单位：元

销售平台	2014 年度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注塑产品	35,261,942.80	20,834,511.80	40.92%
吹塑产品	38,294,254.16	28,559,026.37	25.42%
合计	<b>73,556,196.96</b>	<b>49,393,538.17</b>	<b>32.85%</b>

报告期内，公司注塑产品毛利率高于吹塑产品。对比吹塑产品，儿童安全座椅注塑产品在产品用料上较多，同时工艺流程较长，产品定价略高，因此其毛利率高于吹塑产品，同时公司注塑产品主要销售给国内整车厂客户，公司在整车厂渠道具备一定优势，享有更高的毛利率。

## 3. 毛利率按地域变动情况分析

销售地域	2015 年度		
	销售收入（元）	销售成本（元）	毛利率
内销	30,805,739.90	16,981,082.38	44.88%
外销	38,529,695.73	30,391,910.87	21.12%
合计	<b>69,335,435.63</b>	<b>47,372,993.25</b>	<b>31.68%</b>

销售地域	2014 年度		
	销售收入(元)	销售成本(元)	毛利率
内销	34,117,685.83	19,011,195.43	44.28%
外销	42,713,331.22	33,330,932.69	21.97%
合计	76,831,017.05	52,342,128.12	31.87%

报告期内，公司内外销毛利率变动较小。内销毛利率高于外销毛利率，原因在于公司内销客户集中于上海大众、一汽大众，其儿童安全座椅产品的质量检测标准较高，公司在产品定价上享有较高的溢价空间。国外儿童安全座椅市场发展成熟，竞争激烈，毛利率水平维持在较低水平。

公司内销毛利率维持在较高水平的主要原因是：

(1) 高质量产品定位

公司立志于打造国内儿童安全座椅高端品牌，始终保持较强的研发实力，严格控制产品品质，不断提高产品的附加值。

(2) 目标客户需求弹性较小

报告期内公司内销客户主要为上海大众、一汽大众，成为其儿童安全座椅产品供应商需要经过严格的测试，不但对产品质量有很高的要求，同时测试过程较长，因此合作关系较为稳定，上海大众、一汽大众为保证产品的高性能，对产品价格弹性较小。

#### 4. 同行业比较分析

公司主营业务为儿童安全座椅的研发、生产和销售。目前已挂牌的专门经营儿童安全座椅业务的公众公司有多家，公司结合产品的生产过程、消费群体等因素，选取了惠尔顿（832186）、博聪股份（832742）、鸿贝科技（834931）、麦凯智造（834735）作为同行业公司。公司毛利率与同行业公司的对比情况如下表：

同行业挂牌公司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惠尔顿（注 1）	37.68 %	36.51%
博聪股份	15.35%	19.57%
鸿贝科技	40.74%	26.61%
麦凯智造	38.63%	34.48%
同行业平均	33.10%	29.29%
本公司	31.68%	31.87%

注1：惠尔顿2015年度财务数据被会计师出具保留意见。导致保留意见的原因系惠尔顿非全资子公司宁波一诺汽车安全系统有限公司因股权纠纷，惠尔顿无法对一诺公司的财务和经营

决策进行控制，会计师未能获取一诺公司的财务数据，未将一诺公司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公司的销售毛利率略低于惠尔顿、麦凯智造与鸿贝科技，主要原因系公司固定成本较高，产能利用率尚有提升的空间；高于博聪股份，主要系公司客户群体较多，产品定位中高端，同时高毛利率的内销收入占营业收入比重较高。

#### （四）报告期内公司的期间费用及变动情况

最近两年公司期间费用及变动趋势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销售费用	7,392,013.02	10.66%	8,246,548.46	10.73%
管理费用	10,181,858.61	14.68%	10,664,973.29	13.88%
财务费用	-281,198.62	-0.41%	868,200.85	1.13%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规模有所下降，与业务活动密切相关的销售费用呈下降趋势，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变化稳定。管理费用主要为研发费用、人员薪酬以及折旧摊销，属于固定性支出，变动较小。公司财务费用主要为利息支出，2015 年度由于外汇汇率波动，使汇兑收益较上期增长较多，引起财务费用大幅度波动。

##### 1. 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变化趋势及分析

最近两年，公司销售费用具体构成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运输费	1,875,892.18	25.38%	2,265,555.24	27.47%
服务费	1,637,460.44	22.15%	535,615.30	6.50%
展览费	1,138,440.57	15.40%	919,247.84	11.15%
职工薪酬及福利费	1,049,267.42	14.19%	1,975,058.08	23.95%
商品维修费	443,297.44	6.00%	421,094.64	5.11%
差旅费	380,634.07	5.15%	369,760.55	4.48%
业务招待费	308,762.23	4.18%	344,177.47	4.17%
办公通讯费	215,051.63	2.91%	161,226.96	1.96%
业务宣传及广告费	123,871.53	1.68%	612,993.25	7.43%
交通、车辆使用费	86,167.19	1.17%	192,164.15	2.33%
样品费	59,643.53	0.81%	110,396.31	1.34%
其他	73,524.79	0.99%	339,258.67	4.11%
合计	<b>7,392,013.02</b>	<b>100.00%</b>	<b>8,246,548.46</b>	<b>100.00%</b>

<b>营业收入</b>	<b>69,335,435.63</b>	<b>76,831,017.05</b>
<b>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比</b>	<b>10.66%</b>	<b>10.73%</b>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总额有所下降，与销售规模呈同方向变动。销售费用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变动稳定。

销售费用主要系公司为销售产品而发生运费、服务费、展览费、人员薪酬以及商品维修费等。运费主要系公司销售过程中运输发生的费用，其占销售费用比重较大，报告期内占收入比重变动稳定，2015 年度公司销售收入减少，运输费用呈同方向变动。服务费主要为天猫电商平台发生的费用，天猫商城的各种促销活动需要支付相应费用，日常经营需要投入店铺推广费用等。公司电商平台由经销商运营，公司产品以买断式销售给经销商，公司为推动电商渠道快速发展，承担部分电商运营费用。2015 年度该费用大幅度增长主要系公司重点打造网络销售渠道，投入较多资源，其中为应对 2015 年度双十一促销活动，单月投入服务费用 398,461.46 元。

展览费主要系公司为进行产品推广，参与国内外大型展会所发生的展位费。职工薪酬及福利费主要为销售人员的工资以及销售奖金，报告期内职工薪酬及福利费下降较多，一方面系公司 2015 年度未完成销售目标，销售人员奖金下降所致，另一方面系公司 2014 年度为拓展内销市场，聘用了大量销售人员，在后续发展的过程中逐渐明确渠道开发方向，精简了人员数量。从销售人员人均薪酬来看，2015 年度较 2014 年度呈上涨趋势，涨幅为 9.97%。商品维修费用主要系外销客户 LEAMAN 的产品质量扣款，扣款原因包括产品说明书瑕疵、包材破损或产品外观瑕疵，未发生大规模的产品质量问题以及退货问题。

对比同行业公司，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情况如下：

<b>同行业挂牌公司</b>	<b>2015 年度</b>	<b>2014 年度</b>
惠尔顿	19.62%	7.59%
博聪股份	2.84%	2.03%
鸿贝科技	10.79%	12.25%
麦凯智造	9.21%	4.95%
同行业平均	10.61%	6.71%
本公司	10.66%	10.73%

与同行业公司相比，2014 年度公司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较高，主要系公司为开拓内销渠道，提高内销销售规模，在展览费用以及网络服务费用投入较

多，2015年度与同行业公司基本一致。

## 2. 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变化趋势及分析

最近两年，公司管理费用具体构成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研发费	3,846,423.07	37.78%	5,236,098.15	49.10%
职工薪酬及福利费	3,288,425.12	32.30%	3,286,231.18	30.81%
房租水电费用	712,757.37	7.00%	277,462.30	2.60%
折旧及摊销费用	665,588.08	6.54%	179,429.29	1.68%
中介机构费	480,188.68	4.72%	68,786.74	0.64%
检测服务费	439,135.81	4.31%	444,031.50	4.16%
办公通讯费	264,063.32	2.59%	248,039.45	2.33%
交通、车辆使用费	172,132.55	1.69%	302,846.76	2.84%
差旅费	101,303.14	0.99%	243,877.56	2.29%
其他	211,841.47	2.08%	378,170.36	3.55%
<b>合计</b>	<b>10,181,858.61</b>	<b>100.00%</b>	<b>10,664,973.29</b>	<b>100.00%</b>
<b>营业收入</b>	<b>69,335,435.63</b>		<b>76,831,017.05</b>	
<b>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比</b>	<b>14.68%</b>		<b>13.88%</b>	

2015年度、2014年度公司管理费用分别为10,181,858.61元、10,664,973.29元，报告期内管理费用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14.68%、13.88%。2015年与2014年相比，比例基本稳定。

公司注重产品品质，投入了较多资源进行研发。2015年度研发费用较上期下降，主要系经过多年的研发投入公司积累了一定的技术资源，同时2015年度销售规模下降，公司投入较多资源进行渠道开发，2015年初部分研发项目完成后，本期研发立项项目减少。房租水电费用增长较多，主要系2015年度公司搬迁至新厂房，房屋租赁费增长较多，同时办公区域扩大。折旧及摊销费用包括固定资产折旧以及房屋装修费用摊销，2015年度增长较多主要为公司搬入新厂区，发生大额装修费摊销。中介机构费用大幅度增长，主要为公司支付部分挂牌中介服务费用。

对比同行业公司，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情况如下：

同行业挂牌公司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惠尔顿	18.29%	12.86%

博聪股份	14.61%	6.95%
鸿贝科技	15.97%	7.53%
麦凯智造	11.01%	10.84%
同行业平均	14.97%	9.55%
本公司	14.68%	13.88%

与同行业公司相比，2014 年度公司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较高，主要系公司设计产能较高，但由于目前内销渠道还处于开拓阶段，规模效应尚未显现，固定成本较高，产能利用率有较大提升空间。2015 年度与同行业公司基本一致。

### 3. 财务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变化趋势及分析

最近两年，公司财务费用具体构成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利息支出	837,884.24	862,744.46
减：利息收入	10,136.23	7,331.87
汇兑损益	-1,154,626.39	-22,179.22
银行手续费	45,679.76	34,967.48
合计	<b>-281,198.62</b>	<b>868,200.85</b>
营业收入	<b>69,335,435.63</b>	<b>76,831,017.05</b>
财务费用占营业收入比	<b>-0.41%</b>	<b>1.13%</b>

报告期内，公司财务费用主要包括利息支出、汇兑损益及金融机构手续费。公司利息支出基本稳定，主要系公司短期借款规模稳定；公司的主营业务以出口为主，以外币结算应收账款并因此产生汇兑损益，2015 年人民币贬值幅度较大，使 2015 年公司汇兑收益较大。

## （五）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 1. 非经常性损益变化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非经常性损益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53,005.22	-7,299.69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63,200.00	250,90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34,756.17	405,929.95
小计	144,950.95	649,530.26
减：企业所得税影响数	21,742.64	97,429.54

非经常性净损益合计	123,208.31	552,100.72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股东非经常性 净损益	123,208.31	552,100.72

## 2. 收到政府补助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收到的政府补助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节能改造补助		107,000.00
境外展会补助	53,200.00	14,600.00
授权专利补助	10,000.00	56,300.00
创新基金补助		40,000.00
台风损失补助		33,000.00
合计	63,200.00	250,900.00

根据宁波市鄞州区经济和信息化局、宁波市鄞州区财政局的鄞经信（2014）33号《关于印发《宁波市鄞州区节能和淘汰落后产能专项资金管理办法》》，公司经过申请于2014年12月收到政府节能补助107,000.00元。

根据科技部科技型中小企业技术创新基金管理中心关于印发《科技型中小企业技术创新基金项目建议立项工作规范》的通知（国科企金[2008]024），公司与科技部科技型中小企业技术创新基金中心、宁波市科学技术局签订《科技型中小企业技术创新基金初创期企业创新项目合同》。公司2014年收到创新补助基金96,300.00元，其中作为项目专利补助56,300.00元，创新基金40,000.00元。2015年收到创新补助基金10,000.00元。

根据宁波市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局、宁波市财政局下发的甬外经贸（2014）88号《关于印发宁波市中央外经贸发展专项资金使用管理实施细则的通知》，公司申报境外展览经费补助，于2014年度收到展会补助14,600.00元，2015年度收到展会补助53,200.00元。

根据甬政办发(2013)223号《宁波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工业企业开展灾后自救全力恢复生产的实施意见》，公司于2014年度收到台风损失补助33,000.00元。

## 3. 营业外支出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外支出明细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固定资产清理损失	65,956.68	8,553.47
水利基金	25,945.13	5,250.89
捐赠支出	50,000.00	50,000.00
税收滞纳金		12,429.84
非常损失	30,127.77	
其他	7,628.19	19,042.32
合计	179,657.77	95,276.52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外支出主要包括固定资产清理损失、捐赠支出等。其中 2015 年度非常损失为暴雨导致的存货损毁；2014 年度税收滞纳金中不存在行政性罚款；其他主要为天猫公益金支出、发票遗失等。

#### 4. 报告期内非经常性损益对净利润的影响

项目	序号	2015 年度（元）	2014 年度（元）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	3,700,904.52	-1,130,143.59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	2	123,208.31	552,100.72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3=1-2	3,577,696.21	-1,682,244.31
非经常性损益占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	4=2/1	3.33%	-48.85%

报告期内，非经常损益总额 2015 年度、2014 年度分别占同期净利润的比例为 3.33%、-48.85%，剔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015 年度、2014 年度分别为 3,577,696.21 元、-1,682,244.31 元。2014 年度占比较高主要系当期净利润亏损，亏损的主要原因为 2014 年度公司对 RH、ASIA Buying 的应收账款全额计提了坏账准备，金额为 7,885,963.31 元。同期收到较多政府补助，且公司对一批供应商长期未结算款项进行了处理，导致非经常性损益较高。2015 年度公司实现较大盈利，该盈利来源主要系主营业务产生经常性损益，不构成对非经常损益的严重依赖。

#### （六）适用税率及主要税收优惠政策

#####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税收入	17%

城市维护建设税	流转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流转税额	3%、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

## 2. 主要税收优惠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推进出口货物实行免抵退税办法的通知》（财税[2002]7号）文件，生产企业自营或委托外贸企业代理出口（以下简称生产企业出口）自产货物，除另有规定外，增值税一律实行免、抵、退税管理办法。实行免、抵、退税办法的“免”税，是指对生产企业出口的自产货物，免征本企业生产销售环节增值税；“抵”税，是指生产企业出口自产货物所耗用的原材料、零部件、燃料、动力等所含应予退还的进项税额，抵顶内销货物的应纳税额；“退”税，是指生产企业出口的自产货物在当月内应抵顶的进项税额大于应纳税额时，对未抵顶完的部分予以退税。公司为出口型生产企业，出口的产品享受增值税“免、抵、退”税收优惠。

2011年9月27日，公司被宁波市科学技术局、宁波市财政局、宁波市国家税务局、宁波市地方税务局联合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领取了证书编号为GR201133100087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的有关规定，公司2011年度至2014年度享受减按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的税收优惠政策。2014年9月25日，公司通过了高新技术企业资格复审，证书编号：GF201433100081，公司2014年度至2017年度继续执行1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 3. 增值税出口退税政策对公司经营业绩的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儿童安全座椅的出口退税率为15%。增值税出口退税金额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收到的出口退税金额	1,134,457.23	948,123.26
净利润	3,700,904.52	-1,130,143.59
出口退税金额占净利润比例（%）	30.65	-83.89

2015年度、2014年度公司外销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55.57%、55.59%，公司收到的出口退税金额分别为1,134,457.23元和948,123.26元。增值税出

口退税政策对公司经营业绩存在一定影响，如果未来出口退税率降低，将影响公司生产经营成本，从而会对公司经营成果以及现金流产生不利的影响。

公司较早地开始开拓内销市场，**报告期内内销收入占营业收入比重分别为 44.43%、44.41%**，当前公司继续大力拓展国内市场，加强整车厂渠道、线上销售以及传统经销商的开发。内销收入的增长将有助于降低公司业绩对增值税出口退税政策的依赖，报告期内出口退税金额占净利润的比重呈逐年下降趋势。

### (七) 主要资产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各期末的资产结构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货币资金	2,620,418.85	8.00%	3,693,431.75	10.64%
应收账款	8,228,640.71	25.13%	7,336,536.34	21.13%
预付账款	1,115,678.00	3.41%	2,114,219.97	6.09%
其他应收款	833,131.20	2.54%	1,608,388.12	4.63%
存货	10,028,070.92	30.63%	9,628,422.35	27.73%
其他流动资产			269,696.64	0.78%
固定资产	4,257,509.12	13.00%	4,597,257.29	13.24%
无形资产	60,832.53	0.19%	98,756.49	0.28%
长期待摊费用	4,250,389.20	12.98%	3,712,016.74	10.69%
递延所得税资产	1,345,745.18	4.11%	1,667,970.13	4.80%
<b>资产合计</b>	<b>32,740,415.71</b>	<b>100.00%</b>	<b>34,726,695.82</b>	<b>100.00%</b>

最近两年，公司资产主要为流动资产。流动资产中，应收账款、存货所占比重较大。

#### 1. 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库存现金	64,423.20	121,621.08
银行存款	2,455,995.65	3,571,810.67
其他货币资金	100,000.00	
<b>合计</b>	<b>2,620,418.85</b>	<b>3,693,431.75</b>

2015 年 12 月末货币资金较 2014 年末减少 29.05%，主要原因系公司经营活动现金净流入减少，货币资金相应减少。报告期末，公司不存在存放在境外且资

金汇回受到限制的款项。

报告期末，公司因短期贷款存入银行一笔保证金，该保证金的使用存在限制。明细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贷款保证金	100,000.00	-

## 2. 应收账款

### (1) 按种类披露的应收账款

单位：元

类别	2015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8,368,735.32	49.02	8,368,735.32	10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 账龄分析法	8,702,136.90	50.98	473,496.19	5.44	8,228,640.71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17,070,872.22	100.00	8,842,231.51	51.80	8,228,640.71

单位：元

类别	201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7,885,963.31	50.46	7,885,963.31	10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 账龄分析法	7,741,116.42	49.54	404,580.08	5.23	7,336,536.34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15,627,079.73	100.00	8,290,543.39	53.05	7,336,536.34

### (2)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ASIA Buying Association Limited	5,366,680.53	5,366,680.53	100.00%	双方终止合作，对方长期未支付结算货款，公司已提起诉讼
RH Distribution S.A.R.L.	3,002,054.79	3,002,054.79	100.00%	
合计	<b>8,368,735.32</b>	<b>8,368,735.32</b>	<b>100.00%</b>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ASIA Buying Association Limited	5,057,089.77	5,057,089.77	100.00%	双方终止合作，对方长期未支付结算货款，公司已提起诉讼
RH Distribution S.A.R.L.	2,828,873.54	2,828,873.54	100.00%	
合计	<b>7,885,963.31</b>	<b>7,885,963.31</b>	<b>100.00%</b>	

诉讼的具体情况详见“第三节公司治理”之“四、公司诉讼情况”之“（一）诉讼经过”。公司出于谨慎性考虑，于 2014 年底对上述应收账款全额计提了坏账准备，坏账节点与事件发展进程节点匹配。该坏账计提比较客观，建立在长期未收回款项、提起诉讼的基础上，且事后法院也接受了案件受理，计提坏账准备符合会计核算的原则。

为避免上述大额坏账情况再次发生，公司制定了更为严谨的销售信用政策。对于合作规模较小或者新合作的客户，公司均要求先预付全部货款，公司再进行发货。对于合作规模较大的或者长期合作的客户，公司实际账期为 1 个月左右。

### （3）期末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价值
1 年以内	8,624,440.29	431,222.01	5.00%	8,193,218.28
1 至 2 年	39,358.26	3,935.83	10.00%	35,422.43
2 至 3 年				
3 年以上	38,338.35	38,338.35	100.00%	
合计	<b>8,702,136.90</b>	<b>473,496.19</b>	<b>5.44%</b>	<b>8,228,640.71</b>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价值

1 年以内	7,697,338.15	384,866.91	5.00%	7,312,471.24
1 至 2 年	5,439.92	543.99	10.00%	4,895.93
2 至 3 年	38,338.35	19,169.18	50.00%	19,169.17
3 年以上				
<b>合计</b>	<b>7,741,116.42</b>	<b>404,580.08</b>	<b>5.18%</b>	<b>7,336,536.34</b>

上述按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为公司正常经营往来形成的应收账款，报告期内应收账款总额有所增加，主要系 2014 年末公司主要客户上海大众预付大额模具采购款，使期末其应收账款金额大幅减少。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账龄主要集中在 1 年以内，1 年以内的应收账款占全部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均达到 99% 以上，公司主要的内外销客户账期一般为 1 个月，且回款及时。公司应收账款账龄短、回收及时，产生坏账的风险较小。

#### (4) 大额应收账款统计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元

往来单位名称	与本单位关系	金额	年限	占总额比例
ASIA Buying Association Limited	非关联方	5,366,680.53	3,168,025.95 元 2-3 年，其余为 3 年以上	31.44%
上海上汽大众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770,838.64	1 年以内	22.09%
RH Distribution S.A.R.L.	非关联方	3,002,054.79	65140.29 元 1-2 年以内，其余为 2-3 年	17.59%
LEAMAN CO.,LTD.	非关联方	2,484,862.46	1 年以内	14.56%
HALFORDS LIMITED	非关联方	803,025.85	1 年以内	4.70%
<b>合计</b>		<b>15,427,462.27</b>		<b>90.38%</b>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元

往来单位名称	与本单位关系	金额	年限	占总额比例
ASIA Buying Association Limited	非关联方	5,057,089.77	3,168,025.95 元 1-2 年，其余为 2-3 年	32.36%
Kids II, Inc.	非关联方	2,915,575.25	1 年以内	18.66%

RH Distribution S.A.R.L.	非关联方	2,828,873.54	65,140.29 元 1 年以内，其余为 1-2 年	18.10%
LEAMAN CO.,LTD.	非关联方	2,082,329.78	1 年以内	13.33%
HALFORDS LIMITED	非关联方	1,361,511.21	1 年以内	8.71%
<b>合计</b>		<b>14,245,379.55</b>		<b>91.16%</b>

公司的应收账款主要来自于公司的客户。其中 ASIA Buying 与 RH 款项账龄较长，公司已单独对其进行减值测试并全额计提坏账准备。公司给予长期合作且规模较大的客户一定的信用期，因此期末形成应收账款。

(5)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中无应收持有公司 5% 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及其他关联方款项。

### 3. 预付账款

####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比例(%)	账面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1,020,150.03	91.44	2,081,037.97	98.43
1至2年	65,889.97	5.91	20,082.00	0.95
2至3年	16,538.00	1.48	13,100.00	0.62
3年以上	13,100.00	1.17		
合计	<b>1,115,678.00</b>	<b>100.00</b>	<b>2,114,219.97</b>	<b>100.00</b>

预付账款主要是由于公司采购原生塑料、模具等材料形成。2015年末预付账款余额较2014年底下降较多，主要系公司采购的原生塑料已完成入库，相应预付账款完成结转，截至2015年12月31日，公司1年以内的预付账款占预付账款总额的比例在90%以上，账龄较短，产生坏账的风险较小。

#### (2) 大额预付账款统计

截至2015年12月31日，预付账款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元

往来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占总额比例(%)	年限	性质或内容
宁波远大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67,602.70	32.95	1年以内	货款
宁波华智科技工业有限公司	关联方	238,000.00	21.33	1年以内	租金
苏州旭光聚合物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10,844.00	9.94	1年以内	货款
Holmbergs Safety System Co.,Ltd	非关联方	94,287.07	8.45	1年以内	货款
宁波市北仑区人民法院诉讼费专用户	非关联方	79,560.00	7.13	1年以内	诉讼费用
<b>合计</b>		<b>890,293.77</b>	<b>79.80</b>		

截至2014年12月31日，预付账款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元

往来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占总额比例(%)	年限	性质或内容
宁波保税区中秀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998,620.80	47.23	1年以内	货款
宁波艾瑞模具制造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20,649.58	15.17	1年以内	模具费月

亿百媒会展（上海）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6,264.00	4.08	1 年以内	展会费用
浙江天猫技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6,800.21	3.63	1 年以内	网络推广费
远大石化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6,500.00	3.62	1 年以内	货款
<b>合计</b>		<b>1,558,834.59</b>	<b>73.73</b>		

报告期内，公司大额预付账款主要为供应商的原生塑料采购款。对于原生塑料主要供应商要求公司款到发货。2015 年初，公司租赁新厂房，出租方为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宁波华智科技工业有限公司，根据房租合同，公司于 2015 年 12 月支付 2016 年 1 月份的房租费用。

#### 4. 其他应收款

##### (1) 按种类披露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类别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 账龄分析法	962,534.19	100.00	129,402.99	13.44	833,131.20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b>合计</b>	<b>962,534.19</b>	<b>100.00</b>	<b>129,402.99</b>	<b>13.44</b>	<b>833,131.20</b>

单位：元

类别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 账龄分析法	1,885,856.62	100.00	277,468.50	14.71	1,608,388.12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b>合计</b>	<b>1,885,856.62</b>	<b>100.00</b>	<b>277,468.50</b>	<b>14.71</b>	<b>1,608,388.12</b>

公司其他应收款主要为进料加工业务押金、出口退税以及员工备用金。期末

无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2015 年末公司其他应收款余额下降幅度较大，一方面系公司外销业务更多的以进料加工的形式开展，出口退税规模有所减少。另一方面系公司加强了内部备用金的管理，对长期、大额的备用金进行清理，报告期末备用金规模减少。

(2) 期末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价值
1 年以内	864,664.42	43,233.22	5.00%	821,431.20
1 至 2 年	11,000.00	1,100.00	10.00%	9,900.00
2 至 3 年	3,600.00	1,800.00	50.00%	1,800.00
3 年以上	83,269.77	83,269.77	100.00%	0.00
合计	<b>962,534.19</b>	<b>129,402.99</b>	<b>13.44%</b>	<b>833,131.20</b>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价值
1 年以内	1,492,887.79	74,644.39	5.00%	1,418,243.40
1 至 2 年	87,875.49	8,787.55	10.00%	79,087.94
2 至 3 年	222,113.57	111,056.79	50.00%	111,056.78
3 年以上	82,979.77	82,979.77	100.00%	0.00
合计	<b>1,885,856.62</b>	<b>277,468.50</b>	<b>14.71%</b>	<b>1,608,388.12</b>

报告期各期末，其他应收款账龄主要集中在 1 年以内，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的其他应收款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为 89.83%，账龄较短，产生坏账的风险较小。

(3) 大额其他应收款统计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收款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元

往来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总额比例	性质
宁波海关驻鄞州办事处	非关联方	702,000.00	1 年以内	72.93%	手册押金
杭州凯尼贸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2,979.77	3 年以上	8.62%	代垫款项

白静	非关联方	40,300.00	1 年以内	4.19%	备用金
林艳	关联方	34,586.07	1 年以内	3.59%	备用金
章隽	关联方	24,328.44	1 年以内	2.53%	备用金
<b>合计</b>		<b>884,194.28</b>		<b>91.86%</b>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收款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元

往来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总额比例	性质
出口退税	非关联方	720,772.65	1 年以内	38.22%	出口退税
宁波海关驻鄞州办事处	非关联方	547,000.00	1 年以内	29.01%	手册押金
薛晓飞	关联方	400,013.04	173,913.98 元 1 年 以内, 70,187.49 元 1-2 年, 其余为 2-3 年	21.21%	备用金
杭州凯尼贸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2,979.77	3 年以上	4.40%	代垫款项
支付宝（中国）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0,000.00	2-3 年	4.24%	支付宝押 金
<b>合计</b>		<b>1,830,765.46</b>		<b>97.08%</b>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应收款余额较为集中。2015 年末应收公司关联方林艳、关联方章隽的款项，性质为备用金。林艳作为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同时还负责公司的内外销渠道开拓，章隽系公司外销部经理，均需要参与国内外展会或者协会活动，因此期末有少量的备用金。

2014 年末公司应收关联方薛晓飞 400,013.04 元，金额较大且部分账龄较长。薛晓飞为公司营运部总监，负责公司生产采购事宜，由于在生产过程中会出现小规模的且需要快速响应的用料需求，因此需要提前支取备用金。2014 年末其负责公司新租赁厂房的装修事宜，因此期末备用金较大。根据公司备用金管理制度，员工支取的备用金有一定限额，且在年末必须及时清理，待下一年度重新申请。在有限公司阶段，公司未严格执行该制度，2015 年末公司对类似情况进行了逐一清理。

## 5. 存货

### (1) 报告期各期末存货情况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存货情况列示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3,795,897.50		3,795,897.50
自制半成品	1,110,830.23		1,110,830.23
委托加工物资	333,090.66		333,090.66
发出商品	134,118.92		134,118.92
库存商品	4,654,133.61		4,654,133.61
<b>合计</b>	<b>10,028,070.92</b>		<b>10,028,070.92</b>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存货情况列示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4,140,139.22		4,140,139.22
自制半成品	1,608,029.52		1,608,029.52
委托加工物资	590,492.72		590,492.72
发出商品	1,214,447.88		1,214,447.88
库存商品	2,075,313.01		2,075,313.01
<b>合计</b>	<b>9,628,422.35</b>		<b>9,628,422.35</b>

报告期内，公司存货管理基本规范，存货真实、完整。存货确认、计量、报告符合会计准则规定。

公司存货主要由原材料、库存商品、半成品以及发出商品构成，原材料主要是外购的塑料、布匹和五金件等，半成品主要系注塑件、吹塑件及布套件，委托加工物资系委外生产半成品发出的原材料等，库存商品主要为完工入库的儿童安全座椅，发出商品主要为发往海关尚未报关出口的儿童安全座椅。公司存货中未核算在产品，主要系公司在存货管理上较为完善，按照生产计划执行生产，基本保证在月末成本核算时没有处于加工过程中的产品，同时对期末领用出库但尚未投入生产的零配件做退库处理。

报告期内存货未发生减值的情形，故未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 6. 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预缴所得税		269,696.64
<b>合计</b>		<b>269,696.64</b>

## 7. 固定资产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固定资产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生产设备	办公及电子设备	运输设备	合计
<b>一、账面原值</b>					
期初余额	1,866,006.67	4,444,915.26	747,164.80	428,955.55	7,487,042.28
本期增加		183,010.25	143,563.20	143,350.43	469,923.88
本期减少		117,652.59	101,926.77	97,837.00	317,416.36
期末余额	1,866,006.67	4,510,272.92	788,801.23	474,468.98	7,639,549.80
<b>二、累计折旧</b>					
期初余额	295,407.98	1,633,801.65	554,022.06	406,553.30	2,889,784.99
本期增加	88,594.89	462,917.12	169,520.01	11,285.13	732,317.15
本期减少		65,466.39	81,649.92	92,945.15	240,061.46
期末余额	384,002.87	2,031,252.38	641,892.15	324,893.28	3,382,040.68
<b>三、减值准备</b>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b>四、账面价值</b>					
期初账面价值	1,570,598.69	2,811,113.61	193,142.74	22,402.25	4,597,257.29
期末账面价值	1,482,003.80	2,479,020.54	146,909.08	149,575.70	4,257,509.12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固定资产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生产设备	办公及电子设备	运输设备	合计
<b>一、账面原值</b>					
期初余额	1,866,006.67	2,897,836.21	666,046.06	428,955.55	5,858,844.49
本期增加		1,562,335.46	182,090.96		1,744,426.42
本期减少		15,256.41	100,972.22		116,228.63
期末余额	1,866,006.67	4,444,915.26	747,164.80	428,955.55	7,487,042.28
<b>二、累计折旧</b>					
期初余额	206,815.79	1,155,593.38	500,732.24	401,796.48	2,264,937.89
本期增加	88,592.19	481,187.90	143,743.16	4,756.82	718,280.07

本期减少		2,979.63	90,453.34		93,432.97
期末余额	295,407.98	1,633,801.65	554,022.06	406,553.30	2,889,784.99
<b>三、减值准备</b>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b>四、账面价值</b>					
期初账面价值	1,659,190.88	1,742,242.83	165,313.82	27,159.07	3,593,906.60
期末账面价值	1,570,598.69	2,811,113.61	193,142.74	22,402.25	4,597,257.29

报告期内公司固定资产主要为房屋建筑物和生产设备，公司固定资产目前保存状况良好，不存在减值迹象，因此未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公司房屋建筑物系公司购买的人才公寓，主要用于公司高管临时住所。2015年末、2014年末固定资产累计折旧占固定资产原值的比例分别为44.27%、38.60%，成新率较高，满足公司日常生产运营需要。

## 8. 无形资产

截至2015年12月31日，公司无形资产情况如下：

单位：元

<b>一、账面原值</b>	<b>商标</b>	<b>专利</b>	<b>办公软件</b>	<b>合计</b>
期初余额	36,225.00	103,600.00	291,870.27	431,695.27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36,225.00	103,600.00	291,870.27	431,695.27
<b>二、累计摊销</b>				
期初余额	36,225.00	103,600.00	193,113.78	332,938.78
本期增加			37,923.96	37,923.96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36,225.00	103,600.00	231,037.74	370,862.74
<b>三、减值准备</b>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b>四、账面价值</b>				
期初账面价值			98,756.49	98,756.49
期末账面价值			60,832.53	60,832.53

截至2014年12月31日，公司无形资产情况如下：

单位：元

一、账面原值	商标	专利	办公软件	合计
期初余额	36,225.00	103,600.00	178,098.29	317,923.29
本期增加			113,771.98	113,771.98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36,225.00	103,600.00	291,870.27	431,695.27
二、累计摊销				
期初余额	36,225.00	103,600.00	146,570.57	286,395.57
本期增加			46,543.21	46,543.21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36,225.00	103,600.00	193,113.78	332,938.78
三、减值准备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期初账面价值			31,527.72	31,527.72
期末账面价值			98,756.49	98,756.49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的无形资产为办公软件。

## 9. 长期待摊费用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长期待摊费用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模具	3,712,016.74	358,974.35	1,743,423.53	2,327,567.56
装修费		2,307,386.00	384,564.36	1,922,821.64
合计	3,712,016.74	2,666,360.35	2,127,987.89	4,250,389.20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长期待摊费用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模具	1,027,666.19	3,904,230.72	1,219,880.17	3,712,016.74
其他	333.16		333.16	
合计	1,027,999.35	3,904,230.72	1,220,213.33	3,712,016.74

报告期内公司长期待摊费用主要为模具款以及房屋装修费。模具款为公司购买的儿童安全座椅模具，装修费为公司 2015 年租赁新厂房，对新厂房装修发生的支出。

公司模具款项通过本科目核算主要由模具定制化特点及使用周期特点决定。

## 10. 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8,971,634.50	1,345,745.18	8,568,011.89	1,285,201.79
可抵扣亏损			2,551,788.93	382,768.34
合计	<b>8,971,634.50</b>	<b>1,345,745.18</b>	<b>11,119,800.82</b>	<b>1,667,970.13</b>

## (八) 报告期内各期末的主要债务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各期末的负债结构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短期借款	10,100,000.00	47.71%	10,000,000.00	37.24%
应付账款	8,146,514.85	38.48%	11,784,955.61	43.88%
预收款项	1,086,714.65	5.13%	2,570,026.69	9.57%
应付职工薪酬	1,755,728.26	8.29%	2,276,438.92	8.48%
应交税费	5,163.55	0.02%	177,003.82	0.66%
应付利息	19,433.94	0.09%	22,000.00	0.08%
其他应付款	55,233.20	0.26%	25,548.04	0.10%
<b>负债合计</b>	<b>21,168,788.45</b>	<b>100.00%</b>	<b>26,855,973.08</b>	<b>100.00%</b>

最近两年，公司无非流动负债。流动负债中，应付账款、短期借款及应付职工薪酬所占比例较大。

### 1. 短期借款

单位：元

借款类别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保证借款	10,100,000.00	10,000,0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短期借款的余额基本稳定，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无已到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公司短期借款由公司实际控制人王中楠、高仕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向银行为公司提供保证。

(1)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短期借款明细如下：

单位：元

借款银行	借款性质	借款金额	借款期间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鄞州 支行	保证	10,000,000.00	2015.7.10-2016.7.8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 鄞州支行	保证	100,000.00	2015.10.22-2016.4.22
<b>合计</b>		<b>10,100,000.00</b>	

(2)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短期借款明细如下:

单位: 元

借款银行	借款性质	借款金额	借款期间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鄞州 支行	保证	10,000,000.00	2014.7.15-2015.7.9
<b>合计</b>		<b>10,000,000.00</b>	

## 2. 应付账款

(1) 报告期内, 公司应付账款按账龄列式如下:

单位: 元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比例 (%)	账面余额	比例 (%)
1 年以内	7,606,493.59	93.37	11,600,196.70	98.43
1 至 2 年	392,112.35	4.81	100,588.91	0.85
2 至 3 年	100,088.91	1.23	56,420.00	0.48
3 年以上	47,820.00	0.59	27,750.00	0.24
<b>合计</b>	<b>8,146,514.85</b>	<b>100.00</b>	<b>11,784,955.61</b>	<b>100.00</b>

公司各期末均无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公司应付账款主要是供应商的采购货款。公司 2015 年 12 月 31 日应付账款较 2014 年 12 月 31 日减少了 30.87%, 主要系 2015 年度公司销售规模下降, 公司相应减小了采购规模, 年末公司根据信用期情况偿还了较多应付账款。

报告期内, 公司应付账款的账龄较短, 90% 以上账龄在 1 年以内, 其中账龄超过 1 年的应付账款主要有应付宁波艾瑞模具制造有限公司的模具款 193,162.39 元, 应付常熟市宏运针纺织品有限公司的货款 105,282.91 元等。

### (2) 大额应付账款统计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账款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	金额	账龄	占应付账款总额

	关系			比例
宁波市江北联兴家纺海绵制品厂	非关联方	499,155.78	1 年以内	6.13%
宁波市鄞州集士港得利顺海绵复合材料厂	非关联方	485,272.65	1 年以内	5.96%
宁波北仑开鑫包装材料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51,287.68	1 年以内	5.54%
宁波东雄模具电器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65,164.41	1 年以内	4.48%
宁波市宏晨线缆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29,600.01	1 年以内	4.05%
<b>合计</b>		<b>2,130,480.53</b>		<b>26.15%</b>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应付账款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应付账款总额比例
安民汽车安全零配件（无锡）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968,387.66	1 年以内	8.22%
宁波市江北联兴家纺海绵制品厂	非关联方	765,500.69	1 年以内	6.50%
宁波明飞模具塑料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61,186.93	1 年以内	6.46%
宁波市鄞州集士港得利顺海绵复合材料厂	非关联方	580,733.13	1 年以内	4.93%
宁波市北仑东雄电器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65,500.00	1 年以内	4.80%
<b>合计</b>		<b>3,641,308.41</b>		<b>30.90%</b>

报告期内公司应付账款余额集中度较低，主要系公司采购的材料市场成熟，竞争充分，公司优先选择同时期性价比最高的供应商，因此供应商余额较为分散。

前 5 名供应商的应付账款 2015 年末较 2014 年末减少，主要系公司采购规模降低，年底采购额度下降，应付账款偿还较多所致。

(3) 应付账款余额中无应付持公司 5%（含 5%）以上股份的股东或关联方款项。

### 3. 预收款项

(1) 报告期内，公司预收款项按账龄列式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比例 (%)	账面余额	比例 (%)
1 年以内	1,086,714.65	100.00	2,570,026.69	100.00
<b>合计</b>	<b>1,086,714.65</b>	<b>100.00</b>	<b>2,570,026.69</b>	<b>100.00</b>

公司的预收账款主要为预收的货款，账龄较短，均在 1 年以内。2015 年末预收账款较 2014 年末减少了 57.72%，主要系 2014 年末公司客户上海上汽大众汽车销售有限公司委托公司购买一批儿童安全座椅模具，预付了部分模具款，2015 年该批模具完成交付，相应款项结转。

期末预收账款中无持有本公司 5% 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 （2）大额预收款项统计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预收款项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预收款项总额比例
Kids II, Inc.	非关联方	394,123.01	1 年以内	36.27%
九五儿童安全座椅租赁（天津）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87,230.00	1 年以内	26.43%
PRODUCTOS INFANTILES SELECTOS S A	非关联方	88,631.15	1 年以内	8.16%
Comercial e Industrial Stroller Ltda.	非关联方	81,259.61	1 年以内	7.48%
CARE ONE CO.,LTD	非关联方	49,676.04	1 年以内	4.57%
合计		900,919.81		82.90%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预收款项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预收款项总额比例
上海上汽大众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047,844.76	1 年以内	79.68%
Lenox Industria e Comercio Ltda.	非关联方	115,835.91	1 年以内	4.51%
Comercial e Industrial Stroller Ltda.	非关联方	89,844.79	1 年以内	3.50%
护航者(天津)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3,000.00	1 年以内	2.45%
DERYA BEBE COCUK	非关联方	48,099.01	1 年以内	1.87%
合计		2,364,624.47		92.01%

#### 4. 应付职工薪酬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应付职工薪酬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2月 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年12 月31日
一、短期薪酬	2,276,438.92	13,250,261.55	13,776,818.77	1,749,881.70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078,665.38	12,170,638.75	12,683,096.85	1,566,207.28
2.职工福利费		226,159.89	226,159.89	
3.社会保险费		452,383.34	449,090.10	3,293.24
其中：医疗保险费		376,335.82	376,187.90	147.92
工伤保险费		40,357.02	40,355.00	2.02
生育保险费		35,690.50	32,547.20	3,143.30
4.住房公积金		198,276.00	198,276.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97,773.54	202,803.57	220,195.93	180,381.18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588,197.06	582,350.50	5,846.56
1.基本养老保险		526,334.77	526,073.10	261.67
2.失业保险费		61,862.29	56,277.40	5,584.89
合计	2,276,438.92	13,838,458.61	14,359,169.27	1,755,728.26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应付职工薪酬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3年12月 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年12 月31日
一、短期薪酬	1,120,669.04	13,361,613.23	12,205,843.35	2,276,438.92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974,152.33	12,141,038.06	11,036,525.01	2,078,665.38
2.职工福利费		528,240.82	528,240.82	
3.社会保险费	32,042.70	330,139.40	362,182.10	
其中：医疗保险费	26,584.30	282,986.10	309,570.40	
工伤保险费	3,210.40	24,290.30	27,500.70	
生育保险费	2,248.00	22,863.00	25,111.00	
4.住房公积金	10,454.00	130,671.00	141,125.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04,020.01	231,523.95	137,770.42	197,773.54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43,414.10	444,872.40	488,286.50	
1.基本养老保险	37,987.30	389,359.80	427,347.10	
2.失业保险费	5,426.80	55,512.60	60,939.40	
合计	1,164,083.14	13,806,485.63	12,694,129.85	2,276,438.92

2015年末公司应付职工薪酬总额较上年减少520,710.66元，主要系本年度公司营业收入减少，未达预期，公司业绩奖金减少所致。公司工资支付政策为当月计提下月发放，应付职工薪酬包含月末工资、奖金。

## 5. 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增值税	-3,122.39	68,712.38
城市维护建设税	5.44	55,410.81
教育税附加	3.88	39,579.14
残保金	2,980.00	3,408.00
水利基金	3,527.87	7,233.56
印花税	1,768.75	2,659.93
合计	5,163.55	177,003.82

## 6. 应付利息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短期借款利息	19,433.94	22,000.00

## 7. 其他应付款

(1)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应付款按账龄列式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比例(%)	账面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50,203.20	90.89	25,518.04	99.88
1至2年	5,000.00	9.05	30.00	0.12
2至3年	30.00	0.05		
3年以上				
合计	55,233.20	100.00	25,548.04	100.00

(2) 大额其他应付款统计

截至2015年12月31日，其他应付款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往来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总额比例	性质

重庆中汽凯乐汽车装饰用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000.00	1 年以内	18.11%	保证金
杭州红点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000.00	1 年以内	18.11%	保证金
金华市赛克斯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000.00	1 年以内	18.11%	保证金
南京冠航电子科技有限	非关联方	10,000.00	1 年以内	18.11%	保证金
郑州圣欣商贸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000.00	1 年以内	18.11%	保证金
<b>合计</b>		<b>50,000.00</b>		<b>90.55%</b>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付款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往来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总额比例	性质
陈学龙	关联方	6,772.00	1 年以内	26.51%	报销待付款
宁波宙驰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000.00	1 年以内	19.57%	保证金
吴佳俊	非关联方	5,000.00	1 年以内	19.57%	报销待付款
范徐龙	非关联方	4,459.20	1 年以内	17.45%	报销待付款
白静	非关联方	2,461.84	1 年以内	9.64%	报销待付款
<b>合计</b>		<b>23,693.04</b>		<b>92.74%</b>	

### (九) 报告期内各期末的所有者权益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所有者权益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实收资本	2,600,000.00	22.47%	2,600,000.00	33.39%
盈余公积	370,090.45	3.20%		
未分配利润	8,601,536.81	74.33%	5,187,602.30	66.61%
<b>所有者权益合计</b>	<b>11,571,627.26</b>	<b>100.00%</b>	<b>7,787,602.30</b>	<b>100.00%</b>

## 1. 实收资本

单位：元

项目	2014.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12.31
林艳	860,000.00			860,000.00
王中楠		440,000.00		440,000.00
华智控股	1,740,000.00		440,000.00	1,300,000.00
<b>合计</b>	<b>2,600,000.00</b>	<b>440,000.00</b>	<b>440,000.00</b>	<b>2,600,000.00</b>

单位：元

项目	2013.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12.31
林艳	860,000.00			860,000.00
华智控股	1,740,000.00			1,740,000.00
<b>合计</b>	<b>2,600,000.00</b>			<b>2,600,000.00</b>

2015 年 12 月 2 日，根据股权转让协议书，公司法人股东华智控股将其所持有的 16.92% 股权转让给自然人股东王中楠。

## 2. 盈余公积

2015 年增减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法定盈余公积	-	370,090.45	-	370,090.45
<b>合计</b>	<b>-</b>	<b>370,090.45</b>	<b>-</b>	<b>370,090.45</b>

2014 年增减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法定盈余公积	-	-	-	-
<b>合计</b>	<b>-</b>	<b>-</b>	<b>-</b>	<b>-</b>

## 3. 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年初未分配利润	5,270,722.74	6,400,866.33
加：本期净利润	3,700,904.52	-1,130,143.59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370,090.45	
<b>期末未分配利润</b>	<b>8,601,536.81</b>	<b>5,270,722.74</b>

## (十) 主要财务指标变动分析

### 1. 盈利能力分析

单位：元

公司简称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环球娃娃	营业收入	69,335,435.63	76,831,017.05
	净利润	3,700,904.52	-1,130,143.59
	销售毛利率(%)	31.68	31.87
	销售净利率(%)	5.34	-1.47
	净资产收益率(%)	31.98	-14.36
惠尔顿	营业收入	79,553,932.77	113,870,702.65
	净利润	-4,009,108.94	13,445,154.80
	销售毛利率(%)	37.68	36.51
	销售净利率(%)	-5.04	11.81
	净资产收益率(%)	-11.09	54.03
博聪股份	营业收入	88,140,804.37	113,972,138.84
	净利润	1,449,567.92	10,109,581.47
	销售毛利率(%)	15.35	19.57
	销售净利率(%)	1.64	8.87
	净资产收益率(%)	8.41	156.35
鸿贝科技	营业收入	56,118,725.87	36,912,651.56
	净利润	6,908,893.36	1,816,728.22
	销售毛利率(%)	40.74	26.61
	销售净利率(%)	12.31	4.92
	净资产收益率(%)	31.76	396.63
麦凯智造	营业收入	60,670,650.31	52,672,279.65
	净利润	11,043,927.62	9,531,954.15
	销售毛利率(%)	38.63	34.48
	销售净利率(%)	18.20	18.10
	净资产收益率(%)	16.73	17.20
同行业平均	销售毛利率(%)	33.10	29.29
	销售净利率(%)	6.78	10.93
	净资产收益率(%)	11.45	156.05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规模有一定幅度的下降，2015 年度营业收入较 2014 年度下降 9.76%，主要系客户需求变动所致。

公司最近两年的净利润分别为 3,700,904.52 元和-1,130,143.59 元，2015 年度净利润大幅度增长。公司毛利率及三项费用报告期内基本稳定，2014 年度净利润为负主要系应收账款 ASIA Buying 和 RH 全额计提坏账准备，资产减值损失较大。

报告期内公司毛利率基本稳定，主要系公司产品结构、客户群体及销售模式基本稳定。

公司净资产收益率 2015 年度较 2014 年度增长较多，同样系 2014 年度因大幅度计提坏账准备导致亏损。

报告期内，与同行业公司相比，公司营业收入规模、毛利率均处于中等水平。从销售渠道上看，同行业挂牌公司均以外销为主，公司高度重视并较早的在国内市场开发自主品牌，掌握了国内整车厂优质渠道，2015 年度公司实现内销收入 2,382.38 万元。

与同行业公司相比，公司销售净利润率低于同行业公司，一方面系公司产能尚未得到充分利用，管理费用中部分固定支出如人员薪酬、场地租金等金额较高。另一方面系公司为保证产品质量，研发投入较高。

## 2. 偿债能力分析

公司简称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环球娃娃	资产负债率(%)	64.66	77.34
	流动比率	1.08	0.92
	速动比率	0.55	0.47
惠尔顿	资产负债率(%)	70.51	70.54
	流动比率	0.57	0.77
	速动比率	0.32	0.42
博聪股份	资产负债率(%)	58.09	77.41
	流动比率	1.60	1.26
	速动比率	1.02	1.05
鸿贝科技	资产负债率(%)	29.13	94.74
	流动比率	1.73	0.47
	速动比率	1.20	0.38
麦凯智造	资产负债率(%)	37.60	46.33
	流动比率	1.10	0.88
	速动比率	0.43	0.54
同行业平均	资产负债率(%)	48.83	72.26
	流动比率	1.25	0.85
	速动比率	0.74	0.60

2015 年末、2014 年末公司的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64.66% 和 77.34%，资产负债率呈下降趋势，主要系公司应付账款减少，报告期内公司短期借款余额保持稳定。报告期内公司流动比率、速动比率呈上升趋势，偿债能力有所增强。

公司目前仍处于业务拓展期，资金需求较大，在控制财务风险的原则下，将

会适当运用财务杠杆，并使资产负债率保持在合理水平。

公司的负债主要为日常的经营性流动负债，依靠自身积累的资金以及银行流动资金贷款满足经营需要，未向银行或第三方举借长期债务。由资产负债率、流动比率、速动比率三项指标看出，与同行业公司相比，公司的偿债能力处于中等水平，公司能够及时偿还到期债务。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到期债务不能偿还的事项。

公司目前仍处于业务拓展期，资金需求较大，在控制财务风险的原则下，将会适当运用财务杠杆，并使资产负债率保持在合理水平。

### 3. 营运能力分析

公司简称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环球娃娃	应收账款周转率	4.24	5.08
	存货周转率	4.82	6.32
惠尔顿	应收账款周转率	9.89	14.85
	存货周转率	3.15	5.27
博聪股份	应收账款周转率	2.73	5.74
	存货周转率	7.71	13.33
鸿贝科技	应收账款周转率	4.99	7.10
	存货周转率	7.70	16.17
麦凯智造	应收账款周转率	8.92	7.49
	存货周转率	2.00	2.21
同行业平均	应收账款周转率	6.63	8.80
	存货周转率	5.14	9.25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均低于同行业公司，主要系公司客户 ASIA Buying 和 RH 大额应收账款长期未能收回，剔除上述客户的影响，2015 年度、2014 年度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 8.43 和 6.86，保持较高的水平。

从公司应收账款账龄情况来看，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余额 99% 的账龄均为 1 年以内，客户的信誉较好，经营能力强，应收账款坏账风险较低。

公司的存货构成为原材料、半成品、委托加工物资、发出商品以及库存商品，2015 年度及 2014 年度存货周转率分别为 4.82 和 6.32，公司存货周转率保持在较高水平但有所下降，其主要原因系 2015 年度公司销售规模未达预期。

从营运状况指标看，公司应收账款和存货周转速度合理，在报告期内较为稳定，且应收账款回款情况良好，营运能力较强。

#### 4. 现金流量分析

##### (1) 公司简要合并现金流量表及分析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71,536.68	7,650,253.2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11,934.55	15,798,604.0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40,450.30	-21,907,844.46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73,012.90	1,566,613.03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均为正值，系公司客户信用状况良好，货款回收较为及时；同时与供应商合作良好，信用周期变动稳定。报告期内呈下降趋势，主要系公司 2015 年度销售规模下降，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减少。

2014 年度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大，主要系 2014 年及之前公司发生的关联方资金往来较多，2014 年度逐步收回关联方占用资金。2015 年度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负值，系购置生产设备、厂房装修等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014 年度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大，主要系 2014 年初公司短期借款较多，后公司根据实际经营需要，偿还了部分银行借款。2015 年度公司短期借款的往来金额变动稳定。

##### (2)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3,700,904.52	-1,130,143.59
加：资产减值准备	403,622.61	6,438,854.05
固定资产等折旧	732,317.15	718,280.07
无形资产摊销	37,923.96	46,543.21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127,987.89	1,220,213.3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收益以“-”号填列)	53,005.22	7,299.69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430,048.97	837,144.27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22,224.95	-469,225.38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99,648.57	-2,690,925.08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747,768.55	-2,660,316.59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5,784,618.57	5,332,529.30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71,536.68	7,650,253.28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2,620,418.85	3,693,431.75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3,693,431.75	2,126,818.72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73,012.90	1,566,613.03

## (3)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财务利息收入	10,136.23	7,331.87
其他营业外收入	17,721.64	92,804.65
政府补贴收入	63,200.00	250,900.00
其他往来款	545,816.24	143,515.79
合计	<b>636,874.11</b>	<b>494,552.31</b>

## (4)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检测费、服务费	2,076,596.25	979,646.80
运输费	1,875,892.18	2,265,555.24
展览费	1,138,440.57	919,247.84
研发费	1,036,393.27	3,418,482.29
房租水电费用	712,757.37	277,462.30
差旅费	481,937.21	613,638.11
中介机构费	480,188.68	68,786.74
办公通讯费	479,114.95	409,266.41
商品维修费	443,297.44	421,094.64

业务招待费	308,762.23	344,177.47
其他往来	275,808.64	38,604.91
交通、车辆使用费	258,299.74	495,010.91
业务宣传及广告费	123,871.53	612,993.25
样品费	59,643.53	110,396.31
其他	426,109.93	701,617.73
<b>合计</b>	<b>10,177,113.52</b>	<b>11,675,980.95</b>

综上，公司报告期内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基本稳定，公司主营业务突出，经营状况良好，公司报告期经营活动现金流波动合理，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与净利润基本匹配，报告期内所有大额现金流量变动项目的内容、发生额与实际业务的发生相符，与相关科目的会计核算勾稽一致。

#### (5)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关联方拆借资金		21,508,800.00
<b>合计</b>		<b>21,508,800.00</b>

#### (6) 与同行业公司现金流量对比分析

单位：元

公司简称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环球娃娃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71,536.68	7,650,253.28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0.91	2.94
惠尔顿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067,614.38	20,230,773.55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0.45	1.12
博聪股份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13,742.90	1,561,884.70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0.32	0.26
鸿贝科技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1,579.37	1,082,538.68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0.01	1.08
麦凯智造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20,768.61	24,929,411.04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0.10	0.62

与同行业公司相比，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处于较好水平，表明公司的销售回款情况良好，各项经营性支出与销售规模相匹配。

## 六、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重大关联方交易情况

### (一) 关联方及关联方关系

根据《公司法》和《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公司关联方包括：公司控股股东及其控制或参股的企业；持有公司股份 5%以上的

主要股东及其控制的企业；对控股股东及主要股东有实质影响的法人或自然人；公司参与的合营企业、联营企业；公司的参股企业；主要投资者个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与上述人员关系密切的人员控制的其他企业；其他对公司有实质影响的法人或自然人。公司主要关联方及关联关系如下：

### 1. 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华智控股为公司的控股股东，持有公司 50%的股份。王中楠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直接持有公司 16.92%的股份，间接持有公司 45.00%的股份，合计持有公司 61.92%的股份。

### 2.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
宁波华智科技工业有限公司	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宁波华智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宁波华顿塑胶工贸有限公司	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宁波市鄞州中嘉工贸有限公司	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 3. 持股 5%以上股份的其他股东

关联方名称	持股比例
林艳	直接持股33.08%
王中楠	直接持股16.92%，间接持股45.00%

### 4. 关联自然人

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的关系
王中楠	公司董事长
林艳	公司副董事长、总经理
吴辉华	公司副总经理
章隽	公司董事
汪前	公司董事
周行军	公司董事
薛晓飞	公司监事
邵慧	公司监事
李春霞	公司监事
陈学龙	财务总监

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的关系
谷继平	董事会秘书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包括配偶、年满 18 周岁的子女及其配偶、父母及配偶的父母、兄弟姐妹及其配偶、配偶的兄弟姐妹、子女配偶的父母等自然人也为公司的关联方。

## 5. 其他关联企业

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
天津爱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环球娃娃参股公司

## (二) 关联交易情况

### 1. 经常性关联交易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经常性关联交易。

### 2. 偶发性关联交易

#### (1) 关联租赁

单位：元

关联方名称	定价方式	2015年度		2014年度	
		金额	占同类交易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比例
宁波市鄞州中嘉工贸有限公司	市场价格			1,320,000.00	100.00%
宁波华智科技工业有限公司	市场价格	2,600,000.00	100.00%		

2014 年度，公司生产经营地为宁波市鄞州区鄞州大道西段 688 号，厂房面积 11,000.00 平方米，该厂房的所有权人为宁波市鄞州中嘉工贸有限公司。由于原厂房拆迁，2015 年度公司将生产经营地搬迁至宁波市鄞州区石碶街道光文路 288 号，厂房面积 17,000.00 平方米，该厂房的所有权人为宁波华智科技工业有限公司。

#### (2) 关联担保

##### 1) 公司作为担保方

单位：元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

					行完毕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公司	宁波华智科技工业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14.1.26	2014.2.10	是

## 2) 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单位：元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王中楠	公司	15,000,000.00	2013.2.8	2014.2.7	是
王中楠	公司	60,000,000.00	2012.9.5	2015.12.31	是
王中楠	公司	10,000,000.00	2014.7.15	2015.7.9	是
王中楠	公司	10,000,000.00	2015.7.10	2016.7.7	否
王中楠	公司	29,000,000.00	2015.6.18	2020.6.18	否

2015 年 7 月 8 日，自然人王中楠与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鄞州支行签订了编号为 ZDB30415003701 的《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公司自 2015 年 7 月 10 日起至 2016 年 7 月 7 日止期间内与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鄞州支行办理约定的各类业务所形成的债务提供最高额人民币 1,000 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在上述担保与高仕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共同担保项下，公司借款合计金额为 1,000 万元。

2015 年 6 月 18 日，自然人王中楠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鄞州支行签订了编号为 1230 (成) 201514 的《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公司自 2015 年 6 月 18 日起至 2020 年 6 月 18 日止期间内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鄞州支行办理约定的各类业务所形成的债务提供最高额人民币 2,900 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上述担保项下，公司借款合计金额为 10 万元。

## (3) 关联往来期末余额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应收款	林艳	34,586.07	21,250.51
其他应收款	章隽	24,328.44	
其他应收款	薛晓飞		400,013.04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预付款项	宁波华智科技工业有限公司	238,000.00	
其他应付款	陈学龙		6,772.00

报告期内，公司关联往来主要为备用金以及报销待付款。林艳为公司副董事长、总经理，负责公司内外销市场的开发，以及参与行业协会的组织活动，带领公司销售团队、研发团队参与公司国内外展会。章隽系公司董事，外销业务部门负责人，主要负责外销市场客户的开发与维护。

根据房租合同，公司于 2015 年 12 月支付宁波华智科技工业有限公司 2016 年 1 月份的房租费用，金额为 238,000.00 元。

#### (4) 报告期内关联方资金往来

报告期内公司与关联方发生资金拆借往来， 2015 年末公司将拆借资金全部清理。

##### 1) 公司向关联方拆出资金

往来单位名称	拆出时间	收回时间	资金金额(元)	利率
宁波华智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2013 年 1 月 8 日	2014 年 1 月 7 日	20,000,000.00	长期拆借，利率为 7.544%
宁波华智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2014 年 1 月 21 日	2014 年 1 月 22 日	11,000,000.00	临时拆借，无利率
宁波市鄞州中嘉工贸有限公司	2014 年 1 月 26 日	2014 年 1 月 27 日	11,000,000.00	临时拆借，无利率
宁波华智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2014 年 4 月 16 日	2014 年 4 月 23 日	300,000.00	临时拆借，无利率
宁波华智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2014 年 5 月 30 日	2014 年 6 月 4 日	300,000.00	临时拆借，无利率
宁波华智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2014 年 6 月 27 日	2014 年 7 月 1 日	4,000,000.00	临时拆借，无利率
宁波华智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2014 年 7 月 14 日	2014 年 7 月 16 日	6,000,000.00	临时拆借，无利率
王中楠	2015 年 2 月 28 日	2015 年 4 月 20 日	650,000.00	临时拆借，无利率
王中楠	2015 年 6 月 30 日	2015 年 7 月 2 日	10,000,000.00	临时拆借，无利率

宁波华智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2015年7月3日	2015年7月31日	7,000,000.00	临时拆借，无利率
宁波华智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2015年7月17日	2015年9月29日	6,000,000.00	临时拆借，无利率
王中楠	2015年7月31日	2015年8月4日	7,000,000.00	临时拆借，无利率

## 2) 公司向关联方拆入资金

往来单位名称	拆入时间	归还时间	资金金额(元)	利率
宁波华智科技工业有限公司	2014年5月6日	2014年6月9日	1,000,000.00	临时拆借，无利率
宁波华智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2014年6月6日	2014年6月9日	300,000.00	临时拆借，无利率
宁波华智科技工业有限公司	2014年7月31日	2014年8月6日	4,000,000.00	临时拆借，无利率
宁波市鄞州中嘉工贸有限公司	2014年7月16日	2014年7月18日	10,000,000.00	临时拆借，无利率

报告期内，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发生的上述资金往来，为营运资金临时周转需要。2013年1月公司向关联方拆出一笔期限为1年的2000万元借款，因金额大、期限长，公司与其签订资金拆借协议，约定利率并收入资金占用费，除此之外，其他资金拆借均没有签署借款协议，也没有支付和收取利息。此外，当时公司尚处于有限阶段，相关制度不够完善，也未履行相关决策程序，存在一定程度的不规范。由于当时实际控制人尚未出具避免资金占用的相关承诺，故不存在违反相关承诺的情形。

报告期内，公司与关联方之间存在资金拆入和拆出的情形。公司遇到临时资金周转困难时，如果向外部借款，所需的借款手续复杂，需要提供抵押物且融资成本高，而在有限公司阶段，向关联方进行资金拆借不履行决策程序，占用时间短，期限灵活，拆借资金随时归还，关联方向公司拆借资金同样是临时应急所需。公司在保证日常运营资金充足的情况下，当股东个人及其控股公司需要资金时，公司会将资金拆借给关联方进行使用，待关联方资金充足时，或公司需要使用资金时，公司将要求关联方归还借款。

2013年1月公司向关联方拆出一笔期限为1年的2000万元借款，因金额大、期限长，公司与其签订资金拆借协议，约定利率与同时期公司实际1年期银行

贷款利率一致，借款利率公允。同时根据 2014 年、2015 年 6 个月内银行贷款利率（2014 年为 5.60%，2015 年为 4.85%），对上述未支付或收取利息的资金拆借利息进行测算，2014 年度需要支付关联方资金占用费为 3,881.64 元，2015 年度需要收取关联方资金占用费为 95,824.04 元，金额均较小，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较小，也不存在向关联方输送利益的情形。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2016 年 5 月 31 日，公司均存在预付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公司宁波华智科技工业有限公司租赁费 238,000.00 元，该款项系公司租赁宁波华智科技工业有限公司的厂房，租赁价格公允，根据协议约定公司预付下月房租费用，不属于资金占用。

报告期内存在的控股股东资金占用情形已清理完毕；截止报告期末（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不存在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形。申报审查期间（2016 年 1 月 1 日-2016 年 5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形。

### （三）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和公允性

#### 1. 关联租赁的必要性和公允性

报告期内，公司的资产规模基本稳定，公司将内部积累资源不断投入市场开发及技术研发，短期内不能承担自主购买土地并建造厂房的大额支出，同时公司所处区域位于宁波市鄞州区，租赁厂房市场供应充足，租赁价格适中且可以分期支付，与公司目前经营性现金流量相匹配，更有利于公司的发展。

公司关联方宁波华智科技工业有限公司的厂房地理位置优越，毗邻宁波市绕城高速，方便公司货物运输；该厂房建筑面积大，新建造的厂房布局合理，可以满足公司未来发展的需要。

报告期内，公司与关联企业以市场价格为基础，协商确定租赁厂房的价格，与市场上的房屋租赁价格、关联企业出租给无关联第三方的租赁价格差别较小，租赁价格基本公允。

### （四）关联交易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与关联方之间发生的交易均为偶发性关联交易。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资金往来大部分期限较短，对于一笔期限较长的关联资金往来已按照公

允利率水平收取资金占用费，关联资金往来在股份公司成立前已清理完毕，不规范行为已经得到纠正。发行人租赁关联方的厂房，价格公允，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无重大不利影响。关联方为公司的银行借款提供担保，有效改善了公司的资产结构，保障公司资金周转，有助于公司业务发展和保持经营资产的完整。

### （五）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具体安排

在有限公司存续期间，由于公司治理不够健全，尚未建立《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公司未对关联交易决策作签署体制度规定，故关联交易经公司管理层审核决策而定。股份公司成立后，为规范股份公司的关联交易行为，公司在《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中对关联交易进行了相关规定，并制定了《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制度对关联交易和关联人的认定、关联交易的回避与表决、关联交易的决策权限、关联交易的审议程序与披露等作出了较为详细的规定，减少关联交易与资金往来。对于无法避免的关联方交易及资金往来，公司严格按照《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决策权限、决策程序的规定，履行相关程序。

## 七、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 （一）或有事项

2014年12月30日，因业务往来上存在的纠纷，公司作为原告对客户 ASIA Buying Association Limited 及 RH Distribution S.A.R.L.向宁波市北仑区人民法院提起了民事起诉状，宁波市北仑区人民法院于2015年1月8日签署了编号为（2015）甬仑立项初字第12号的受理案件通知书。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宁波市北仑区人民法院对该案件还未作出最终判决，事件的结果存在不确定性。

### （二）承诺事项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本报告期内无需要披露的承诺事项。

### （三）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不存在其他重大应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 （四）其他重要事项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本报告期内无需要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 八、报告期内的资产评估情况

宁波环球娃娃婴童用品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股份公司过程中，委托江苏银信资产评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签署了《宁波环球娃娃婴童用品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项目净资产价值》（苏银信评报字[2016]第010号），其采用的主要评估方法为资产基础法。经该评估机构评定估算，相关资产与负债于评估基准日2015年12月31日的评估结果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值率(%)
资产总计	3,274.04	3,752.50	14.61
负债合计	2,116.88	2,116.88	0.00
股东权益合计	1,157.16	1,635.62	41.35

### 九、报告期内股利分配政策、利润分配情况以及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 （一）股利分配的一般政策

公司缴纳所得税后的利润，按下列顺序分配：

- 1.弥补以前年度亏损；
- 2.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法定盈余公积金按税后利润的10%提取，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注册资本50%以上的，可不再提取；
- 3.提取任意盈余公积金；
- 4.分配股利。

公司可以采取现金或者股票方式分配股利，按股东在公司注册资本中各自所占的比例分配给各方。公司董事会提出预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

#### （二）报告期内实际股利分配情况

公司近两年除按照规定对税后净利润计提法定公积金以外，无其他分配。

### （三）公司股票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公司股票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开转让后，按照《公司章程》的规定执行公司股利分配政策。

## 十、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

## 十一、可能对公司业绩和持续经营产生不利影响的风险因素及自我评估

### （一）立法进程放缓导致内需增长不足风险

儿童安全座椅市场受立法影响较大，强制使用儿童安全座椅的立法可促使普及率的大幅提升。虽然我国2011年颁布了《机动车儿童乘员用约束系统》(GB 27887-2011)，2014年推出了《车用儿童约束系统(CRS)评价规则(2014 年版)》，并于2015年9月1日起实施强制性产品认证，且上海、深圳、山东、杭州、南京等地区已经立法或通过立法草案，但是全国层面的立法尚处于草案审议阶段，若立法草案的审议进程放缓，仍可能存在国内需求增长不足的风险。

针对此风险，公司将采取以下措施：一方面，公司将继续参与推动儿童乘车安全管理的立法进程，随时了解我国强制使用儿童安全座椅立法的最新进展；另一方面，公司将做继续致力于儿童乘车安全事业的推广，宣导和培养儿童安全出行的理念。

### （二）宏观经济周期性波动风险

汽车及汽车后服务市场是儿童安全座椅的重要销售渠道之一，因此汽车保有量对儿童安全座椅的销量存在一定影响。而汽车作为耐用消费品，该行业对宏观经济周期性波动较为敏感。若经济状况景气，居民购买意愿增强，汽车保有量增加，对儿童安全座椅产品的需求量随之增加。但如果未来经济不景气，造成汽车保有量增幅较小或停滞不前，将对儿童安全座椅行业产生不利影响。

针对此风险，公司将采取以下措施：一方面，公司管理层逐步提升对经济周期的认识，使公司的产销量与经济周期相适应，一定程度上降低运营风险。另一

方面，公司营销人员加强对汽车4S店的调研，及时了解客户需求的变化。

### （三）市场竞争加剧风险

随着安全意识的增强和地区性法律法规的相继出台，儿童安全座椅的行业前景凸显，吸引众多的行业竞争者进入。由于国产品牌认知度普遍较低，大多数企业将产品定位于低端入门级，以低廉价格吸引顾客，造成“价格战”愈演愈烈，导致整个行业市场竞争加剧。公司未来将进一步开发国外知名品牌客户以及整车厂客户，以降低公司可能面临的价格竞争加剧所导致的业绩下降的风险。

针对此风险，公司将采取以下措施：一方面公司将继续坚持走中高端路线，实施集中优势客户的战略，拓展欧美市场前十大品牌客户，提高客户集中度；另一方面，公司将开发更多地区经销商，并巩固与天猫及京东现有平台的合作关系。

### （四）出口退税政策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出口产品享受增值税出口退税相关政策。**2015年、2014年公司收到的出口退税金额分别为1,134,457.23元、948,123.26元，占当期净利润的比例分别为30.65%、-83.89%**。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儿童安全座椅执行15%的出口退税率。由于政策存在不确定性，目前国家政策鼓励制造企业走出去，公司出口退税率在未来一定时期内下调或者取消的可能性很小。如果未来国家根据国内宏观经济发展和产业政策调整的需要，调低此类产品的出口退税率，将使得进项税额转出增加，增加公司出口产品成本，将会对公司未来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针对此风险，公司将采取以下措施：积极开拓国内市场，加大自主品牌产品的推广和销售，以降低对出口退税政策的依赖。

### （五）外汇汇率波动风险

公司出口业务占比较大，2015年、2014年由于美元持续走强，公司产生的汇兑收益分别为1,154,626.39元、22,179.22元，**占当期净利润的比例分别为31.20%、-1.96%**。公司出口的产品主要通过美元进行结算，公司从接受订单、到采购材料、再到生产加工、最后到出口，存在一定的业务周期。在此期间，人民币兑美元的汇率波动可能会导致公司出现汇兑损益或汇兑损失。如果人民币对美元升值，公司则需承担因人民币升值导致的汇兑损失风险。

针对此风险，公司将采取以下措施：一方面公司加强外销合同的审核，订立

适当的保值条款；另一方面公司财务人员通过学习外汇衍生品工具，并在日常外汇外币风险管理中加以利用，同时财务人员进行日常对账和催款。

### （六）税收优惠政策发生变化风险

公司作为高新技术企业，2014年度、2015年度的企业所得税实际执行税率为15%。由于公司的高新技术企业的资格将于2017年进行复审，如公司未来在技术人员结构、研发费用占销售收入比、科技成果转化情况等指标方面不能满足高新技术企业重新认定的条件，相关税收优惠将被取消，或者国家有关税收优惠政策发生变化，将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影响。

针对此风险，公司将采取以下措施：公司将持续加大研发投入，不断引进高科技人才，提高技术人员比例，使公司持续符合高新技术企业认定条件。

### （七）租赁房产被抵押公司存在搬迁风险

公司目前租赁房产系华智工业所有，该处房产产权清晰，但租赁房产存在抵押的他项权利，并且此抵押权的设定先于租赁合同。房屋在出租前已设立抵押权，承租人请求房屋受让人继续履行原租赁合同的，将无法获得法院的支持。因此公司租赁的房屋存在搬迁风险。

针对此风险，公司已取得租赁房屋所有人华智工业的承诺，承诺其会按时偿还银行贷款，不会让抵押房产出现被查封、执行情况。如有发生，给公司造成的所有损失由其予以全面承担。

### （八）资产负债率过高风险

2015年末、2014年末公司的资产负债率分别为64.66%、77.34%，资产负债率较高。公司的负债主要为日常的经营性流动负债，依靠自身积累的资金以及银行流动资金贷款满足经营需要，未向银行或第三方举借长期债务。虽然公司能够及时偿还到期债务，且与同行业公司相比，偿债能力处于中等水平，但是公司目前仍处于业务拓展期，资金需求较大，如果财务风险控制不当，仍存在无法偿还到期债务的风险。

针对此风险，公司将采取以下措施：一方面借助资本市场，提高权益资本的比重；另一方面，合理安排借款期限以及还款计划，避免无法偿还到期债务。

### （九）存货跌价风险

2015年末、2014年末，公司存货账面余额分别为1,002.81万元和962.84万元。公司已经按照会计准则对存货进行了减值测试，期末存货未发生减值情形，故未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未来如果原材料价格或产品销售价格发生大幅波动，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低于存货的账面价值，则公司存在存货跌价影响经营业绩的风险。

针对此风险，公司将采取以下措施：一方面公司业务人员合理预估订单，计划物流部按照JIT生产管理模式安排采购生产计划；另一方面，公司财务部门期末按照会计准则进行减值测试，对于存货发生减值情形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 （十）客户集中度较高风险

2015年度和2014年度前五大客户销售收入占营业收入比重分别为75.24%和81.45%，占比较为集中，构成对少数客户依赖。虽然报告期内公司与前五大客户保持了良好的合作关系，成为前五大客户中上海大众、一汽大众的原装附件儿童安全座椅唯一指定供应商，并与LEAMAN、HALFORDS达成战略合作关系，但如果这些主要客户的经营情况、资信状况、业务模式发生变化或者关键客户流失，将在一定程度上影响本公司的经营业绩。

针对此风险，公司将采取以下措施：一方面公司继续坚持走中高端路线，并利用参加国外展会以及引荐的方式拓展欧美市场前十大品牌客户，减少对现有外销客户的依赖；另一方面，公司在国内利用整车厂渠道优势接洽更多整车厂客户，并开发更多国内经销商，以进一步降低客户集中度。

### （十一）应收账款回收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金额较大，占资产比重较高。截至2015年末、2014年末应收账款金额分别为8,228,640.71元、7,336,536.34元，占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25.13%、20.05%。虽然2015年末、2014年末公司一年期以内的应收账款占同期应收账款的比例达99.57%、99.67%，但仍存在应收账款无法全部收回对公司业绩产生影响的风险。

针对此风险，公司将采取以下措施：一方面公司继续执行现行收款政策，严格执行与合作客户约定的信用期，目前公司主要客户的账期为1-2个月，其余客户均要求款到发货；另一方面对业务员的考核中加入对账和回款等指标。

## （十二）公司自我评估及分析意见

### 1. 根据挂牌条件对持续经营能力的评估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挂牌条件适用基本标准指引(试行)》的规定，“持续经营能力，是指公司基于报告期内的生产经营状况，在可预见的将来，有能力按照既定目标持续经营下去。”具体情况如下：

挂牌条件	公司情况
1、公司业务在报告期内应有持续的营运记录，不应仅存在偶发性交易或事项。营运记录包括现金流量、营业收入、交易客户、研发费用支出等。	公司报告期内具有持续的营运记录，主营业务突出，且主营业务收入及主营业务利润与公司规模相匹配，公司现金流量良好。公司具有稳定的消费市场，且客户质量较高。
2、公司应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并披露报告期内的财务报表，公司不存在《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 1324 号——持续经营》中列举的影响其持续经营能力的相关事项，并由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签署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公司已经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并披露报告期内的财务报表，公司不存在《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 1324 号——持续经营》中列举的影响其持续经营能力的相关事项，公司财务报表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发表了标准无保留意见。
3、公司不存在依据《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一规定解散的情形，或法院依法受理重整、和解或者破产申请	公司是永久存续的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历次股东大会亦未作出过解散公司的决定。公司的生产经营活动及财务处于正常状况，未出现《公司章程》规定的需要解散的情形，公司未被吊销营业执照、责令关闭或者被撤销，公司未被法院依法受理重整、和解或者破产申请。

因此，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挂牌条件适用基本标准指引(试行)》的规定来看，公司具备持续经营能力，不存在可预见的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事项。

## 2. 根据公司业务发展情况和发展规划对持续经营能力的评估

环球娃娃股份前身宁波环球娃娃婴童用品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8年，公司自成立之初就致力于儿童安全座椅的研发、生产和销售。2010年之前，公司完全为RH提供代加工服务，2010年之后，公司开始与日本LEAMAN开展包括产品开发、工艺流程优化、精益生产等全方面的战略合作，并最终成为LEAMAN在中国最主要的高品质儿童安全座椅供应商。2009年公司在行业内率先进入整车领域，开创了儿童安全座椅整车厂深度垂直参与的先河，并于2012年完成产品开发并投入生产，最终成为上海大众、一汽大众等汽车厂原装附件儿童安全座椅唯一指定供应商。

从公司所处行业来看，随着人们安全意识的提高、地区性法律法规的相继出台以及全面二孩政策的实施，儿童安全座椅行业前景广阔。作为一家中高端儿童安全座椅的研发和生产企业，环球娃娃不仅能为客户生产高品质的产品，还能为客户提供产品设计，彰显了公司卓越的生产研发能力，提升了公司的市场声誉和品牌影响力。环球娃娃的竞争力主要来自可靠的产品品质、卓越的研发团队以及高端客户积累。在日常生产经营过程中，公司严格按照ISO/TS 16949：2009质量管理体系执行，并在装配车间配备基于PLC编程的自动化流水线，保证了产品质量的稳定性和一致性。公司一直重视人才资源的吸引、培养、激励，在具体制度、管理、考核等各个方面均向优秀人才倾斜，通过更为灵活的人才激励机制，引进了一大批富有工作热情的人才队伍，将为公司的业务开展提供坚实的保证。公司目前已拥有一支深耕行业10多年、熟谙国际标准趋势的研发团队。公司拥有一批行业内高端客户，并率先进入整车厂渠道，且合作稳定，为公司长期持续稳定地发展奠定了坚实的市场基础。公司的产品优势、人才优势和客户资源优势为公司的未来发展奠定了良好基础。

综上所述，环球娃娃股份现有的经营模式和积累为公司业务增长奠定了良好的基础，公司提供的产品和服务具备广泛的市场。公司在可预见的未来具有持续经营能力。

## 第五节有关声明

### 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全体董事签名：

王中楠

林艳

林艳

王中楠

王中楠

章隽

章隽

汪前

周行军

全体监事签名：

薛晓飞

薛晓飞

李春霞

邵慧

邵慧

全体高级管理人员签名：

林艳

林艳

吴辉华

吴辉华

陈学龙

谷继平

谷继平



## 主办券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主办券商法定代表人：

周易

周易



(本页无正文，为宁波环球娃娃婴童用品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项目小组签字页)

项目小组负责人签字：

许少美  
许少美

项目小组成员签字：

刘剑章  
刘剑章

许少美  
许少美

黄伊星  
黄伊星



## 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宁波环球娃娃婴童用品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审计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经办人员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审计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 朱建弟



经办注册会计师: 罗国芳



陈炎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律师事务所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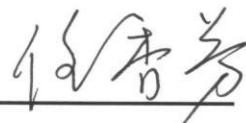
本机构及经办律师已阅读宁波环球娃娃婴童用品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法律意见书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经办人员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



王冰

经办律师：

  
陈建荣  
任秀芳

## 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资产评估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经办人员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资产评估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评估事务所法定代表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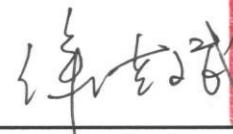


王顺林

签字注册评估师：



向卫峰



徐晓斌



江苏银信资产评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

2016年6月30日



## 第六节附件

- (一) 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 (二) 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 (三) 法律意见书;
- (四) 公司章程;
- (五)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
- (六) 其他与公开转让有关的重要文件